

還是要照議事規則來呀！

主席：

大家一拖便拖到八、九點了。

周議員柏雅：

主席雖然在徵求我的同意，但是我仍然覺得要照議事規則。

主席：

那樣好了，明天有額數，禮拜三再決定，但是紀錄統統移到禮拜三宣讀。

黃議員馨儀：

主席！我跟周議員的意見不一樣。開生活座談會的時候，很多資深的議員表示第四、五屆都能按時開會，第六屆常常拖到四五點還不能開會。有幾位議員一點就來，等到四、五點才開會。如果施政報告還是這樣的話，一點鐘來的人像笨蛋一樣。

主席：

對。

黃議員馨儀：

主席：我覺得對兩點鐘來的人不公平。

主席：

黃議員馨儀：為了表示對市長的尊重，明天還是額數夠了再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時 間：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廿二日（星期二）

下午：三時至六時卅五分

三月廿三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十三分至六時卅分

黃議員馨儀：

我們明天二點開好不好？他們不來是他們的事情。我們每次都像笨蛋一樣等他們來才能開，我們算什麼？我們也要服務選民呀！大老遠從北投坐計程車花三百多元過來。

主席：

我們儘量朝這原則來，好不好。

周議員柏雅：

凡事按照議事規則進行。主席說尊重市長，楊議員在後面也有講，市長也沒尊重我們。

主席：

紀錄都移到禮拜三。

黃議員馨儀：

為了不尊重他，人越少時就開始。

周議員柏雅：

休會期間的書面質詢有個錯字，是在這邊改？或是私下改？

主席：

私下改就好，這是個人的事情。書面質詢你愛怎麼講就怎麼講，直接找秘書處改，改了以後下次紀錄也會改。

今天時間也晚了，禮拜三再來開大會，散會！

第六屆第九次大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出席議員	陳世昌	林晉章	張秋雄	張玲	藍美津	楊炯明
陳健治	秦茂松	邱錦添	楊寶秋	李金璋	陳學聖	
卓榮泰	謝明達	貴馨儀	郭石吉	張元成	鄭貴夏	
秦慧珠	李逸洋	江碩平	陳必強	周柏雅	謝英美	
吳碧珠	陳雪芬	馮定亞	蔣乃辛	黃宗文	黃金如	
黃義清	王昆和	李仁人	陳炳松	許木元	陳政忠	

林慶隆 陳勝宏 林瑞圖 張忠民 林宏熙 林榮剛
 康水木 陳俊雄 陳振芳
 計四十五名 計一名

請假議員：闕河淵

列席：

市政府：

市長：黃大洲	秘書長：曹友萍
民政局局長：莊芳榮	財政局局長：廖正井
教育局局長：林昭賢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工務局局長：鄭茂川	社會局局長：陳士魁
警察局局長：黃丁燦	衛生局局長：陳寶輝
環境保護局局長：吳義雄	勞工局局長：陳武雄
捷運工程局局長：廖慶隆	交通局局長：唐雪舫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國民住宅處處長：黃廷雄
新聞處處長：易榮宗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主計處處長：李玉麟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士伯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柯鄉黨	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處長：孫麟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士林區公所區長：林義煊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魏仰西	大同區公所區長：陳正治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王曼萍（代）	南港區公所區長：陳其墉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大安區公所區長：周世明
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公司籌備處處長：黃通良	萬華區公所區長：柯佳安
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黃靖南	信義區公所區長：王更生
停車管理處處長：郭志雄	

台北銀行總經理：王宣仁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任
 傅占閭（周炳奎代）

稅捐稽徵處處長：陳子銘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李武雄

監理處處長：梁政文

市場管理處處長：成身華
 新建工程處處長：陳茂銑
 養護工程處處長：李鴻基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林進益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張世輝

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處長：葉向陽
 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處長：鄧乃光
 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處長：張培義
 建築管理處處長：謝牧州

捷運工程局機電工程處處長：曾水田
 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處長：孫麟
 北投區公所區長：盤治郎
 內湖區公所區長：張起龍

南港區公所區長：陳其墉	中山區公所區長：郭德恆
大安區公所區長：周世明	中正區公所區長：李慶瑞
萬華區公所區長：柯佳安	文山區公所區長：楊勝雄
信義區公所區長：王更生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黃書鼎	法規室主任：蘇正茂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議程股股長：廖本興
主席：陳議長健治廿二日開會至四時五十分、五時五十分至	

二、八十四年度市政府施政計畫及八十四年度台北市地方總預算案
歲入歲出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編製經過報告

黃市長大洲報告

財政局廖局長正井報告

主計處李處長玉麟報告

質詢議員：馮定亞 楊寶秋 林晉章 秦慧珠 江碩平

陳雪芬 蔣乃辛 林慶隆 邱錦添 李逸洋

藍美津 謝明達 卓榮泰 周柏雅 許木元

林瑞圖 黃義清

黃市長大洲答覆

捷運公司籌備處黃處長通良答覆

主計處李處長玉麟答覆

財政局廖局長正井答覆

曹秘書長友萍答覆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林處長進益答覆

工務局鄭局長茂川答覆

政風處葉處長盛茂答覆

停車管理處郭處長志雄答覆

交通局唐局長雪舫答覆

捷運局廖局長慶隆答覆

丙、其他事項

一、周柏雅議員提程序問題：

市長施政報告與總預算報告應分開報告。
發言議員：許木元、楊寶秋、馮定亞。

主席裁決：照周議員意見辦理。

一、黃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陳議員世昌廿二日四時五十分至五時五十分
廿三日四時四十五分至五時四十七分
分至散會

甲、報告事項

乙、聽取報告

二、市長施政報告

黃市長大洲介紹新任局、處長

質詢議員：馮定亞 林晉章 秦慧珠 江碩平

陳學聖 陳雪芬 蔣乃辛 張玲

黃金如 邱錦添 黃義清 李逸洋

藍美津 周柏雅 卓榮泰 張元成

鄭貴夏 林榮剛 林瑞圖 楊炯明

王昆和 林宏熙 林瑞圖 康水木

許木元 張秋雄 吳碧珠 陳勝宏

黃市長大洲答覆

教育局林局長昭賢答覆

社會局陳局長士魁答覆

新聞處易處長榮宗答覆

曹秘書長友萍答覆

稅捐稽徵處陳處長子銘答覆

二、主席宣布：歡迎民主進步黨主席施明德先生來會旁聽。

三、主席宣布：歡迎韓國丹陽郡議會一行，由副議長張用年率領來會參觀旁聽。

丁、書面質詢

一、質詢議員：李逸洋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工務局

質詢題目：連續一個多月的春雨，使著北市道路破洞遍佈，人行道則毀損積水，不僅造成行的不便亦有礙觀瞻，

建請有關單位速予改善。

二、質詢議員：李金璋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質詢題目：鑑於公共設施多未考量盲胞之需要，建請市府大量引進養殖「導盲犬」讓盲胞認養，解決盲胞之安全顧慮。

三、質詢議員：李金璋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民政局

質詢題目：社區興建活動中心，鑑於經費取得不易，現階段可否利用學校現有的資源規畫為學術、文化、休閒及運動的中心，以結合社區發展？

四、質詢議員：林慶隆

質詢對象：政風處

質詢題目：建請政風處追查自來水事業處是否有購買舊錶充數讓大戶少付水費之嫌。

散會。

※速記錄

一八三九年三月二十二日一

速記：林敏揚

黃秘書長書鼎：

大會秘書處報告，本會第六屆第九次定期大會第二次會議，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請開會。

主席（陳議長健治）：

黃市長、各位首長、各位記者女士先生、大家午安。

今天的議程為：

一、市長施政報告。

二、聽取八十四年度市府施政計畫及八十四年度台北市地方總預算案歲入歲出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編製經過報告。

請黃市長開始報告。

周議員柏雄：

主席，額數問題。

主席：

現在無額數問題，請黃市長開始報告。報告完後按照昨天的抽籤順序進行質詢與答覆，一個人五分鐘。

黃市長大洲：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六屆第九次大會開議，首先謹致賀忱！台北市政建設之發展，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與協助，得以在穩定中開展與推動，在此謹表由衷之謝意！

壹、前言

此提出簡要口頭說明，敬請 指教！
貳、半年來重要市政工作推動情形

一、完成部分

(一) 交通工程

台北市是世界級的國際大都市之一，其發展走向也要因應世界發展的趨勢，面對世界體系急遽國際化的衝擊下，如何提昇我國國際地位，加強國際活動的參與，已成為全體國民共同努力的目標。目前我國正透過雄厚的經濟力量和人民的活力，積極拓展各項國際交流活動，並為配合政府設立亞太營運中心政策之推動，台北市以全國首善之區，正推動各項建設，俾成為亞太國際政治、經濟、金融重鎮。

就整體的角度而言，台北市所具備的自然與人文條件，深具發展潛力，故本府一切努力與作為，正朝向建設台北市成為一個具有高度人文關懷，充滿朝氣活力的現代化都市目標邁進。為配合都市機能在空間上的均衡所推動的台北車站特定區、南港經貿特區、萬華車站特區、中山學園開發、新文化中心及社子島開發案，都將陸續達成均衡及提昇商業機能之作用；在都市更新和風貌塑造方面，萬華十二號公園、大安森林公園、大同區迪化街開發、中華路地下街上面廣場、基隆河整治後的河濱公園，乃至關渡運動公園等，亦均兼顧傳統與現代特質，兼容並蓄的政策，為將來台北市帶來充滿朝氣活力與典雅的都市新風貌。

今天的台北市，在配合國家全力向外拓展實質關係和市民高度的期許下，所肩負的內、外角色是更形沈重。大洲深刻體認，身為台北市長，不僅是一項榮譽、責任，也是一種使命。因此，做應當做的事，以大多數民眾長期的福祉為著眼來推動市政建設，一直是市府所秉持的施政理念與指針。面對新的一年，本府除要求各單位應虛心檢討、走入基層，了解民眾意向外，並將鼓勵民間參與投資市政建設，同時亦將加強成人推廣教育，全面提升市民智能水準，為今後市政建設的推展建立更紮實的基礎。

有關半年來的市政建設，除另有詳細書面報告外，大洲謹在

1. 為消除交通瓶頸地帶，辛亥路、基隆路立體交叉工程已於去年底全部完工，並於今年二月四日全線通車，對東西向間車流順暢，裨益甚鉅。另陽金公路馬槽橋亦於去年十一月廿一日通車使用。
2. 停車場的興建方面，本期完成信義計畫A13臨時停車場、八德立體停車場、士林二十九號公園附設地下停車場、百齡國中操場附設地下停車場、建國南路二層立體停車場、建國北路高架橋下立體停車場、松山一七三號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及民權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合計提供三、六〇六個停車位。

(二) 環境綠化

1. 加強綠化、美化工作：為使每一位市民平均享有五平方公尺的公園綠地面積之目標，正配合財源逐年闢建，八十二年度計闢建士林三十號公園等十二處。另外，萬華十二號公園地上物拆遷工作，已於去年十二月底完成，並於本年一月十二日完成簡易植栽，公園地下部分將闢建停車場及商場，以多目標使用方式闢建，俾提高其使用價值。
2. 學校美化綠化已經全部完成，計完成二〇一所學校美化綠化工作。目前正陸續將本市公園、綠地過密之樹木移植私立校園，協助其進行美化工作。

(三) 水利工程

1. 基隆河整治工程：為消除東區水患，本府於八十年十一月十一日起開始動工，按堤內、堤外分兩期實施，第一期堤外河川工程，預計本年六月底完成後，將可發揮防洪功能，其中新河道已於去年十一月十日開始通水；第二期堤內新生地開發，預計八十五年十二月底完工。本工程將創造二七七公頃新生地及二三四公頃河濱公園用地。

2. 為改善排水沖蝕問題，減輕都市下水道之淤積，計完成士林內寮山溝整治工程、士林雙溪下菁礐段山溝整治工程、北投貴子坑護坡植生工程、水土保持設施維護工程（八十三年度第一期）及木柵老泉街四十五巷廿二號前崩塌地搶修工程等。

(四) 都市發展

1. 推動台北市廣告招牌案：辦理本市廣告招牌規劃設計，劃定西門徒步區、衡陽路歷史街區、仁愛路與敦化南路圓環附近地區為示範街區，並強制執行三個示範地區違規招牌之拆除，使街道景觀煥然一新，以提昇市民視覺景觀環境品質。

2. 為了均衡台北市北區發展，期能帶動士林、北投地區的繁榮，位居基隆河廢河道新文化中心特區計畫案，約二十三公頃，其都市計畫變更工作，業經內政部審議通過，本府並於去年三月廿日公告實施，其中天文科學館亦已動工興建。

(五) 文教建設

1. 新建完成學校計有修德、三玉、大湖等三所國小，及明倫、華江二所國中已改制為完全中學，另啟明學校已完成遷校。又為培育科學數理人才，正籌備成立麗山科學高中。

2. 在社教機構與文化活動場所方面，東湖圖書分館已完工開放使用。西湖音樂圖書館、啟明圖書分館正籌備中，位於仁愛路和林森南路口之青少年活動中心已完成地上物拆遷工作。

3. 推動各項藝文活動的社區化、普及化是本市重要的文化建設。本期計舉辦表演藝術、展覽、演講、座談、演唱活動等二、五八五場次，對充實市民精神生活，有其正面的意義。另為提供市民完善的活動場地，將編列預算一億元，改善學校禮堂、區政活動中心禮堂及區民活動中心之設備，以作為基層藝文活動之據點。

(六) 環境保護

1. 本市現有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將於近期內關閉。目前正積極闢建山豬窟第二掩埋場，並已開放使用，預計至本年五月份即可完成銜接工作。

2. 為減少生垃圾處理壓力，本府正積極興建焚化廠，除內湖廠已正式運轉之外，本柵廠亦於本年元月試運轉，每日將可處理一、五〇〇公噸垃圾。

3. 基於本市棄土大量增加，本府業已成立棄土交換中心，期能有效利用土方資源，以平衡供需，並減少二次公害。基隆河廢河道亦已開始接受進土，可容納三七〇萬立方公尺。

4. 設置「台北市中興橋、華中橋野生動物保護區」，面積約二〇〇公頃，並於本年一月九日舉行揭幕儀式，同時辦理「堤壁彩繪」頒獎典禮及「華江橋雁鴨季活動」。

5. 本市為配合「台北區衛生下水道綱要計畫」，除積極整治河川污染外，並策訂淡水河系污染整治計畫，本期已完成越淡水河幹管及兩岸設施工程。

(七)一般建設

1. 民生社區中心大樓業已興建完成，總樓地板面積近萬坪，為東南亞最大之社區活動中心，內部設有銀行、派出所、保健站、殘障育樂中心、托嬰中心、集會堂、圖書館、各種體能活動中心、兒童遊樂場、老人活動中心等單位正陸續開始使用，以提供社區居民更完善之公共服務。
2. 為充實基層單位辦公環境，便利民眾洽詢公務，本期計完成文山、士林區政中心，將於近期啟用。另市政中心大樓新建工程亦於去年完工，並依據時程，由本府各機關陸續遷入，並於本年三月十三日前完成全部進駐。
3. 八十二年度鄰里工程結餘款追加項目暨八十三年度鄰里工程共一七六項，除十一項因故無法執行，其工程款繳庫外，其餘均於去年底施工完成。
4. 為因應當前國宅等戶及公共工程拆遷戶之需要，正加速興建國民住宅，本期已完成百齡五路、百齡五路二期、婦聯三村二期B基地之配售，計三二一〇戶。已完工正辦理驗收或申請使用執照或計價作業中有一、三八七戶，其餘五、一六六戶仍繼續施工中。
5. 興建電視轉播站：為改善台北市部分地區受地形影響，導致收視不良情形，南港九五峰電視轉播站已於本年二月七日正式啟用，受益民眾約二十萬戶。
6. 為延伸台北銀行金融服務觸角，除已設立紐約、洛杉磯二個國外分行外，並於本年三月十日成立倫敦辦事處，以拓展服務據點。
7. 為酬謝本市里長終年服務基層之辛勞，修訂「台北市里長退職酬勞金給與要點」，大幅提高里長退職酬勞金。

三、近期將完成項目

- (一) 大安七號公園闢建工程：本公園採「森林公園」型態規劃闢建，占地廿六公頃，自八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正式開工，預定於今年青年節前開放使用。
- (二) 中山橋改建工程：為解決中山橋之排洪瓶頸，並紓解圓山地區交通壅塞問題，本府乃配合基隆河整治計畫進行中山橋改建工程，目前正施築下游新橋，預定於本年四月底前完工後，即可拆除舊橋，全部工程將於明年十月底前完工。
- (三) 示範道路：為有效改善市區老舊道路，經通盤檢討後，計畫將本市四十二項重要路段優先列入改善，本年度選定仁愛路及信義路為示範道路，將按照介壽路標準施工，預定於本年六月底前完成。
- (四) 興建停車場：預計於本年八月底前可完成者，計有本府自辦之六至九號堤外臨時平面停車場工程以及信義四號廣場、大安六十七號公園、松山高中操場等附建地下停車場工程，將可增加大型車停車位六十一個，小型車一、五五四個停車位。又在獎勵民間投資部分，士林二二八停車場亦將於近期內完工，可提供一、八八九個停車位。
- (五) 商業區通盤檢討：全案業經本市都委會審議完竣，刻正報內政部核定中。計變更商業區一六一處，面積約三七七公頃，全市商業面積可達全市發展用地之一三・六二%。
- (六) 為滿足民眾食貨需求，正積極闢建公有超級市場，近期內將完成政大市場及鵬程市場等新建工程。
- (七) 水土保持及產業道路工程：本年度已完成北投石長產業道路延長工程、北投竹子湖蔬菜區產業道路後續拓寬改善工程，近期內並將完成木柵泉南產業道路改善工程及北投泉源產業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以便利農產品運輸。另在水土保持工程方面，近期內將完成南港大坑溪支流（黃王段）整治工程、

北投貴子坑採掘跡地綠化植生工程、內湖大湖街（米粉坑）溪溝整治工程及水土保持設施維護工程（第二、三期）。

(八)木柵線中運量系統工程，已於本年元月十四日起恢復主線動態測試，預計將於本年八月底通車營運。此外，捷運淡水線亦正研擬於今年年底前區段通車之可行性方案。

(九)鑑於公共安全之重要性日增，本府已興建完成座落於松仁路、忠孝東路五段之消防大樓，並將於近期內正式啟用。

(十)為充實市立醫療院所硬體設施，正積極興建各項醫院工程，其中婦幼醫院第二棟醫療大樓及萬芳醫院等新建工程，預定於本年八月及十一月分別完工。

三、繼續推動項目

(一)社會福利

1.社會福利園區可作為福利網路重要據點，目前已擇定永公、至善、兆如、崇德等四處分別規劃為重殘養護、殘障者職業訓練、庇護就業及中低收入老人安療養場所，預計民國八十六年後可陸續完工。
2.為端正社會風俗，自前（八十一）年元月起至今（八十三）年二月底止，共舉辦聯合奠祭九十三次，計五八七家喪家參加。
3.為迎接國際家庭年、強化家庭功能，本府於本年二月起針對「鞏固已成立家庭」、「輔導照顧不幸家庭」、「鼓勵適婚年齡者建立家庭」、「表揚美滿家庭」等課題，結合教育機構及民間團體之力量，陸續展開各項婚姻講座、家庭功能研討會、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兩性教育、子職教

育及家庭資源福利展等，以不同方法健全多元家庭之結構與功能，使其成為社會發展之最基本單位。

(二)衛生醫療

1.本府聯合檢驗大樓新建设工程位於北投振興段二小段，占地四五四坪，提供衛生局、環保局、建設局等單位集中並擴大執行有關檢驗性業務，本工程將於八十四年八月興建完成。

2.本府衛生局為加強便民措施，有效運用醫療資源，特於去年八月起推動市立醫院開辦夜間門診業務，並自八十二年二月起試辦民眾就醫使用信用卡支付醫療費用作業，試辦屆滿，成效良好，爾後將繼續擴大推廣由自費病人至具保險身分病患，亦可以信用卡支付費用差額。

3.本府依據「台北市植物人收容照護及安養計畫」，繼續辦理本市植物人收容作業，截至去年十二月底止，累計住院數為一六二人。

4.為充實本市醫療設施，正進行市立療養院復健中心改建工程、和平醫院急診大樓整修工程、慢性病防治院門診部改建工程、陽明醫院第二門診暨復健大樓新建工程、大同衛生所興建辦公廳舍工程、中興醫院醫療大樓新建工程、性病防治所改建工程、醫療廢棄物焚化處理中心等工程，預定於八十七年六月前陸續完工。

(三)教育文化

1.P.U跑道：本府規劃本市各級學校於兩年內完成人工跑道鋪設工作，八十三年度計有六十二所學校編列經費，計三億三、六〇〇萬元，預計於本年六月底前完成驗收使用。
2.本府已於八十年度追加預算徵收天母運動場用地，占地十

六公頃，並自本年度起積極闢建，俟天母運動場興建完成

，再進行市立體育館老舊場館之改建工作，期能提供市民運動、競賽、休閒、集會及音樂演唱等活動場所。

3. 規劃興建社教場所：本府正陸續增建政大、文山、敦化、萬華、力行等圖書分館、永明、吉利閱覽室、興建天文科學館、進行動物園第二期工程、擴建兒童育樂中心、續建兒童交通博物館之明日交通世界館以及籌建青少年育樂中心，以充實市民精神生活。

4. 均衡教學資源：為使本市教育資源有效運用，本府將加強充實社經條件落後地區學校教學設備，以提昇學習效果。

對於位於郊區且交通不便之指南等十八所國小、雙園等十二所國中及復興高中，依其需求優先提列教學設備費用，至於其他修建工程，則列入下年度重點優先輔導。另為振興私校發展，自八十四年度起將補助額度提高為四千萬元，以充實私校教學設備。

5. 補救教學：本府將於八十四年度編列補救教學經費，對於課業落後之學生於假期施予補救教學，彌補其學習落差，提高其學習信心和興趣。自八十三學年度起，本市七所公立高職將全面試辦學年學分制。

6. 本市自七十九學年度開始試辦國中畢業生自願就學輔導方案，八十二學年度計有一八二班，六、三三八人參與試辦，以改進國中教育，實施正常教學，促進五育均衡發展。
7. 為有效利用學校資源，提昇成人教育素質，本府正研議「試辦國中教室借供辦理社會教育及成人教育注意事項」，將在十二個行政區選定十二所學校，利用晚間或假日，將學校租借給非升學為目的之補習業者使用，以推展市民研習教育活動，普遍提昇市民知識及技能水準。

(四) 環境保護

1. 士林焚化廠預定於八十六年底完工運轉，併同木柵、內湖廠約可處理四、二〇〇公噸的生垃圾，將能處理本市每日絕大多數的生垃圾量。

2. 污水下水道工程：本市自辦工程部分，除景美木柵次幹管外，其餘基隆河流域污水截流設施、北市放流管工程，預定於本年六月前先後完工；在省市共同放流設施第一期工程方面，除海洋放流管外，其餘陸上放流管、龍形隧道、獅子頭抽水站工程均將於本年年底前先後完工。

(五) 交通工程

1. 加速闢建東西向快速道路工程，其中高架橋部分配合地鐵處松山專案工程及鄭州路地下街工程，預定八十五年六月通車；平面道路部分由於需配合共同管道工程施工，預定於八十六年五月通車。此外，積極闢建內湖十六號路隊道工程、委託代辦濱江街立體交叉工程，並配合基隆路車行地下道的工程開挖施築信義計畫一號廣場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期早日打通本市交通主要動脈。

2. 為解決聯外橋樑尖峰時間嚴重壅塞現象，本府正與省府積極會辦華江大橋、西藏大橋、台北大橋、木柵橋等工程之改建或新建工作。

3. 為紓解民眾停車位一位難求之苦，本府正加強辦理停車場新建工程，目前有辛亥國小操場附建地下停車場工程等十六處工程進行中，完工後將可提供六、六四五個停車位。

4. 捷運工程目前已進入全面施工階段，本府捷運局正依據時程全力趕工，俾能在八十七年前陸續如期如質完工。

(六) 一般建設

1. 為充分供應市民民生需求，正進行市場興建工程，諸如加速新建松興、文化市場及成功地下商場等工程，整修信維等十四個市場以及改善新興等三個市場。此外，並積極規劃設計辦理濱江果菜市場臨時攤棚工程、中研市場增建工程、東門與朱崙市場改建工程。

2. 本府依據內政部所訂「全國性戶役政資訊系統推廣作業實施計畫」所定期程，預計本年九月起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可實施平行作業，十二月起全面實施戶政電腦化。

3. 為促進基層雙向溝通，聽取里長對市政建設之興革意見，特於去年七月五日至八月十三日分區舉辦里長座談會，計召開十二場次，各里長所提建議案總計四四六件，截至去年底止，已執行、正執行者或計畫執行者計三六一件，占建議案總數百分之八十・九。另本年起，本府所屬各機關首長、副首長、主任秘書、科室主管每年應列席里民大會一次，以瞭解地方問題及廣徵民眾對市政興革意見。

4. 本府自八十年八月起全面推展以區域特性為主之基層藝文活動，本期計舉辦一七九場次，參與活動人數約二十六萬餘人次。

(七) 防汛及給水工程

1. 為使洪水區內所有用戶均能獲得充分飲用水供應，正積極執行台北區自來水第五期建設工程。第一階段從民國八十年至九十年，總經費二一九億元，其中第二清水輸水幹線，將於八十六年六月完工。

2. 為解決颱風、洪水所帶來的水患，造成人民生命財產的損害，本府正積極推動第三期防洪計畫，其中士林等六項堤

岸工程已完成；雙溪堤防加高工程左岸部分正施工中；雙園堤防加高工程，除鐵路橋及華江橋段外，其餘堤段均已完成；另關渡、洲美堤防新建工程，將配合關渡平原開發計畫辦理。

(八) 警政治安

1. 公共安全檢查：為確保本市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消防安全，以保障消費者生命財產權益，本府聯合檢查小組本期計檢查一、〇九四件，對維護及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頗具成效。另為落實執行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依據行政院頒之「維護公共安全方案」，將較高危險性之公共場所，列入第一優先順序檢查，本期共檢查二、三七二件，對於違規使用場所，立即執行強制拆除或斷水、斷電處分。

2. 違建處理：本府自去年七月一日起實施「現查現拆」措施，本期共查報一、九二四件，拆除一、九一四件，拆除率達百分之九十九；凡經強制拆除再重建者均依規定移送法辦，並收取代拆費用，以加重其處分。

3. 檢肅煙毒及麻醉藥品：鑑於煙毒（含安非他命）蔓延社會、學校各階層，且有日益惡化之趨勢，本府依行政院函頒「行政院肅清煙毒執行計畫原則」訂定「本府肅清煙毒執行計畫」，本期計查獲煙毒品二〇、三九六公克；麻醉藥品案件二、七八五件、嫌犯四、二一四人，查扣到案麻醉藥品一七、九一六公克。

(九) 檢討都市計畫藍圖

1. 都市更新：本府正積極辦理「大同區再發展方案」、「基隆路整宅」、「西門市場」的更新，又本府將於十二、十

四、十五號、大安森林公園四周及中華路兩側以容積優待方式鼓勵都市更新，以改善住宅及環境品質，促進周邊地區之發展。

2. 關渡平原都市計畫：劃設關渡運動公園，維護紅樹林、野鳥保護區及休閒設施。本案都會公園及排水相關設施都市計畫變更部分，業經內政部核定，本府並於去年一月十六日公告實施。同時將編列預算和爭取中央補助，以一般徵收方式為原則取得大度路以南的體育用地，俾使巨蛋體育館等設施能早日付諸實施。

3. 南港經貿園區都市計畫：配合台肥南港廠土地，建設成為整體科學園區及世貿第二展示館，以促進國家經貿科技發展。其中軟體工業區部分已完成都市計畫程序，公告實施。

4. 台北車站特區都市計畫：本案係透過都市設計之引導，開發成為國際門戶意象及交通轉運樞紐中心，其中除台鐵古蹟部分外，其餘均已於去年九月六日完成都市計畫程序，公告實施。

5. 基隆河整治計畫地區都市計畫：依區段徵收模式開發基隆河整治後的新生地。其中中山橋至成美橋段細部計畫已於去年十一月十一日報內政部審議，成功橋上游段細部計畫，業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

6. 社子島地區都市計畫：以「港灣意象」規劃本區成為國際性港灣遊樂及休閒中心，其中社子島地區主要計畫，已於去年一月五日辦理公告實施。

7. 萬華車站特區都市計畫：配合萬華、板橋間鐵路地下化及捷運建設，規劃萬華車站鐵路地下化後新生地及其附近地區，面積約四十公頃，開發後將使此一舊社區展現新面貌

，其中十二號公園地面上的整地工作，業於去年十二月底前完成。

四、已規劃完成部分

(一) 為解決本市運動休閒場所不敷使用現象，並配合中央爭取舉辦大型國際競賽政策，目前已完成「台北地區體育設施整體規劃」作業，並獲中央同意補助關渡運動公園巨蛋體育館工程費一半經費。另關渡運動公園工程用地及巨蛋體育館部分，本府已編列特別預算五百二十四餘億元送 貴會審議。

(二) 環西(大度路至鄭州路)快速道路，北起大度路經關渡平原，向南銜接環河南路與東西向快速道路，全長十・二公里，經評估規劃後，將配合社子島開發計畫及關渡平原開發計畫辦理重陽橋以北路段工程，預定自八十四年度展開工程事宜。

(三) 規劃完成「台北市東湖地區聯外道路系統規劃」案，並研擬出三長期方案(包含山線與溪線)及一短期方案，現正積極協調有關單位儘速推動方案之興闢，期能在短期內有效紓解當地之交通狀況。

(四) 中正二橋新建工程規劃：本計畫由永和市保生路新設橋樑跨越新店溪銜接本市青年公園附近，以疏導華中橋與中正橋之交通負荷，已於八十二年度編列先期規劃費用，目前已完成初步方案，正審慎評估中。

(五) 信義支線工程：本工程北起信義路五段，向南穿越姆指山，銜接北二高萬芳交流道後通往木柵路，全長三・二公里，總工程費約需六十億，目前已完成初步設計，將視本府財務狀況編列後續工程費用。

(六) 中山十四、十五公園：位處林森北路兩側的十四、十五號公園預定地，面積共四・五公頃，為本市中心窳陋地區之一，

亟待積極闢建。除了地面仍維持公園外，地下將闢建為地下商場及停車場。

(七)興建靈灰塔：正積極在大安第九公墓及北投第四公墓進行舊墓更新工作，大安公墓計畫興建六座靈灰塔，可安置十二萬個靈灰罐，北投公墓計畫興建一座靈骨樓，可供八萬個靈骨(灰)存放。

(八)為提供病患整體性的醫療服務，本府正審慎規劃本市醫療用地，於關渡醫療用地規劃為二百床慢性病醫院，內湖、中正醫療用地分別規劃為本市南、北區復健醫院。仁愛醫院於原租給公保處第二聯合門診中心之南棟大樓，規劃提供慢性病床五十床及二十床植物人收容照護病床，以擴大收容植物人及長期臥床病人，目前刻正辦理整建作業。

五、規劃中項目

- (一)捷運系統後續發展路網信義線、松山線、新莊線及蘆洲支線、中運量環狀線、淡海新市鎮路線等刻正積極規劃設計。
- (二)環東(基河、外雙溪沿河段、天母)快速道路刻正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辦理先期規劃或規劃設計作業。又陽明山地區整體交通改善規劃，正研擬輔助仰德大道之道路系統與兼具觀光運輸功能之纜車系統的可行性。
- (三)復興北路穿越松山機場車行地下道工程，因顧及跑道下陷影響飛航安全，正聘請專家研究規劃。
- (四)協調內政部營建署辦理淡海新市鎮外道路系統規劃，由本市北投稻香路沿政戰學校側通往淡海新市鎮之快速道路，由北投藝術學院興建道路通過國華高爾夫球場至北新莊之可行性，已由內政部轉知受託顧問公司配合辦理。
- (五)加速推動專案都市更新計畫，計包括「自由之家附近地區」、

「理教公所地區」、「雙園國小西側地區」、「台北車站特定專用區」等之都市更新，以及五十一年至六十三年間興建之二十三年間興建之二十三處整建住宅，分別推動維護、整建或重建計畫，以有效利用土地資源，改善居民生活品質。
(六)鑑於本府財政日益短绌，正積極研議各項開源措施，除已在基隆河截彎取直新生地規劃賽車場外，復規劃重新發行社會福利彩券及評估在社子島或關渡運動公園闢建跑馬場之可行性。

參、未來一年應特別加強之項目

- 一、循多元管道來安置公共工程拆遷戶，目前施工中國宅六、九四七戶，其中可配售優先等候戶者一、四八〇戶，在專案國(住)宅方面，正闢建南港一號公園專案國宅一、九六〇戶、基隆河整治第一、二期及小截彎專案國(住)宅四、三三〇戶、文山區萬隆里專案國(住)宅四一一戶、南港一號公園東側專案國(住)宅二〇〇戶、北投區開明段專案國宅五〇〇戶，合計七、四〇一戶；在成屋部分，現正由本府都市發展局研擬運用現有成屋安置公共工程拆遷戶方案，計二、四〇〇戶。在拆遷戶需求方面，七號公園拆遷戶二、六〇三戶，基隆河整治計畫拆遷戶三、四四六戶，中華商場拆遷戶一二六戶，合計六、一七五戶。再者為解決十二、十四、十五號公園一、二四三戶拆

遷戶之居住問題，本府正積極推動士林士東路底等三案都市計畫變更，將可提供一、四一〇戶國（住）宅。

二、中山十四、十五號公園闢建案：位於南京東路一段北側、林森

北路二段東西兩側的十四、十五號公園保留地，目前兩公園預定地上的現況除林森公園外，尚有康樂市場臨時攤商一百七十四攤、合法房屋五間、違建營業戶一百二十間、違章建築一千零二十一間，以及墳墓二千五百座，亟待積極闢建，本府業已編列特別預算十八億餘元送請 貴會審議。

三、關渡運動公園，面積九〇・八公頃，完成後將可提供北部地區綜合性運動空間，兼為舉辦國際大型體育競賽的場地及參賽選手的訓練用地，以提昇我國國際運動地位。依本府教育局的規劃，公園內包括一座可容納七萬人之大型室外田徑場、一座四萬人的大型體育館、一座萬人游泳池、一座六千人的自由車競賽場、兩座六千人的多用途體育館等。

四、辦理八十三年台灣區運動會：本府為辦好本屆台灣區運動會，自去年四月起即開始籌備，遴選各工作組人員，組團觀摩學習過去辦理的經驗。本次台灣區運動會將本著「選手至上」，設備「標準化」，項目「精緻化」，場地、選手村「集中化」之原則來規劃設計，達到推展全民體育之目的。

五、為健全地方自治，強化民主政治的基礎，本年六月及年底將陸續辦理里長及市議員選舉，本府將全力做好各項選務準備工作

，為本市的地方自治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礎。

六、為使本市各項公共工程能夠順利推展，本府將積極辦理已徵收土地地上物拆遷工作，包括新生國小預定地、龍門國中預定地、基隆河整治計畫第一期專案國宅、社子島防潮堤加高工程用地、雙溪（復興橋至士林橋）左岸堤防堤外整地及福德抽水站

擴建工程用地，以及本市各中小型公園預定地地上物之拆遷，俾使本市早日脫胎換骨，蛻變成嶄新之大都會。

肆、民間投資的推動

一、認養

為擴大並加速市政建設成果，本府正積極鼓勵民間參與綠化工作，現已完成簽約認養者計公園一七二座，行道樹三萬四、八〇〇餘株，對促使市民環保意識覺醒具有重大意義。此外，亦正辦理圓環、地下道、紅磚道之認養工作。

二、獎勵民間投資項目

(一)聯合開發：為有效開發利用土地資源，促進都會區均衡發展，本府正積極辦理大眾捷運系統場站與沿線土地及毗鄰土地之聯合開發，目前已核定三十五站、二機廠，合計四十九個基地，並已有科技大樓站等八個基地正進行投資審查及評選作業。

(二)停車場：除已完成之中山407K02停車場外，民間業者正積極興建士林211K01、大安1301K01兩個停車場，並公告辦理八十年度第一、二次及八十一年度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計審查過大同702M01等十三個地點，以上各案完成後將可提供七、三〇〇餘個停車位。另受理民眾利用空地申請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計核准三十八家，將可提供三、四三七個汽車停車位。

(三)市場：依台北市獎勵投資興建公共設施辦法，目前已核准獎勵投資之市場計有三十處，其中已開業者八處，即將開業者九處，施工中四處，其餘九處亦正積極辦理中。

(四)新文化中心：發展成一綜合自然景觀、商業、休閒與藝文活

動之全市性活動空間，以均衡及提昇北區文化副都市中心功能，區內之「天文科學館」已開工，而「台灣科學教育館」

和「國家電影文化大樓及視聽藝術資料中心」也將陸續動工。另多功能演藝廳及現代化購物中心，如果 資會通過所擬辦法將由民間業者投資興建。

(五)體育設施：為爭取舉辦公元二〇〇二年亞運，須積極興建各種大型運動場所。天母運動場用地之興建、室內體育館等皆需民間業者投資或委託經營與管理，俾在政府與民眾通力合作下，爭取舉辦世界性大型運動賽會，提昇本市國際地位與形象。

伍、籌編八十四年度地方總預算案

八十四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本府經依行政院訂頒「中央暨地方各級政府預算收支方針」，並參照經建會評估「期中國家建設六年計畫」，以及 貴會建言暨本府市政建設長、中程與年度計畫之目標進行籌編，計列歲入、歲出各一、三七一億餘元，其中歲出較八十三年度增加八九億餘元，成長率六・九六%，歲入按實質收入計列一、二二六億餘元，與歲出比較計差短一四五億餘元，除賴中央補助、發行公債外，另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予以挹注，達到收支平衡。

本府八十四年度預算編列重點，除健全綜合發展計畫、加強社會安全維護、著重交通整體規劃與提昇生活環境品質外，更著重以下三方面之發展：

推展社會福利服務方面，八十四年度除擴大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編列一五億二、六七二萬四、〇〇〇元與增列加強職業工人勞工教育六二八萬、九〇〇〇元外，八十四年度更

新增本市七十歲至九十九歲老人敬老禮金、精神病患醫療補助、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準備與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變故家庭貧弱民眾緊急庇護等項目，共計編列二億六、九三六萬五、四八九元。

推動教育文化建設方面，八十四年度永春、和平、陽明三所國民中學改制為完全中學，將增列一億一、九六二萬一一六元，而主辦八十三年台灣區運動會及改善經濟窳陋地區教育品質則分別編列三億五、五九三萬九、四〇六元與二億五千萬元。

落實基層建設方面，八十四年度除產業道路與新建市場編列五億八、九二七萬八、三二一元外，各區公所鄉里工程共計編列三億七、六三三萬一〇七元，並增列學生活動中心藝文活動設施八、六二〇萬元。

陸、結語

市政建設是永續經營的有機體，需要不斷從外在環境汲取動態的資源、能源、資訊，透過積極有效的市政管理系統運作後，傳送給每一個標的團體及個人。在推動運作的過程中，每一個環節都是環環相扣、休戚相關，需要群策群力、凝聚智慧發揮高度的團隊精神，方能為市政建設，開創出嶄新的新境界。回顧過去這半年來，市府為加速市政發展所作的努力，雖有相當的收穫與成果，但仍有不能盡如人意的地方，有待大洲及全體同仁再接再厲，全力推進。今後，大洲當與市府全體同仁，一本熱忱服務之初衷，匯聚共同心力，戮力排除萬難，以周延的市政規劃，加強溝通協調，再以細膩的執行毅力，落實各項建設成果，為市民謀求更多的福祉。以上報告，敬請 指教！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謝謝！

有關八十四年度市府施政計畫及地方總預算案之編製經過向大會簡單扼要的報告，財政局和主計處會再詳細說明……

周議員柏雅：

我們應該針對市長的施政報告作質詢與答覆。

主席：

二者合併討論。

周議員柏雅：

逐項討論比較清楚。

主席：

施政計畫的內容應該與施政報告差不多，根本不用分兩次報告。

主席：

一定不一樣。針對市長施政報告，本席要請教市長這半年來做了那些事情。

周議員柏雅：
主席：

沒有規定不能合併討論啊！如果逐項討論，恐怕明天還要花一天的時間。

許議員木元：

市政中心現在是我們的鄰居，反正不會塞車，有足夠的時間做雙向溝通。

主席：

其他議員有無意見？

周議員柏雅：

施政報告與施政計畫是兩回事，當然要分開討論，而且議事規則也有明文規定。

主席：

每個人五分鐘的時間已經很充裕了，如果再分開討論，質詢內容會不會重複呢？大家若堅持分開討論，每一個人的質詢時間改為三分鐘。

張議員秋雄：

時間不夠的話，明天早上加開大會也可以。

主席：

既然大家堅持，現在開始施政報告的質詢與答覆。

許議員木元：

質詢前，新上任的市府官員應該先自我介紹。

主席：

請黃市長介紹主管異動的情形。

許議員木元：

新上任的官員以三分鐘自我介紹。

主席：

業務單位工作報告時再進行新上任官員的自我介紹。現在先請市長簡單介紹一下即可。

秦議員慧珠：

請市長說明真除的理由。

黃市長大洲：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市政府最近的人事異動共計四位：

一、交通局唐代局長雪舫真除為交通局局長。相信大家對唐局長的經歷一定都非常清楚，唐局長畢業於中央警官學校，曾擔任交通大隊大隊長、建設局專門委員、副局長、公車處處長、交通局副局長，最後真除為交通局局長。本人相信交通局在唐局長

領導之下，一定能順利解決各項難題。希望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能夠予以鼓勵支持。

三、捷運局廖代局長慶隆真除為捷運局局長。以前局長出缺時，總有人大力推薦人選；可是上述二職，竟無人表示興趣，甚是怪異。廖局長畢業於台灣大學土木系，然後取得碩士、博士的學位。曾擔任技術學院教授，也在市府任職很長一段時間。廖局長在代局長期間，表現出任勞任怨的特質，加上工程方面的專業知識，相信定能順利推動捷運局的各項業務。請各位多多愛護與指教。

三、國宅處黃副處長廷雄高升為處長。黃處長畢業於成大建築系，康乃爾大學碩士。曾擔任國宅處總工程司、副處長等職。黃處長對國宅處的業務甚是嫻熟，基於內升的考量，將之拔擢為國宅處長。

四、稅捐處陳副處長子銘高升為處長。根據民間意見調查，陳處長的服務熱忱與品質是有目共睹的。陳處長從稅捐處的主任秘書、副處長升到處長之職。相信以陳處長多年的經驗定有助於稅捐業務的推動。

以上簡單介紹，請不吝賜教。

許議員木元：

主席，本會有位人才被市長挖掘至捷運局擔任副局長之職。請市長把過程說明一下。

主席：

這應該讓捷運局局長說明才對！

現在進行質詢與答覆，第一組為江碩平議員等五位，時間是二十五分鐘，請開始。

馮議員定亞：

請教市長一個問題，七號公園的觀音像如果捐給市政府公園處，是否可以公物處理？如果可以，公園處即可全權處理。另外，本席有一份問卷調查，請在場官員利用五分鐘的時間來填寫。

林議員晉章：

針對七號公園觀音像一案，個人並無預設立場。本會昨天有一個決議，希望三個審查會將公聽會的結果提一個案子送大會討論。市長剛才提到市政府在八十二年九月三日發了一份公函給大雄精舍的明光法師，其內容是：「有關本案大安七號公園用地內觀世音像乙尊，經查係名雕塑家楊英風教授作品。經本府深入研析結果，為維護藝術文化氣息，在捐給本府管理原則下准予保留。惟貴舍不得在該地舉行任何焚香、祈禱會等宗教儀式，敬請惠予配合。」由於大雄精舍不願配合，所以市政府才又發了一份公函，請大雄精舍將觀音佛像遷走。上述事件是否屬實，請市長確認一下。

黃市長大洲：

有沒有其他因素介入，我不清楚。不過，本府的公事寫得非常清楚，應無任何疑慮才對。

林議員晉章：

大雄精舍為何不願接受市府的條件呢？

黃市長大洲：

由於本府禁止大雄精舍在該地繼續膜拜之行為，所以大雄精舍未將觀音像捐贈給市府。

林議員晉章：

市政府公園路燈管理處於八十三年一月十三日發了一份公事，其內容是：「依觀音佛像原是楊英風教授名作，屬藝術品，故保留於公園內作為一景，因部分市民不斷陳情要求拆遷，以符公

平原則。經本府一再綜合各方意見，咸認為避免引發宗教界彼此無謂爭議，仍請將觀音像另覓地遷移較為允當。」市政府公函前後內容不一，市長做何解釋？

黃市長大洲：

市政府的公函已寫得非常清楚：

一、觀音像捐給市政府後，不得有焚香、膜拜的行為。

林議員晉章：

市長沒有抓住我的問題重心。市長剛才報告大雄精舍不接受市府所提條件，所以市府請其將觀音佛像遷移。可是市府的第二次公函中並未提及大雄精舍不接受市府所提條件一事，而是提到因大部分人士反對才請將觀音像遷走。市長的報告為何與公函的內容不相同呢？

黃市長大洲：

公事上這樣寫：有關大安七號公園用地內觀世音像保留一案

，覆請查照。

說明一、有關觀世音像保留一案，原經簽報核准暫予保留佛像本身，其餘設備應予拆除。惟貴舍在本次通知辦理切結手續時未適時辦理。現因有人投書應予以拆除……。

林議員晉章：

八十三年一月十八日的公文並未記載這些理由。

黃市長大洲：

市府後來又回覆一份公函給大雄精舍。

林議員晉章：

八十二年九月三日的公文同意保留佛像，可是八十三年……

黃市長大洲：

我把公文弄清楚後再向林議員報告。

林議員晉章：
我一定要知道大雄精舍不願意捐贈佛像的理由，可是你卻一直未提到。

黃市長大洲：

大雄精舍並未辦理捐贈的手續。

林議員晉章：

可見公園路燈管理處在八十三年一月十八日發的公文有問題。如果公園路燈管理處的公文指出因八十二年九月三日請貴舍捐贈佛像，而貴舍不願意捐贈，故請貴舍遷走該尊佛像。此種回覆方能表達前後一致的立場。可是公園路燈管理處的公文卻是：「本府原願意留下觀音佛像，但是因為有人反映，為了避免引起宗教爭議，所以請貴舍遷走觀音佛像。」這種前後矛盾的公文，如何取信於民呢？

黃市長大洲：

只要明光法師同意捐贈觀音佛像，一切問題即可迎刃而解。

林議員晉章：

希望市長了解詳情後再向本會說明。

秦議員慧珠：

請教育局長、養工處長、建設局長一併上台備詢。市長，台北市政府最近鮮有令人振奮的訊息，好不容易市政大樓終於遷入使用。本會幾位議員到市政大樓觀察了一下，發現其中有幾項缺點：

一、景觀布置太差。偌大的中庭，光線卻十分昏暗；幾盆賣相醜陋的盆景，實在有礙觀瞻。
二、路線不清容易迷路。市府員工都不易找到各局處所在，更何況是治公的市民！

三、辦公環境太擁擠。如教育局，擠得連放資料的地方都沒有。此種規劃怎能符合現代化辦公大樓的要求呢？

四、首長辦公室的格局規劃不一。

從以上設備觀之，市政府連蓋一棟大樓都蓋不好，還有何能力承辦他事呢？市政中心大樓硬體設備材質不佳、使用規格前後不一，可見設計出了很大的問題。市長，你覺得市政大樓的優缺點各為何？

黃市長大洲：

謝謝秦議員的指教。市政大樓在民國六十九年規劃設計完成，當時國家政策明令不得興建辦公室，因此一直等到許市長時才開始編列預算，前後歷經八年的時間才完成市政大樓。當初規劃的市政大樓不一定符合目前的人員需求，才會造成辦公環境過於擁擠。特別是教育局，本府已經採取必要的因應措施，將一間會議室隔間成辦公室。

再者，關於植栽一事，已要求公園路燈管理處處理。

市民第一次到市政大樓一定會覺得茫茫然，所以本府採取了一項具體措施——在每一層樓設置引導員。以解決市民洽公的問題，並且縮短調適的時間。

秦議員慧珠：

長期要人引導是一項錯誤的示範。市政大樓號稱為智慧型大樓，如果智慧型大樓還要有人引導，豈不讓人笑掉大牙。本席認為真正的解決之道應是設置明顯的標示圖才對。養工處處長，你是二級主管，為何辦公室這麼大，而且還有私人會議室可用？教育局長的辦公室卻相當的狹小。市府連首長辦公室的規劃都做不好，更遑論其他建設了！

養工處李處長鴻基：

謝謝秦議員的指教。市政中心的遷駐計畫早在六年前即已配置完成。個人也覺得處長辦公室太大，所以要求再隔間做為小型會客的地方。

秦議員慧珠：

你自己也覺得很慚愧，是不是？

李處長鴻基：

辦公處所應以實用及推動業務為最大考量。

秦議員慧珠：

從辦公室的規劃即可感受市政府辦事效率之差。連芝麻綠豆大的小事都做不好，更何況是鉅大的工程呢？市政府如何能大有為？

江議員碩平：

本席連續三次到市政大樓視察，發現教育局的辦公室非常狹小。請問局長，你對辦公室的分配有何意見？

教育局林局長昭賢：

我的辦公室雖然不大，仍覺得滿合用的！但是其他同仁的辦公室似乎小了點。

江議員碩平：

市長、辦公室的配置應該重新規劃。

黃市長大洲：

謝謝江議員指教。我已經要求應全盤考量做必要的調整。

江議員碩平：

希望儘快調整。

另外，此次爭取主辦亞運一事，中華奧會投票雖認為高雄市比較適合主辦，本席建議市長一定積極造勢以爭取亞運主辦權。市長的意見為何？

黃市長大洲：

本月底以前還有一次簡報。中華奧會並沒有權力決定由誰主辦，而是由行政院徐副院長領導的專案小組決定的。站在市政府的立場，我們尊重行政院專案小組的決定，在一切未定案前，本府一定會盡力爭取亞運主辦權。

本市爭取亞運的規劃設計早在三年前即已著手進行，而且配合國家國際運動賽會的政策。

江議員碩平：

很多台北市民問我，台北市政府到底有沒有決心爭取亞運。本席建議市府邀請連院長和行政院專案小組成員到天母運動場實地勘察，否則市民不知道台北市政府究竟做了那些事。

黃市長大洲：

重要公共政策的制定是透過客觀的資訊條件做判斷，情緒性的造勢不應該是現代行政部門特別強調的方法。每一項政策都有其客觀性、冷靜性和合理性，本府應按照上述原則積極的爭取亞運主辦權。台北市的各項條件絕對夠資格主辦亞運。

秦議員慧珠：

市長，你的辦公室有沒有放床？

黃市長大洲：

有一個小小的地方放了一張床！

秦議員慧珠：

你認為局、處長可以在辦公室放床嗎？

黃市長大洲：

辦公室內放床當然不太好！

秦議員慧珠：

你知道有局、處長在辦公室放床？

黃市長大洲：

我不知道。

秦議員慧珠：

據說工務局長、都市發展局局長等都有一張床可以休息。警察局同仁因為工作需要，所以住和辦公設置在一起。其他局處就算再忙，辦公室內擺一張床總是有礙觀瞻，市民到市府洽公時發現辦公室有床，他們會作何感想呢？

黃市長大洲：

我同意秦議員的意見，今天下午開始明令將所有床搬離辦公室。

秦議員慧珠：

請問工務局長，你有沒有擺一張床在辦公室？本席認為首長辦公室絕不可以放床，因為既有礙觀瞻又影響市民對市府的印象。

江議員碩平：

關於爭取亞運主辦權一事，請市長親自邀請連院長及徐副院長到天母及關渡運動公園勘察。

另外，捷運局廖局長昨天至立法院接受立委的質詢。請問市長，這件事是否經過你的同意？

黃市長大洲：

捷運系統預算有相當的比例係由中央補助，所以部長特別打電話給我，我也向議長報備過。

江議員碩平：

市長，礙於體制，應該請副局長到立法院備詢而不是局長。

主席：

接下來是楊寶秋議員這一組，請開始。

楊議員寶秋：

請研考會陳士伯主委上台備詢。昨天行政院研考會要求今後民意代表的關說都列入紀錄。請教市長和陳主委，台北市政府是否也比照辦理以為選民的參考？今年是選舉年，所有的民意代表都會戒慎恐懼，必然會小心關說以維名聲。

黃市長大洲：

謝謝楊議員的指教。關說的定義很難界定。

楊議員實秋：

你敢不敢參考行政院的標準？

黃市長大洲：

如果行政院有一個具體標準，我們願意根據行政院的指示執行。關說不見得是壞事，應該按事情的性質來界定。

楊議員實秋：

關說應該透明化，由選民來判斷好壞。行政院研考會主委要在今年六月將立法委員關說的案子向選民公布。陳主委有沒有打算比照辦理？或是自三設定標準呢？

研考會陳主任委員士伯：

謝謝楊議員的指教。有關關說一案，在行政革新肅貪方案中已有規定，只要不是建議性的關說，承辦單位一定要……

楊議員實秋：

陳主委不用解釋這些。行政院研考會主委決定將今年度立法委員的關說予以建檔。台北市敢不敢比照辦理呢？或是有其他更好的意見？

陳主任委員士伯：

只要政風單位將資料送來，本會一定依照規定處理。

楊議員實秋：

你究竟有沒有擔當，主動要求相關單位將資料送到研考會？

如果關說透明化的制度能夠建立，黑箱作業的弊端自然可一併消除。陳主委究竟能不能比照行政院研考會，定期公布關說的名單呢？

陳主任委員士伯：

各單位如果能將關稅的案子送到研考會，我們當然可以依照規定公布。

楊議員實秋：

希望你能夠參考行政院研考會的作法，儘快實施關說透明化的制度，以為選民評斷的參考。並請儘快了解行政院研考會的作業程序。

市長，全國正陷入一片捉賄選聲中，台北市年底也要投入選戰，請問市長有何打算？

主席：

時間到。休息十分鐘。

——休息——

主席：

請各位就座。接下來是陳學聖議員這一組，請開始。

陳議員學聖：

市長，你的綠化政策非常成功，所以總統對你讚許有加，認為你是歷任市長中，做得最好的一位。本席希望你再接再厲，不要讓某些事情成為你事業的絆腳石。市長會不會擔心變成黃色市長？台北市會不會變成黃色城市？

黃市長大洲：

當然不希望。

陳議員學聖：

世界扶輪年會將於今年六月在台北召開，全世界有兩萬名的

菁英將共襄盛會。市長知道他們將住於何處嗎？

黃市長大洲：

旅館方面大概要總動員一番。原則上，扶輪社有一個旅館安排小組。

陳議員學聖：

請問市長，國際型的會議如無國際型的飯店配合，豈不落人笑柄？當初在爭取國際扶輪會議主辦權時，有很多國際級的旅館和扶輪社簽約；爭得主辦權後，這些國際級的旅館竟然毀約，其中以麗晶酒店的毀約最讓人不解。請問市長，麗晶酒店的地上物所有權未來的歸屬如何？

黃市長大洲：

四十四年之後，地上物歸市政府所有。

陳議員學聖：

土地歸誰所有？

黃市長大洲：

土地本來就是台北市的！

陳議員學聖：

麗晶酒店是政府和民間充分配合興建的觀光旅館，該旅館應該率先支持政府的政策才對！麗晶酒店當初允諾支援四百個房間，現在卻一個房間也不給。國際扶輪社會議目前尚缺六百個房間，難道要這些人都去住賓館嗎？市長有何解決之道？

黃市長大洲：

扶輪社旅館安排小組已經積極作業中，相信應無問題。

陳議員學聖：

觀光局旅館評選小組所評選出來的旅館以賓館居多，有的甚至沒有招牌。市長是否準備做一個黃色市長，以賓館來招待國際

級的貴賓呢？如果不願意，請市長發揮應有的功能，要求麗晶酒店充分配合，讓台北市真正成為國際現代化都市，而不是馳名遠播的黃色都市。市長做得到嗎？

黃市長大洲：

本府已有一個專案小組處理此事。原則上，賓館不一定代表色情。

陳議員學聖：

等一會兒請市長好好看一些照片，就會得知本席所言不假。請市長重視此事，千萬別被冠上黃色市長之名。

陳議員雪芬：

市長的心情似乎相當愉悅，大概是總統二度嘉勉之因。請問

黃市長大洲：

李總統嘉許台北市政府所有同仁能夠解決一些問題，而非嘉許我個人。基隆河截彎整治案在議會支持、民眾體諒、市府同仁努力推動下方有今天的結果。

陳議員雪芬：

總統這一番嘉勉的話，你覺得受之無愧嗎？

黃市長大洲：

站在市長的立場，自當盡力而為。

陳議員雪芬：

總統嘉勉後，市政大樓就停電了，以致於有人戲稱你是耗電

黃市長大洲：

因為臨時用電，一下子無法負荷。

陳議員雪芬：

市政中心大樓為何停電並不是今天探討的重點。總統如此嘉許你，可是民意調查顯示你的聲望如此的低落，到底是總統錯愛還是民間不了解呢？

黃市長大洲：

台北市目前推動的重大工程都尚未見結果，施工過程中自然會產生很多不方便，這是正常的現象。一旦工程完工，相信感受自然不同。

陳議員雪芬：

市長之意乃指此為非戰之罪，與市長個人無關，所以你認為未來的民選市長應該很容易接手，是不是？國民黨的重要幹部如馬英九、蕭萬長等對於市長之職皆是敬謝不敏，為何有此現象呢？他們不敢參選的原因在那裡？因為黃市長任內建樹太多？還是施政乏善可陳，無法善了？萬一參選落敗會賠上政治生命！究竟為什麼大家不敢跳此火坑呢？

黃市長大洲：

陳議員提出此問題滿有深度。大家對參選台北市長之職似乎意願不高，就像捷運局和交通局局長出缺時沒有人要擔任一樣。我沒有選舉的經驗，所以無法體會這是怎麼一回事。台北市的市政建設還需要兩年的過渡期，兩年一過，生活品質將大大的改善。台北市民對台北市長的期許相當高，所以市長的壓力相對地提高。

陳議員雪芬：

你認為他們應該選，不要怕，是不是？

黃市長大洲：

每個人考量的情況不一樣。

陳議員雪芬：

三年多來，你一直表明不敢競選。自從總統兩次嘉許後，台

北市市黨部不排除由黃市長出馬競選，你究竟有沒有改變初衷呢？還是仍懼怕選舉的壓力不敢自我肯定呢？請市長表達内心的想法。

黃市長大洲：

陳議員的問題已經指教過好幾次。

陳議員雪芬：

我們很關心這個話題。

黃市長大洲：

我的回答依舊，只想做好目前的工作。

陳議員雪芬：

你以前告訴我們——絕對不選。今天的答案與以前不同了！

黃市長大洲：

我的回答前後並無矛盾之處。

陳議員雪芬：

你是否認為有人比你更適合參選台北市長？

黃市長大洲：

我個人意願不高，因為我已經擔任三年九個月的市長了，覺得市政建設應該一棒一棒交接。執政黨內人才濟濟，絕對有合適的台北市長人選。

陳議員雪芬：

如果李總統要你選，你答不答應呢？

黃市長大洲：

這是假設性的問題，無法肯定回答。直到目前為止，沒有任何長官向我提及參選的問題。

陳議員雪芬：

總統公開嘉許你兩次，所以你要有心理準備，究竟跳不跳火

坑？或許一跳後變成浴火鳳凰。

黃市長大洲：

台北市長之職未必是一個火坑。每個人的參選意願必須考慮多重因素。

陳議員雪芬：

如果不是火坑，為何大家都不願意參選呢？

黃市長大洲：

院轄市自治法尚未定案。在此情形下，有興趣的人不在少數，不到最後關頭不做決定。

陳議員雪芬：

黃市長之意，你絕對不可能參選？

蔣議員乃辛：

不到最後關頭不做決定。不知道「最後關頭」究竟指何時？

黃市長大洲：

俟院轄市自治法通過後才能有明確的決定。

蔣議員乃辛：

今年要改選市議員，所以很多議員從去年就開始準備今年的選舉。台北市長的選舉恐怕要花更多的時間準備！國民黨若要等直轄市自治法通過後才決定人選，你認為當選的機率高或低？

黃市長大洲：

我對選舉的問題不太清楚。

蔣議員乃辛：

如果黃市長親自參選的話，會不會當選？

黃市長大洲：

參選有很大的風險，誰也無法保證。我從沒有分析過自己當選的機率為多少！

蔣議員乃辛：

總統了解你，民眾不了解你。你就應該讓民眾了解目前市政建設的情況。

黃市長大洲：

我很同意蔣議員的意見。民主體制下，政府的各項政策應該讓民眾充分了解。過去可能一直做得不夠，市政府已經大幅改進中。以後每位局、處長要上新聞橋節目宣導市政建設推行的情形。

張議員玲：

你了解民眾需要什麼嗎？市長知道那兩部國片入圍奧斯卡最佳外國片嗎？

黃市長大洲：

「囍宴」和「霸王別姬」。

張議員玲：

獲獎了沒有？

黃市長大洲：

資料沒看完我就離開了！

張議員玲：

誠如蔣議員所言，市長要往上看也要往下看，讓市民充分了解市政建設的執行情形。市長更要了解民意之所向，以滿足民眾的需要。

市長的口頭報告中提到台北市是世界級國際大都市之一，因此如何提昇我國的國際地位，加強國際活動的參與，成為全體國民共同努力的目標。本市在爭取二〇〇二年亞運的活動中已經遭到挫敗（中華奧會以十二比七的票數選擇了高雄市）我們以五票之差暫時落選。請問市長，台北市到底有沒有反敗為勝的可能？

黃市長大洲：

我們會盡力而為。本市在三年前就開始爭取亞運主辦權，行

政院專案小組會做最後的評估。一切尚未定案。

張議員玲：

台北市可不可能奪得最後的勝利？市長有沒有把握爭取到？

黃市長大洲：

本府一定尊重行政院專案小組的決定。

張議員玲：

你有沒有提高本市爭取亞運主辦權的作法呢？

黃市長大洲：

我們還有一次專案報告的機會。

張議員玲：

成功率多少？

黃市長大洲：

應該很大。現在所規劃的運動場所完全符合國際標準。

張議員玲：

本席提出此問題，只是想知道本市的爭取辦法為何？為什麼規劃了這麼久，中華奧會還是把票投給高雄市？我們的缺失究竟在那？不如高雄市之處又在那？

黃市長大洲：

據我側面了解，中華奧會對本市土地取得仍持保留態度。我相信土地完成徵收後，一切問題即可迎刃而解。

張議員玲：

一、市府有沒有擬訂新的爭取辦法？

二、如果最後行政院決定由高雄市爭得亞運主辦權，市長應該痛定思痛，澈底檢討失敗的原因。

以上二問題為今天與你就教的關鍵所在。

黃市長大洲：

我們一定盡力爭取亞運主辦權。

張議員玲：

假如我們沒有爭取到亞運主辦權，這些現代化和國際化的體育場要如何處置？

黃市長大洲：

興建體育場以爭取國際運動會應該只是目的之一，帶動全民運動的風氣、提昇民眾的體能、培養民眾的運動精神方是最重要的目的。台北市政府絕不能輕易放棄運動設施的推展和興建，此外社會福利、藝文和環保是台北市政府未來的施政方向。

張議員玲：

很多國家為了爭取國際型的運動會蓋了很多運動場，結果卻沒有發揮應有的功能，希望市長能夠以之為借鏡，不要浪費公帑。

黃市長大洲：

台北市的運動場所將朝鼓勵民間興建的模式，讓民間負責經營與管理。

張議員玲：

任何的國際活動我們都是以「中華台北」的名義參加，如果將之改為「中華高雄」，實在是名不正言不順。基於慣例，請市長確實說出爭取亞運主辦權的成功機率。

黃市長大洲：

本人實在無法量化，只能竭力爭取，以期不負眾望。

張議員玲：

請市長慎重處理此事。

爭取亞運主辦權一事，應該以運動精神來爭取，然後聆聽公

正的裁判。

蔣議員乃辛：

以台北市的先天條件來看，台北市爭取亞運主辦權的成功率應該有百分之八十才對。為何你一再避而不答呢？難道你這麼沒有把握嗎？站在政治、經濟的立場，也應該由台北市主辦。身為台北市的市長，照理說要全力以赴並且提出具體的辦法全力爭取才對！

黃市長大洲：

教育局已經作好全力準備。

蔣議員乃辛：

不應該只由教育局準備，應該由市長領導，大家一起努力才

對！

黃市長大洲：

本府已組織一個委員會推動該項工作。

主席（陳議員世昌）：

謝謝第二組同仁。接下來是第三組林慶隆議員等四位，時間是二十分鐘，請開始。

林議員慶隆：

上次會期，本席的書面質詢曾提到爭取主辦亞運一案，市長一再以努力爭取回答。這段期間以來，本席認為市長的努力仍不夠。台北體育館的水電設施至今尚未驗收，市長做何解釋？

黃市長大洲：

教育局正在督促改進中。

教育局林局長昭賢：

台北體育館的建築設計有錯誤，目前正在努力改善中。三月底以前可以對內開放，預計四月對外開放。

林議員慶隆：

稽查委員會認為台北市不如高雄市，有無此回事？

林局長昭賢：

他們認為台北市的場館和土地取得等經費相當龐大，故認為台北市不適合主辦亞運。

林議員慶隆：

照局長的說法，台北市根本沒有努力爭取嘛！

林局長昭賢：

關渡運動公園和天母運動場才是爭取亞運主辦權能否成功的重要關鍵。天母運動場已經順利取得土地，地上物也已拆除完畢。關渡運動公園也已編列特別預算送至貴會。整個規劃與經費籌措皆無問題。中華奧會只是擔心本市使用龐大的經費會有困難，所以才將爭取亞運主辦權的責任投給了高雄市。

林議員慶隆：

局長的說法不對！我們應該拿出實際的優越條件，這樣才有機會。

林局長昭賢：

高雄市也是拿出一套藍圖，本身並無現成的場館。

林議員慶隆：

我們為什麼輸高雄市呢？論財力、人力，台北市那一點比不上高雄市呢？

林局長昭賢：

我們也認為中華奧會的評定並不公平。

林議員慶隆：

市長每次開的支票都令人懷疑。復興南北路三月底可能通車嗎？木柵捷運線八月中旬可能通車嗎？請市長確實督促，嚴格執

行。

黃議員金如：

七號公園觀音像本是一個簡單問題，由於市政府政策搖擺不

定，以致於演變成宗教的問題。本席有三點意見提供：

一、七號公園的觀音像並未建佛寺，所以絕不會影響環境衛生。

二、觀音像係由楊英風教授雕塑，頗具藝術水準，應以藝術品看待。

三、去年九月市府已經答應保留觀音像。既然已有承諾在先，豈可

出爾反爾呢？佛教是中國的傳統宗教，基督教則是外來宗教；

以教徒的分佈數量而言，也以佛教徒居多。針對本案，市政府

應該果斷處理。

以上三點意見，黃市長看法如何？

黃市長大洲：

有關大安森林公園觀音像一案，由於牽涉宗教、藝術、法律

、行政等層面，所以眾說紛云。我相信以大家的智慧及耐心的溝

通，一定會使本案得到圓滿的解決。本人要在此呼籲，希望在大

安森林公園外，人行道上靜坐絕食的法師大德們，能夠秉著理性

、冷靜、和諧的態度面對此問題並且儘快結束絕食抗議的行動。

黃議員金如：

一本席希望市長能夠重視民眾的反映。

二、台北市民已經慢慢體會市長建設市政的苦心。

三、十四、十五號公園拆遷戶的安置問題，請市長說明一下。

黃市長大洲：

有關十四、十五號公園更新計畫案，已有初步規劃。

一、原則上，地上是公園，地下一樓是現代化的商場，地下二樓是停車場。

二、市政府推行公共政策時一定會考量市民的權益。市府已決定在

新生高架橋下做臨時安置的場所。有關拆遷補償方面，拆遷戶將可優先承租地下商場或選擇專案國（住）宅。

三、十四、十五號公園拆遷戶中若有年長無依之老人，本府願意透過社會局將其安頓在廣慈博愛院。

黃議員金如：

唯有做好具體的安置計畫方能減少抗爭。

邱議員錦添：

只要市長做好十四、十五號公園一案，全方位市長之名就是實至名歸。

黃市長大洲：

個人努力恪守本分。

邱議員錦添：

請問市長，台北市六十五歲以上的老人有多少？

黃市長大洲：

將近二十萬人。

邱議員錦添：

六十五歲的老人看病打七折另加七十元的掛號費。請問衛生

局長，為何沒有足夠的經費支應老人醫療費用呢？

黃市長大洲：

陳局長告訴我，依目前的情況，預算只夠用至四月底左右。

邱議員錦添：

是否打算動用預備金呢？

黃市長大洲：

只要有需要，一定動用預備金。

邱議員錦添：

每一次里民大會中，老人都會抗議這些事，請衛生局和社會

局長儘快處理此事。

社會局陳局長士魁：

我們已經簽出動支預備金的申請。

邱議員錦添：

七月一日即將實施全民健保，請更加緊處理的腳步。

黃市長大洲：

我們會想辦法解決這個問題。

邱議員錦添：

一個星期處理完畢。

黃市長大洲：

好！

邱議員錦添：

市長的教育政策和教育局長有不同的看法。

一、國中和高中的設立依據不同。除非教育部專案核准實驗，否則

完全中學的構想無法成立。

二、國中和高中的設立宗旨不同；一個是生活教育為主，另一個是

升學為主。

三、國中和高中的入學方式不同；一個是義務教育（強迫入學），

另一個是選擇性的教育。

四、國中和高中的主管單位不同；一個是教育局二科，另一個是教

育局一科。

五、國中和高中的管理輔導方式不同。

本席認為應先小幅度的實驗，然後再做評估和檢討。希望市長重新考量此一政策之可行性。

主席：

謝謝第三組。接下來是第四組黃宗文議員等三位，時間是十

五分鐘，請開始。

李議員逸洋：

李總統認為基隆河截彎取直是一項了不起的成就，所以一再誇讚黃市長是一個有為的市長；可是民意調查的結果顯示黃市長只有百分之二十幾的聲望。請問黃市長，在你心目中，政策的執行是以民意為依歸還是完全接受上級的指示？

黃市長大洲：

行政首長在做重要決策時必須考量：

- 一、前瞻性。
- 二、大多數民眾是否得到福祉。
- 三、能否改善不合理的情況。

李議員逸洋：

總統的讚許完全抹煞了全台北市對市政不滿的心聲。

黃市長大洲：

我自己對目前的市政建設都不甚滿意，更何況是台北市民呢？

李議員逸洋：

市政府員工和市民對市政大樓怨聲載道；捷運系統的弊端連連。為此，市長可曾對市民表示歉意過？以後請李總統在讚賞前先三思。

黃市長大洲：

市政建設過程中一定會發生很多問題。

李議員逸洋：

台北市的道路順暢平坦嗎？那一個城市的空氣污染比台北市嚴重？華中河濱公園案完全圖利財團，本席將要求調查局進行調查。關渡運動公園、巨蛋、台北大學、十四、十五號公園等大型政策都將在黃市長任內完成。台北市民究竟支不支持你的政策，

你應該審慎考量。請新聞處主持公正的民意調查，以為是否執行公共政策的依據。

黃市長大洲：

身為台北市長，經過各項評估與判斷，該做的事就應該馬上進行規劃，這絕非好大喜功。

李議員逸洋：

你為什麼不敢面對民意，以民意作為政策的取捨呢？

黃市長大洲：

絕對沒有人敢說十四、十五號公園的更新案不需進行；如果不做，反而愧對市民。

黃議員宗文：

據我觀察，當你的聲望跌至谷底時，李登輝都會適時的替你講話，可見你是相當受到寵愛的！請問市長，市府官員中有誰會為錯誤的政策負責過？本席一直認為你權責不明，有權無責或無權有責的情形比比皆是。捷運至今發生過這麼多問題，有誰負過政治責任？

黃市長大洲：

興建捷運系統的政策絕對沒錯。

黃議員宗文：

市長應該建立全方位的責任政治制度。大家現在都只談基隆河截彎取直、七號公園等案子，捷運似乎已經變成孤兒了。

黃市長大洲：

我剛才的口頭報告已經將未來的政策方向明白宣示過。

黃議員宗文：

報告的內容當然是全方位施政，執行時卻有所偏頗。

黃市長大洲：

基隆河截彎取直和七號公園等案比較大所以較受注目，其實還有很多政策未被媒體報導。市政府對民眾的服務應該儘量周延。

藍議員美津：

本會一再強調市政中心未經驗收前不得進駐，市政府卻一意孤行。結果就是辦公品質的低落，以致於市府員工及市民各個怨聲載道。

黃市長大洲：

市政大樓已取得使用執照。

藍議員美津：

市政大樓尚未驗收，如有問題試問如何釐清責任？市長如此固執，害得市府員工和市民深感不安。本席認為市長應該改進此種作風。

昨天市長在華視某電視節目中出現，你向媒體宣布：「歡迎中華體育活動文化基金會向台北銀行貸款三十億元。」市長怎可在電視媒體上說這些話呢？我們歡迎民間向台北銀行貸款，但是中華體育活動中心的貸款案另有蹊蹺。市長曾答應中華體育活動文化基金會，如果該基金會無法償還貸款，市政府願意編列預算價購。我希望台北銀行要審慎評估。據查，社會局有七十九家財團法人、教育局有二百二十一家財團法人登記有案，這些財團法人中沒有一家向銀行貸款過。台北銀行如果真的要受理該基金會的貸款案，其擔保人絕對不能是市政府。請問市長打算如何處理本案？

黃市長大洲：

市政府任何的貸款案都要在債權確保的原則下方能通過。

藍議員美津：

依據財團法人設置的宗旨，只要財團法人無力償還貸款案，

市府即可解散該財團法人，收回土地。教育局失職，應即處分。

我們歡迎該基金會貸款，但是市政府不負擔保證人之責，應要求他們拿中泰賓館來背書。

本席要提醒市長，本案不是獎勵民間投資，況且從來沒有任何一個財團法人向市銀行貸款過。如果該基金會提得出信用保證，本會不會反對貸款。

黃議員宗文：

台北銀行一年的放款額度是二千四百億元。如果能將中華體育文化基金會欲借貸的三十億元撥予中小企業使用，相信台北市的國際貿易會更發達。

黃市長大洲：

本市已有中小企業的貸款，同時也放寬小額貸款的限制。

黃議員宗文：

大額貸款有安全上的考量，應該儘量避免；但應放寬小額貸款的條件，以嘉惠更多的中小企業。

黃市長大洲：

金融制度中應包括鉅額、中額、小額等貸款方式才屬健全。

黃議員宗文：

現在要貸小額貸款比貸大額貸款更難。

黃市長大洲：

本市的貸放比率應該沒有問題。

主席（陳議長健治）：

向大會宣布，歡迎民主進步黨主席施明德先生來會旁聽，請大家鼓掌表示歡迎。

現在進行第五組周柏雅議員等三位，時間是十五分鐘，請開始。

周議員柏雅：

現在還有沒有違規呢？

遭秘書長友萍：

周議員柏雅：
請曹秘書長、新聞處易處長等二位上台備詢。請問易處長，台北市今年最離譜的新聞為何？

新聞處易處長榮宗：

願聞其詳，請周議員指教。

周議員柏雅：

我認為最離譜的新聞就是李登輝公開稱讚黃大洲。據我了解，李登輝此一舉動使自己的聲望跌了百分之四十。黃大洲有什麼好褒揚呢？什麼全方位市長？其實是問題最多的市長。

台北市政府的施政報告中提及今年是執行效率年，我個人則認為今年是弊案叢生年。李登輝稱讚黃大洲一事，令老百姓起雞皮疙瘩。

易處長榮宗：

除了李總統外，司法院林院長洋港先生也會讚許黃市長大洲。

周議員柏雅：

我認為李登輝和林洋港都很噁心，黃大洲根本沒有足以讚許的地方。市政中心大樓出了這麼多問題，黃大洲不覺得慚愧嗎？請教曹秘書長，七號公園對面的炭烤店問題已經爭議了好幾年，有沒有在市政會議中提出來？市長知不知道此事呢？

曹秘書長友萍：

七號公園對面的炭烤店屬違規營業，建管處已經強制執行過。

周議員柏雅：

現在還有沒有違規呢？

據我了解，這些炭烤店在夜晚營業，建設局和建管處都已經開過罰單。

周議員柏雅：

這些炭烤店有沒有違規營業？違什麼規？請以正式的書面資料送來本會參考。市長對七號公園這麼關心，卻漠視里民大會的提案。

曹秘書長友萍：

市長對這些炭烤店的存在也非常關心。

周議員柏雅：

最後請教黃大洲市長一句話，七號公園的觀音佛像究竟要如何處理呢？

黃市長大洲：

對於本案，市政府的立場是儘量溝通協調。

周議員柏雅：

請你針對問題的重點回答。本案究由議會或市府決定？

黃市長大洲：

我們要尊重議會的決定。

周議員柏雅：

公共政策最後仍由市府決定。請教黃市長，觀音佛像究竟是遷走或留下？

黃市長大洲：

貴會民政、工務、教育等三個審查會審慎研議後，本府再根據貴會的意見做最後的決定。

周議員柏雅：

換句話說，台北市政府的決策立場搖擺不定，這就是黃大洲懦弱無能的最佳寫照。我相信稱讚你的人也好不到那裡。

黃市長大洲：

這是你個人的意見。

周議員柏雅：

你不要以為自己做得很好。

黃市長大洲：

我們盡心盡力為市民謀求福利。

許議員木元：

請稅捐處陳處長上台備詢。請問市長知不知道慈濟功德會的組織？

黃市長大洲：

慈濟功德會由證嚴法師發起組織的！

許議員木元：

請問陳處長，慈濟功德會一年向台北市繳多少稅金呢？

稅捐稽徵處陳處長子銘：

我要查明後才能向許議員報告。

許議員木元：

一點印象都沒有嗎？市長有沒有概念呢？

黃市長大洲：

你這個問題把我考倒了，我實在不清楚。

許議員木元：

慈濟功德會這兩天在台北市公開義賣，共募得了多少錢，市

許議員木元：

我知道這件事。至於募得多少錢，我不太清楚。

陳處長知道嗎？

陳處長子銘：

這是義賣活動，我也不清楚。

許議員木元：

在座的局處長有誰知道義賣的金額？

黃市長大洲：

報載是六億元左右。

許議員木元：

政治和宗教，何者位階高？

黃市長大洲：

二者性質不同無法比較。

許議員木元：

官僚系統太腐化，人民對政府已沒有信心，所以財團寧願把錢樂捐給慈濟功德會以取得人民的信任。請問陳處長，你剛上任對於增加稅收有沒有新的決策？

陳處長子銘：

在增加稅收方面，本處有幾個做法：

一、加強稽徵。

許議員木元：

宗教的募款活動是否可以規避稅法的約束？

陳處長子銘：

只要符合規定，就不涉及稅收的問題。

許議員木元：

七號公園觀音像的去留問題已經把市府搞得昏頭轉向，可見

宗教的興盛正代表著政治腐敗的跡象。本席認為募捐所得應該納稅。

陳處長子銘：

所得稅的問題係由國稅局負責。本處今後會加強稅收的稽徵。

卓議員榮泰：

黃市長很忌諱別人稱他為「看守市長」，本席倒認為此稱呼很適合他。請問「黃看守市長」，你最近有那一個決策很受市民支持？

黃市長大洲：

進行中的計畫不談……

卓議員榮泰：

你對市政中心滿意嗎？

黃市長大洲：

提昇台北市經濟低落地區的教學環境，應該是一項很重要的政策。

卓議員榮泰：

捷運已經爛到谷底，你偏偏又找一個市政中心的問題讓大家笑話。

黃市長大洲：

市政中心根本不是一個笑話，其實一切都還不錯，只是卓議員沒有親眼看到而已！

卓議員榮泰：

你的標準太低。

黃市長大洲：

六十九年就可以規劃成這個樣子，可見相當不錯了。

卓議員榮泰：

市政中心對面是凱悅飯店，而市政中心和凱悅飯店中間竟是攤販集中場，簡直貽笑國際。

黃市長大洲：

凱悅飯店的面積不能和市政府比。

卓議員榮泰：

本席只想告訴市長，目前的政策應以安定性為主，非急迫性的重大工程應該讓年底的民選市長來做。民選市長有民意基礎，知道民意的需求，規劃出的市政藍圖方能配合民意做適度的調整。市長絕不能依照個人的喜好來決定政策的方向；例如公園案，不能因為市長喜歡公園，就將大部分的預算用在公園上。當然要盡全力配合。

黃市長大洲：

開發公園是市政府的政策，也是議會一再強調的事情，我們當然要盡全力配合。

卓議員榮泰：

開發公園並非本市最需要的政策。

黃市長大洲：

公園開發對台北市是相當重要的。

卓議員榮泰：

我們在這裡爭辯沒有用。如果你有本事，就勇敢參與年底的民選市長選舉。

黃市長大洲：

「安定中求進步」應該是現行的政策方向。

卓議員榮泰：

你已經時日不多，應該讓後繼者對台北市進行長遠性的規劃，而非急就章的亂施行一通。光是五千億元的負債就叫民選市長吃不消。

黃市長大洲：

五千億元的負債數額是錯誤的，實際上只有一千多億元。

卓議員榮泰：

你們的報告中寫：債務一千零六十七億元，已列預算尚未貸款者有一千六百二十億元；六年國建經費二千四百億元，總共就是五千多億元。

黃市長大洲：

計算方式有誤。五千億元的負債數額絕非事實。

卓議員榮泰：

本席對施政計畫內非急迫性的重大工程有意見。你目前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辦好年底選舉。你的施政報告中寫到：「健全地方自治、強化民主政治基礎。本年六月及年底將陸續辦理里長及市議員選舉。」試問市長選舉為何未列在報告內？

黃市長大洲：

市長要不要民選，須待立法院立法通過才能決定。

卓議員榮泰：

照你這麼說，我們有受騙的感覺。

黃市長大洲：

市長要不要民選非本府所能決定。我希望立法院趕快立法通過。

卓議員榮泰：

萬一市長民選不在年底舉行，你怎麼辦？

黃市長大洲：

只要確定年底選市長，我們一定盡力辦好選舉。

卓議員榮泰：

你從來沒有為民選市長的政策說過話。

黃市長大洲：

我希望立法院趕快立法通過。

周議員柏雅：

原先以為過完年後你就會下台，沒想到你還是繼續擔任市長

之職。國民黨大概沒人才了！我認為黃大洲先生的標準和台北市民的標準有很大的差距。你將所有的工程都定位在東南亞最大，如市政中心、民生社區活動中心等。不知道還有那些地方是東南亞最大的工程？

黃市長大洲：

「大而且有用」沒有什麼不好！

周議員柏雅：

「大而不當」就糟糕了！最後請教你，台北市政府處理七號公園觀音像的基本立場為何？

黃市長大洲：

貴會三個審查會……

周議員柏雅：

那是議會的事情，跟你的基本立場無關。

黃市長大洲：

我們一定有因應措施。

主席：

接下來是張元成議員等四位，時間是二十分鐘，請開始。林瑞圖議員這一組，明天下午兩點鐘再質詢。

張議員元成：

關於七號公園觀音佛像的問題，有很多人向我抗議。本席想請教市長，如果觀音佛像被鑑定為藝術品，同時又贈送給市政府並且今後不舉行任何膜拜行為，則此觀音佛像還拆不拆？

黃市長大洲：

只要對方確實做到沒有任何宗教膜拜行為，我們願意將之視為藝術品，保留在七號公園內。

張議員元成：

民國七十五年，木柵區公所的用地已經徵收建蓋行政大樓，可是北部基督教長老教會向市府陳情，希望該地上的小教堂能夠保留不拆。據我了解，地政處長用撤銷徵收的手段保留該教堂。為了蓋木柵區行政中心，將近拆了四十戶的民舍，而每星期做禮拜的人數不超過五十人。這種情形公平嗎？小教堂保留一案當初並未在木柵引起廣大的風波，因為木柵的居民都很有包容力。七號公園觀音像一案，大家為何不用相同的心情看待呢？不同宗教間應該相互包容而非排擠。本席希望地政處長提供木柵行政中心小教堂撤銷徵收的過程及原因等資料。

陳議員振芳：

木柵區長老教會已保留至今，這是很好的範例。依照我的闡說原則，只要涉及宗教都應該保留。本會為七號公園觀音像舉辦公聽會時我也在場，大部分的學者都希望保留觀音像。上星期六下午，本人曾到七號公園的現場勘察，發現觀音像的存在反而使環境更美好。

市長的政績好壞，每個人的評價皆不同。十四、十五號公園在民國七十六年即完成土地徵收，可是善後問題至今仍未解決。「公園開發是一件好事，市民也都樂見其成，可是市府應有一個完整的進度規劃而非草率行事。如果先期作業無法周延，一切計畫就該暫緩執行。三個國宅安置用地已被內政部都委會退回好幾次。在公聽會的意見陳述中，大部分的居民也都持反對意見。為什麼政府不先找好國宅用地再拆除公園用地的房子呢？政府應該儘量縮短民眾的痛苦期。

這幾天的報紙對市政府提出很多批評，希望曹秘書長公開澄清，以免百姓錯認市府官員的形象。

黃市長大洲：

陳議員的指教，本人完全同意。公共政策一定要照顧到當地民眾。十四、十五號公園在整地拆遷時，其專案國（住）宅就應該拿到使用執照並開始動工。上述原則是本府努力的目標。

陳議員振芳：

七號公園的拆遷計畫中，原本要將拆遷戶安置在南港一號公園的國（住）宅內，可是該國（住）宅至今仍無下文。既有前車之鑑，市府拆十四、十五號公園時應特別注意，除非專案國（住）宅用地已覓妥，否則拆遷計畫應該擱置。

黃市長大洲：
本府一直朝著「先建後拆」的目標努力。目前如果要照這個目標執行，恐怕所有計畫均將停擺。

陳議員振芳：

關於公共設施保留地的拆遷，即使一時無法做到「先建後拆」，市府仍應努力縮短民眾的痛苦期，以最短的時間完成預定的建設，這才是百姓之福。

請曹秘書長也針對新聞媒體所發佈的消息作自我澄清。

曹秘書長友萍：

十四、十五號公園用地的老兵生活情況，相信陳議員跟我一樣清楚，個人也感同身受。市府絕對希望早日改善這些老兵的生活。市政府對這些老兵提出的永久及臨時安置計畫相當的優厚。該計畫之所以無法立刻實施，乃因少部分的既得利益者（工商營業戶）希望拖延一些時間。本人對這些工商營業戶的作法深感痛心。

陳議員振芳：

本人認為你的比喻用得不恰當。如果工務局公園路燈管理處

能夠實施全面的民意調查，定能使民眾信服。十四、十五號公園的開發勢在必行，所以專案國（住）宅的用地應該儘快取得，以縮短民眾的不適期。

鄭議員貴夏：

一、七號公園觀音像一案，本會已於日前辦過聽證會。按照聽證會的辦法，必須經過相關委員會將審查意見提大會通過後才能處理。本席希望在聽證程序未完成前，市府絕對不要急著做成決定。

二、個人對你三年多來的表現相當肯定；至於市民不了解的地方，新聞處應該加強宣導和推廣。

三、本市將要購買一百五十輛的冷氣公車，應以匈牙利公車案為鑑，不可再重蹈覆轍。有關公車規格方面，公告的內容要確實無誤，不可矇騙社會大眾。

四、市長施政報告第三十一頁違建處理部分，載明去年七月一日開始實施現查現拆的措施後，拆除率達到百分之九十九。「百分之九十九」的數字根本騙人！本會市民服務中心協調會的統計，一共查報六千零十八件，拆除三千五百一十二件，未拆二千五百零六件，拆除率根本未達百分之九十九。市府的數據由何得來？報告內容不實，應加強改進。

林議員榮剛：

請都發局蔡局長上台備詢。請問蔡局長，都市計畫擬定後是否要報內政部？

都市發展局蔡局長定芳：

對！
林議員榮剛：
報請內政部核准或報備？

蔡局長定芳：

主要的都市計畫一定要報內政部核定。

林議員榮剛：

三水街屬主要的都市計畫範圍嗎？

蔡局長定芳：

該地區的都市計畫也要報內政部核定。

林議員榮剛：

如果要廢止三水街的道路，是否也要內政部核准後才能變更？

蔡局長定芳：

三水街變更案完全依照法定程序辦理。

主席（陳議長健治）：

謝謝黃市長及各位首長的答覆。明天下午兩點鐘準時開會。
散會。

一八三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速記：楊建基

主席（陳議長健治）：

黃市長、各位首長、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午安。旁廳席上，
有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系學生二十五位來會旁聽，請各位鼓掌表示
歡迎。現在進行昨天沒有完的議程，輪到第七組，有王昆和議員
三位，請開始。

林議員瑞圖：

市長、議長、曹秘書長，今天可能是我們對曹秘書長最後一次的質詢。首先要恭喜你升任貴黨台北市黨部主任委員；但是如此卻又留下一個令市長頭痛的問題，這件事本來是貴黨的家務事。可是今年又是很特別的選舉年，不管今年台北市長要不要選；但今年卻是要選台北市議員，以你今天的行政系統背景，貴黨卻

突然間要你擔任貴黨的台北市黨部主任委員，我請問你，你有沒有辦法保持行政中立，來輔導這一次的選舉？

因為藉著你以前在台北市這麼長的行政歷練，跟你留下的人脈，我相信這對貴黨議員的選舉，是最有效的一個武器；如果簡漢生再留下來的話，那無異是讓我們民進黨多一位助選員。

今天在座我們三位，陳勝宏議員會擔任我們民進黨中央黨部的財務長。康水木議員曾擔任過我們台北市黨部主任委員。本人也會擔任過我們中央黨部組織部主任。今天你面對這些問題，你是否有辦法保持行政中立，來輔導這一次的選舉呢？

秘書處曹秘書長友萍：

剛剛林議員所提的事，我前幾個小時才知道；目前對這些問題還沒有做很深入的思考，不過我覺得各方面的溝通協調才是最重要的，儘量的尊重基層的意見，透過多方面的溝通，來作適當的決策。

林議員瑞圖：

現在不曉得要稱呼你是秘書長或主任委員，今天我的意思是希望今後你在輔導貴黨議員選舉時，不要再介入目前的行政體系，你能不能做到這一點？

曹秘書長友萍：

我想一個政黨政治的運作常態……

林議員瑞圖：

但是你不能用刻意的方式。今天是國民黨刻意安排你出來，所以今天我要問你，如何能不去介入行政體系，保持你的中立呢？

曹秘書長友萍：

我想民眾是不分任何黨派的，為民服務爭取民眾向心，然後聽取民眾聲音及意見……

林議員瑞圖：

反正你將來還是會借用以前你在行政體系的人脈，你還是會介入就對了。

曹秘書長友萍：

我會善盡我的職責，謝謝！

林議員瑞圖：

我是希望你不要介入，否則到時候你也會成為標靶之一。另外對於黃市長，因為要訓練一個人是很不容易；今天我們市政工作極為龐雜，曹秘書長擔任秘書長也不到一年，突然間又要調走。黃市長，對於秘書長人選，你是贊成外調還是內升呢？你一定有腹案，希望你讓我們知道。

黃市長大洲：

林議員，你這個問題問得很好。從執政黨的立場，我的同志表現優異，我們執政黨付與他更重要的角色、責任，我們替他高興。就行政體系來說，一則以喜，因為我們曹秘書長，榮升為執政黨台北市黨部主任委員，一則以憂的是要找一位秘書長，實在不好找。

康議員水木：

我還沒決定。

康議員水木：

我想依照常規，應該要內升；因為一人調升，將帶動一連串的升遷，如果是空降，市府原有人員，有的待了十幾年、二十幾年，沒有功勞也有苦勞，想升遷的人就沒有指望，如此可能影響內部人員士氣。你不是經常要求下屬要努力工作嗎？如果有一人

升遷，將會造就很多升遷的機會，科長也可以升一級、副局長也可以升局長，如此就有鼓勵的作用。

當然你可能會受到一些影響，說不定總統或上級中常會的人員向你推薦人選，但我希望為了鼓勵台北市政府所有員工，應該要內升，對整個台北市政府的士氣才有鼓舞的作用。

另外對曹秘書長，剛才林瑞圖議員也說過，在這先恭喜你要擔任主任委員。我是民進黨台北市黨部第一屆的主任委員，我們雖然是不同黨派，但卻是同一行業，我應該是你的前輩。對於最近鬧得雞飛狗跳的熱門新聞——議長、副議長賄選的問題。你將來當了主委，能不能運用你的魄力，使所有參選人都不會買票，有沒有辦法做到這一點？目前台灣的選舉，買票變成是一種特殊的文化；這種文化見不得人。正、副議長選舉賄選的問題，連總統都說痛心。所以當了主委之後你能不能要求參選人不買票，有沒有這種決心？

曹秘書長友萍：

現在講這些話，是超越我職務的範圍；不過我覺得賄選是全國民眾所唾棄而且認為不好的事。我覺得，我們的選舉應該是清清白白的選舉，使優秀同志能出來。為社會大眾服務，康議員您的觀點我非常贊成。

康議員水木：

選舉為了要勝利，當然什麼手段都會有。但是我想你以主委的身份，去鼓舞你的同志買票的話，將來你退休之後，你一定會覺得很難過。如果你不把勝敗當做一回事，你清清白白、乾乾淨的輔導你的同志去競選，如此將來你退休，也會覺得很光榮。一輩子你都可以跟任何人講，我當主委時是如何幹的；所以我希望你擔任主委這個角色，要辦一個乾乾淨淨的選舉，這些話是互

相鼓勵。

曹秘書長友萍：

這是您經驗之談，應向您來學習。

陳議員勝宏：

市長，剛才本組同仁向你談到有關秘書長的內升與外調問題，只是給你建議供你參考。

台北市政府推、拖、拉的辦事風氣目前還是一樣。市長你擔任市長到現在，一直強調要如何改革，要怎麼去做；結果，我看市長你也是狗吠火車，愈叫愈大聲也沒有用。尤其我在你施政報告中看到你要鼓勵民間投資，事實上台北市有沒有在鼓勵？

黃市長大洲：

台北市是有在鼓勵。

陳議員勝宏：

你們是在妨礙。你們是拖老百姓下水，到了市府一概推、拖、拉，到底公理在那？有沒有法律？有沒有程序？全部沒有。獎勵民間投資，祇是圖利少數人、包庇少數人而已。

上次總質詢提到的問題，前兩天市府的那位官員還去找曹秘書長，還在關說那件事，說他沒有與他們掛鉤，你相信嗎？可能嗎？我們政風處還是一樣，我在這邊檢舉，我還提供資料給他們，幾個月了，仍然石沈大海，什麼都沒有，這就是我們市政府。那你说怎麼鼓勵，人家投資下去，所有的錢全部泡湯，誰來彌補呢？幾個月連一張公文都沒有。這是我們市政府做事的原則及新的氣象嗎？

黃市長大洲：

鼓勵民間投資，很多議員都有這方面的共識，我們也朝這方面在做，的確是有少數的個案沒有很順利。

陳議員勝宏：

你們市政府就會欺善怕惡，有人自己錄音，拿去你們那邊檢舉，那一家跟那一家掛鉤，他們講出來，結果你們根本沒有處理，對不對？

黃市長大洲：

陳議員，你提的案子，我的記憶所及是重來。

陳議員勝宏：

怎麼可以重來，這樣有何公理？

黃市長大洲：

交通局……

陳議員勝宏：

交通局混蛋！被人家恐嚇就怕到了，程序在那？法律在那？為何別人可以？根據什麼？根本就不合情理嘛！一兩位跟你們講過以後就不行，就要重來，那人家投資下去的，要找誰賠？前天或昨天才去找秘書長，說還要遞補。

曹秘書長友萍：

跟陳議員報告，我們沒有任何遞補的規定，所以我們也沒有同意他遞補。

陳議員勝宏：

我知道你沒有答應，你們看市政府辦的事，沒有人搞鬼誰相信。是不是從局長開始全部在搞鬼；包括政風處也有問題，否則為何都不查，連一點消息都沒有，是什麼原因？完全沒有原則及公理，法律在那？原則在那？公理在那？

黃市長大洲：

這個案子我曾經交查過了。

陳議員勝宏：

你們市政府真的一點辦法都沒有？

王議員昆和：

曹秘書長，今天中午我才知道，執政黨要請你去當台北市黨部的主任委員，事實上，我心裡頭是很捨不得你離開台北市政府。因為我們相處多年，對你是相當肯定。市長，他走了之後，你應從內升的方向來考量。如何內升？在我特別向市長做個建議；建議之前，還是先重覆剛剛康議員那一句話，今年年底的選舉，我們民進黨一向就是沒有錢買票，也不敢請客。我們也希望貴黨，在今年年底的選舉，來一次真正乾淨的選舉，這是大家所皆大歡喜的事。看能不能大家共同把社會風氣，改變成大家均能認同，這一點我們特別期許曹秘書長，能夠朝這個方向，做到零缺點，也是我們所期盼的。

另外我想向市長建議，本人在十幾年前就一直在提倡從市政經營到都市管理的理念，讓台北市政府每年一千多億元的預算，如同一家有超級資金的大公司，如何去運用這麼多的錢，用台北市政府這麼多的土地、資源來賺錢，用台北市的資源來賺更多的錢，而不要讓我們的預算變成赤字預算。

黃市長大洲：

我記得在十三年前，中程計畫跟你的理念相近，我也很想做這方面的事情，另一方面也要向貴會溝通，取得共識，積極來推動。

王議員昆和：

市長，有關法令方面，省、市自治通則及直轄市自治法規，立法院馬上要審議，你可透過執政黨的管道，在通則裡明確的訂出。像現在台北市我們有多少空地，擺在那裡，任其雜草叢生，多麼可惜！這是簡單的例子。

另外對台北市的都市管理，已經快不像一個都市了。到處違規停車、攤販林立，甚至機車行在馬路上公然做生意也沒有人管，不像一個國民所得一萬元的都市。事實上，台北市已經在沒落及墮落之中；我們議員自國外拍幻燈片回來，費盡多少口舌，沒人管。所以我們在這裡很誠懇的建議市長，台北市政府一級主管裡頭，有很多優秀人才，不必從外面請進來。我們在這裡非常鄭重的請市長，對於未來秘書長的人選，必須要有高度市政經營及管理的理念，來幫你的忙；否則的話，你會忙死，我想這一點是本小組對你的建議，希望你能考量。

主席：

本組的時間到了，現在進行下一組；第八組有四位，請開始

林議員宏熙：

曹秘書長，我想請教你，剛剛上一組的同仁，曾就教於曹秘書長，彼此更是相互勉勵一番，互相勉勵求進步，這樣是相當的好，而且也是相當正確的目標。不過其中有句話說：「民進黨沒錢」，我看法倒不是這個樣子。不見得有錢的人就會買票，你說昆和兄他沒有錢嗎？我看他經常到國外，因此並不是有錢的人就會買票、沒有錢的人就不會買票，事實不是如此。

我個人曾在中南部與朋友接觸，民進黨有錢的人太多太多；目前本會的同仁，都是有錢人，你說沒有錢嘛！倒也沒有看過他們與別人借過錢，應該是相當過得去。可能是彼此的相互勉勵，秘書長，你請回座。

市長，你也請坐。星期天早上十一點鐘，在有話要問的節目當中，我從頭到尾都在聆聽市長與記者間的對談，相當有內涵；最後會問到七號公園觀音銅像的事，針對這點，你說議會陳勝宏

議員在主持公聽會已有所決定。但事實上以客觀角度來看這尊塑像，把它當成古蹟、民俗藝術品，也沒有什麼不可以。所以針對

這事件，我認為也沒有必要做正面的反對，世界各國，在他們的公園裡，也曾經在做民俗的表演，每一位都可以到這些場所表演。

我認為不會僅立了這座銅像，就會影響到整個社會風氣。當年在北市西昌街有一間土地公廟，我曾向李總統登輝先生提出為了配合工程的進度，它有文化、民俗古蹟的價值，他是一位基督徒，他也同意在中沙公園內撥二十坪的土地，同意他們蓋一間廟。

當然我向他們講一句話，在座的官員，福德宮會保佑他們步步高升。在李總統當省主席時，本人也會向他說：他有一天會當總統。他說：宏熙兄，總統不能說、不能說。今天他當總統沒？我認為他有寬容的雅量，因為他是位基督教徒，但對於佛教他並不排斥。每個人有信仰宗教的自由，所以我認為你應再深思熟慮，沒有必要堅持嘛！議會是民意機關沒有裁量權，因此身為行政首長稍微負點責任也沒有關係，好不好？

楊議員燭明：

市長剛剛談到七號公園觀音銅像的事，我再次向市長懇求，

你看台北市公園裡，有廟的有多少？大部分的公園都有。你如果要拆，為何不連那些廟一齊拆掉，甚至裡頭的先總統及經國先生的銅像，是不是也一併拆除？

基隆有一座中正公園，裡頭也有一大尊觀音塑像，其他縣市都可以，為何台北市不可？台北市其他公園內廟那麼多、馬路上先總統銅像那麼多，是不是也要一併拆除，市長你的看法如何？市長你千萬不要去動它。

黃市長大洲：

我昨晚有到過現場，事實上，貴會也非常關心這個案子，我

也勸他們要注意自己的身體及健康。

楊議員燭明：

市長、我們大會根本沒有決議。市長，你應該關心、解決這件事。

在陽明山山仔后的警察局消防人員休假中心，這個地方很大，現在不曉得誰占用，造成消防人員休假就沒有地方去，對他們權益影響很大。請您詳細了解，把資料送給本會。

上次大會，本人提出有關義勇消防大隊編制辦法的案子，市長講六個月一定要送到本會，作為台北市的單行法規。台北市政府在八十二年十二月一日府警消字第八二〇八五六九四號來函同意，後來八十三年三月十日再以府警消字第八三〇〇一九二三號函覆：說要報內政部核備；這種情形等於是故意拖延六個月來騙議會。市長這是你答應的、警察局長答應的，市長你是好人，你也做得不錯，但是你的屬下不聽你的。你們這種作法，在議會能過關嗎？市長，不能這樣，你請他們快點送到本會來。

黃市長大洲：

請研考會列管一下。

楊議員燭明：

另外我請教育局把各國中考上高中的學生數等相關資料送來，一年多了也沒有送來；教育局局長是不錯，屬下承辦科不送。市長有時候你應去了解，科長以下人員，都不聽你市長的話；說他們有局長、處長可以靠。市長這種情況你應去了解，辦事不力的就把它換掉或者輪調一下，最後還是希望你把資料趕快送到本會。

市長！你們派的畜產公司董事長很奇怪！目前營運如何？事實上，市長你也不了解。目前有很多土地財產是市政府的，他把

它租給第三者；契約也訂好了、錢也拿了，後來不行，結果第三者使用紅包，又可以了。市長，你應叫市場管理處去了解一下，現在派去的那麼多官股人員，都有問題。

目前建設局第三科，一年中補助農會多少錢？山上的小型公園做多少？一年中開支多少？有關資料請建設局第三科送給我們了解一下，還有違建資料也要一併請他們送來。

中山區的老百姓一再的陳情，當地的殯儀館，社會局說六個月要遷移；但是好多年、好多六個月過去了，目前到底要不要遷？上一任的教育局長也希望趕快遷移，把那個地點做為學校。有關殯儀館的拆遷，社會局有計畫沒有？你應該要讓我們能了解；一直騙說要遷移結果都沒有，你也把這分資料送給本會參考。

黃市長大洲：

剛才楊議員所表達的意見，我們會請研考會來列管。

張議員秋雄：

有關觀音像的問題，我指點你一點，市長，你詳細聽一下。這件事事實上是很簡單，議會同仁曾表示要表決；但是有的人贊成有的人反對。現在你到現場去看，每天都有很多人。工務局還會說：要找一些長老們來表決；如果長老界做成一個決議：說要遷的話，你們能就此罷手嗎？不遷的話，市長你能同意嗎？這件事如何解決，只有「問觀音」三個字；你知不知道有一首歌是這樣寫的，你仔細聽一下：一個小和尚淚汪汪，到山上去燒香，想起了我的娘，罰我當和尚，玉觀音坐中間，金童玉女在兩旁，保佑我小和尚，早日升天堂。所以市長我向你建議，應以擲筊方式去問觀音；因為現在你怎麼做，兩邊都不討好，我不是在作秀，這幾天大家為了這座觀音意見分歧，我不是那個區的議員，所以不能表示遷移或不遷移，這是我對你的建議。

吳議員碧珠：

市長！台北市政府給議會、民眾的印象，是屬於行政效率低落的行政單位。

市政大樓已經完成，市政府應朝那方面來進行呢？我認為決策一定要正確、制度要建立、考核要嚴謹。但事實上，目前你給市民的印象，給我們議會的感覺，這些原則根本沒有確立。我們以決策的正確性來講；最近最熱門七號公園觀音像的問題，原來是單純藝術品的問題，搞成宗教糾紛。這件事本來是你們自己行政裁量權，結果讓我們議會來為你們擔負責任。引發宗教之爭；如果當初你的決策是正確的話，就沒有這些糾紛存在。

目前市府決策的惡質化，讓市民沒有信心，覺得你們的行政效能低落，讓議會對你們的監督也形成無力感。除此之外，你們的制度也沒有建立；以人事制度來說：我們常講唯才是用，台北市政府要提高行政效率；就須培養人才，台北市政府有八萬多名員工，應是人才濟濟。所以有人事出缺，我認為應該要內升，當初捷運局局長出缺時，我也會向市長報告過，要以內升為原則。因為公務員服務公職二、三十年的時間，不求名、不求利，若升遷管道能得到合理、暢通，他們這段公務生涯就無怨無尤。但是人事若不暢通，制度沒有建立，讓外來的人來占空缺的話，會阻塞了人事制度，形成很多問題。事實上最近處理的人事案，都沒有以內升為原則，都是空降部隊；尤其是請他們來占我們重要職務的話，則將會使很多人喪失升遷的機會，這一耽誤可能就是十年，甚至到退休一點機會都沒有。

黃市長大洲：

比例上講起來，內升還是占絕大多數。

但我認為這個制度要確立。其實市長也知道，人事上，你也受到很多壓力；不只議會，甚至中央決策單位或者動用總統，也會給你壓力。所以今天只要制度確立，市長你會很好幹。

再來是考核嚴謹的問題，最近讓我們痛心的是公共工程的品質。從早期濱江市場的建立到現在為止；濱江市場已被建築師認為不堪使用、應該搬遷、補強、或者重建，但是到目前為止，已拖延了幾年。每次在你的施政報告、或總質詢也好，我也會好幾次提出呼籲，但是到目前為止市場管理處還是沒有下文，到底是

不見棺材不流淚，還是行政效率低落的結果。

還有最近也讓我們非常痛心，北投托兒所，僅興建短短幾年，也被判為危樓；使得小學生、圖書館人員，無法上學、上班，搬遷到啟明學校。這種公共品質的惡質化，你們有沒有去追究及考核，這是屬於硬體的公共品質，為何我們沒有考核制度來加以監督、加以懲戒、加以了解，特別對於研考制度方面。

黃市長大洲：

妳剛才提的那幾點的確都沒有錯，都是施工的時候沒有施工好、建造時沒有負責任。

吳議員碧珠：

今天我們又把問題回歸到原點，前幾天市政大樓啟用，市長也好意請我們到新廈去慶賀；但是進入大廈之後看到還有很多施工未完成的，包括外圍的道路及設施，甚至有些辦公樓層還有塑膠地板沒有鋪好，還是水泥地。所以我們認為不要倉促成軍，今天為何可以因市府大樓要啟用，而核發部分使用執照，民間就可以，急就章也不是如此。所以我希望市府在這方面要考核嚴謹及決策要正確性，這才是最重要的。

再來我再跟市長就教最重要的問題，去年士林百老匯大廈因

挖掘地下室而地層崩塌。連街對面的平房也受到損壞，到目前為止還有部分問題還未解決；就在力霸百老匯隔壁，國宅處興建一棟十六層的公教人員住宅大樓。緊臨十米的馬路，兩塊工地同時開挖，會不會造成以前崩塌的情形；當然你會講說技術上可以克服，當初力霸百老匯它要興建前也是經過丈量、地質鑽探、專家的研究，它還是發生崩塌。

黃市長大洲：

它的支柱沒有弄好。

吳議員碧珠：

當初基河路，是由基隆河廢河道填補而成；到底它實際上載重量夠不夠，兩塊這麼大面積的土地同時開挖，會不會影響到對面的房屋；因為對面房屋有一棟是七樓建築，它的地基只有一樓，根本就不適於地下室開挖的地基，如果貿然開挖會不會發生崩裂的情形。所以對於十六層公教住宅的興建，希望市長要重新評估，不要又形成危樓或造成意外事件發生；也就是不見棺材不流淚，那也就後悔莫及。

黃市長大洲：

謝謝吳議員的指教，上次妳提醒我之後，我已特別交代整個施工安全及結構的估計，要特別留意。

吳議員碧珠：

這種地質的鑽探，不能根據結構技師一個人的判定，我覺得應綜合研究其他地質的問題，以免發生問題，又造成另一個決策的錯誤。所以有關於決策確立的問題及人事升遷及公共設施品質考核方面，希望市長把它當為你今年施政重要指標，如此才能改正市民對市府的不良印象，希望市長能針對這幾點問題，做一個很好的考量，重塑市府的形象。

黃市長大洲：

我想剛才吳議員提到的這幾點，是我們要特別注意，也應該要注意的問題，非常謝謝！

主席：

時間到了，現在休息十分鐘。

——
休息——

主席：

我們現在繼續開會，請市長、財政局長、主計處長，就有關下年度的總預算提出報告。

黃市長大洲：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市政建設經緯萬端，為期以有限市政資源，達成最大建設效益，則需透過健全之規劃作為。承蒙 貴會對本府施政計畫作業暨地方總預算編製的關切，大洲奉邀繼施政報告之後，今天再對本府八十四年度施政計畫暨地方總預算案編製經過情形提出說明。以下謹就本府「八十四年度施政計畫之研訂經過」及「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籌編經過」等二部分，分別扼要報告於后，敬請指教！

臺、八十四年度施政計畫之研訂經過

一、策定年度施政綱要

年度施政綱要是本市年度市政建設之藍圖，亦為市政建設之行動綱領，因此，政府的年度施政綱要擬訂，必需要有整體性全方位的規劃以及前瞻性的作業，方能圓滿。

本府年度施政綱要之研擬爰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年度施政計畫編審辦法」之規定辦理，並根據行政院八十四年度施政方

針、貴會建言、本府長中程計畫、民意輿情反映，及本府各機關年度業務發展之需要，提出施政工作重點，經提本府市政會議通盤考量整體需求討論通過後，分行本府所屬機關，並同時陳報行政院及函送有關部會審提意見，作為釐訂本府八十四年度施政計畫之依據。

本府八十四年度施政綱要內容分為「施政目標」及「各部門施政要項」兩大部分，以下謹摘述「施政目標」如下：

(一)落實綜合發展計畫：配合相關計畫檢討本市未來發展趨勢及政策方針，推動關渡平原、社子島、基隆河截彎取直地區計畫及中山學園、台北車站、華山地區、台北新文化中心、南港經貿園區、大稻埕等特定專用區之規劃開發，進行大同區再發展方案、續辦理本市商業區、保護區及工業區之檢討，以促進土地合理有效使用。落實「台北都市設計綱要計畫」，俾塑造本市都市風格。加速都市更新，改善舊市區生活品質。

(二)加強社會安全維護：持續取締影響治安之非法行業，加強公共安全檢查，續擴充小巡邏區巡邏網，強化偵防能力及辦案效率，有效防治暴力犯罪與毒品掃蕩，維護社會治安。防處離妓，維護善良風俗。規劃水土保持，加強河川整治，強化防洪設施維護，並積極整治基隆河及社子島防潮堤加高工程。

(三)著重交通整體規劃：加強交通建設工程品質，策劃執行重大工程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積極推動捷運與公車之系統整合。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持續交通號誌電腦化工程，加速公車汰舊換新。

(四)推動教育文化建設：充實教育設備，均衡各區教育資源分佈

。推展教師認輔活動，落實職業技能教育。推行教學正常化，促進五育均衡發展。規劃籌建各類體育文化館場，推展全民日常體育。倡導知性文化休閒生活，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滿足市民精神生活。

(五)擴展社會福利服務：繼續規劃籌建社會福利園區，加強執行殘障者定額進用，並擴大辦理老人居家服務。賡續推動職工福利業務，推行證照制度，提昇職業訓練品質。充實衛生所設備，以強化其服務功能；於市立醫院設置植物人病床，建立慢性病防治體系；加強緊急醫療救護系統，以降低到院前死亡率。配合興建專案國（住）宅，安置重大公共工程拆遷戶。加速興建並獎勵民間投資國宅建設，解決中低收入市民居住問題。

(六)提昇生活環境品質：積極推動垃圾處理計畫，加強環境品質監測，落實環境影響評估，有效防制空氣、水、噪音等污染，消毒環境以管制病媒；賡續辦理美化綠化工作，加強自然生態保育，增進自來水質量供應水準。

(七)健全食貨交易制度：賡續推動零售市場現代化，建立批發市場企業經營管理制度，加強貨源掌握，並整頓、輔導攤販。

推動本市農業振興方案，建立有「農」都市，加強農業生產，並推展觀光休閒農業，以確保民生物質供給需求。

(八)落實基層建設方案：健全基層組織，加強推行法治教育，配合辦理地方自治法制化，賡續辦理各項選舉工作，加速興建基層鄰里工程，輔導宗教團體正常發展。積極開拓財源精簡人事並爭取中央補助，使市政建設持續順利推進。

三、研訂八十四年度施政計畫
本市市政建設本諸「全面服務，全力服務」全方位之工作理念

，配合中央政策為前提，以前瞻性的規劃、主動性的作為與計畫性之精神，具體規劃本市年度施政計畫。因此，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作業之推動除秉持「計畫預算」理念及依「綱要、計畫、預算」之位階做為作業次第推展之原則外，並注重計畫、預算作業之協調配合，以求落實年度施政計畫。其作業流程包括：「年度施政綱要作業」、「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先期作業」、「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編審」與「年度施政計畫修訂、發布實施」等四大步驟。其中，為使本府年度計畫與預算審查小組對各機關年度施政工作重點有通盤性了解，乃依據年度施政綱要，同步進行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先期作業與年度預算編製作業，以期計畫、預算密切結合，並根據本府核定之歲出額度進行年度施政計畫草案之彙編，經提本府市政會議通過後，再依法送請貴會審議及提報中央審提意見，並依據 貴會審議之結果修正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完成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作業，預訂於本（八十三）年七月發布施行。

貳、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籌編經過

一、預算之編製

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籌編工作，於去年（八十二年）七月間展開，經檢討上年度預算編審結果、貴會審議意見，及各機關以往年度預算執行實績，訂定「八十四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審辦法」，分行各機關作為擬訂年度施政計畫及擬編收支概算之依據；並訂定「八十四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各機關單位概（預）算編製要點」，規定「各機關應加強計畫作業，按內部編組方式，設立計畫與預算統合協調組織，以機關首長為主持人，由業務主管及會計、統計主辦人員共同參加」，以

期各機關各項計畫項目之設定，能與其組織職掌相配合，並統一規劃年度預算額度之有效運用，以編製成各機關單位概算報表審議。

二、預算審查程序及編組

本府為期有效統籌合理分配本市財力資源，確立預算政策及加強本府各機關間之協調溝通，仍循往例組設「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小組」，請秘書長兼任召集人，有關首長及相關人員擔任審查委員，並依 貴會意見，由各機關有關人員即席參與審查作業，並適時提出業務說明。另為尊重專業審查，於預算審查小組之下設置一般計畫工作、組織編制、出國計畫、資訊計畫、精密儀器、研究發展、中程計畫及營繕工程單價審查等專案小組。本府年度總預算案，即由各專案小組就其專責部分提出審查意見經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小組審議通過後，再彙編審查結論提報裁定，交各機關據以編製單位預算，爾後再彙整為總預算案，提市政會議討論通過，依法送請 貴會審議。

三、總預算案之分析

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於八十三年三月八日提經本府第七五三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計列歲入、歲出各一千三百七十一億八千五百三十一萬二千七十六元，按歲入來源別分析，八十四年度本市歲入財源仍以稅課收入為主，共列一千零七十億六千一百萬元，占實質收入總額八七・三一%，稅課外收入（包括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信託管理收入、財產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暨其他收入）共列一百五十五億六千五百六十八萬四千六百八十三元，占實質收入總額一二・六九%。

歲出按支出性質分析，經常支出共列八百八十二億二千三百九十六萬九千六百三十九元，資本支出共列四百八十九億六千一百三十四萬二千六百三十七元。按政事別分析，八十四年度仍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三百五十九億六千八百六十萬五千四百四十五元，占支出總額二六・二二%為最高，其次依序為經濟發展支出二百四十三億二千三百五十萬四千九百二十三元，占支出總額一七・七二%，債務支出二百零一億六百九十九萬二千三百一十六元，占支出總額一四・六六%，社會福利支出一百九十九億七千一百七十四萬四千二百五十元，占支出總額一四・五六%，一般政務支出一百二十二億八千零八十二萬四千二百八十八元，占支出總額八・九五%，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一百零五億七千六百五十八萬五千三百零三元，占支出總額七・七一%，警政支出九十四億九千一百零八萬一千七百五十

三千二百二十九萬二千九百四十五元，增加比率為六・九六%。前項實質收入與歲出比較，計差短一百四十五億五千八百六十二萬七千五百九十三元，除中央補助五千九百七十二萬六千元，發行公債七十億元外，另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七十四億九千八百九十一千五百九十三元予以挹注，達到預算收支平衡。

一元，占支出總額六・九二%，退休撫卹支出二十三億零四百四十一萬三千元，占支出總額一・六八%，其他支出二十一億六千一百五十六萬一千元，占支出總額一・五八%。

關於本市八十四年度地方總預算之編列情形，將由本府財政局

廖局長正井及主計處李處長玉麟再向 貴會作更詳盡的報告。

敬請 貴會鼎力支持，以順利全力推動完成本府市政建設。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謝謝！

市長報告完了。請回座，現在請財政局局長。

主席：

財政局廖局長正井：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八十四年度（八十三年七月一日至八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地

方總預算案歲入預算籌編工作，於去年七月間即開始進行，已如期編製完成，綜觀本市歲入仍以稅課收入為主要財源，另本府因

陸續推動各項重大工程建設所需經費龐大，惟市庫支絀，為因應

財政需要及平衡年度預算，除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外，收支差短並

須賴以發行公債及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挹注。編製過程中除以

稅法所規定之稅目、稅率及免稅規定為計算基準外，並考量執行

年度政策變動因素及國民稅負能力；衡酌以前年度實徵情形，及

參酌行政院主計處辦理資源供需估測國內、外經濟及景氣變動趨

勢核實編列，共計編列歲入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

六元，與八十三年度法定預算數一、二八二億五、三〇一萬九、

三三一元比較，計增加八九億三、二三九萬二、九四五元，增加

率六・九六%。

茲將歲入內容分別報告如下：

一、歲入總額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六元，其中實質收入（不含中央補助、公債及賒借收入及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為一、二二六億二、六六八萬四、六八三元與八十三年度法定預算實質收入一、一〇二億七、八二〇萬六、八三二元比較，增加一二三億四、八四七萬七、八五一元，增加率一一・二〇%，較行政院主計處八十四年度全國總資源供需估測各級政府實質收入平均年增率八%為高。

二、歲入按性質分析：經常收入包括稅課收入、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信託管理收入（未依規定比例進用殘障者收取差額補助費）財產收入（房租、地租、財產孳息等），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補助收入、其他收入等，共計一、二二二億八、〇八一萬三、八四一元，占歲入總額八九・一四%；資本收入包括信託管理收入（抵費地售價收入）、財產收入（市地售價收入及基金收回收入）、公債及賒借收入，及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等共列一四九億四四九萬八、四三五元，占歲入總額一〇・八六%。

三、歲入按來源分析：稅課收入共列一、〇七〇億六、一〇〇萬元，占歲入總額七八・〇四%，較八十三年度法定預算增加一一三億九、一八〇萬元，增加率一一・九一%，稅外收入共列三〇一億二、四三一萬二、二七六元，占歲入總額二一・九六%，較八十三年度減少二四億五、九五〇萬七、〇五五元，減少率七・五五%；如減除補助收入五、九七二萬六、〇〇〇元，發行公債收入七〇億元及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七四億九、八九〇萬一、五九三元後，稅外實質收入為一五五億六、五六八萬四、六八三元，較八十三年度增加九億五、六六七萬七、八

五元，增加率六・五五%。

四、歲入按科目分析：

- (一) 八十四年度歲入各科目編列數與八十三年度比較(如附表)。
- (二) 八十四年度歲入各科目增減情形分析

1. 稅課收入：

八十四年度各項稅收經衡酌各種實際情況，除遺產及贈與稅、契稅預計將減徵外，其餘各稅均有適度成長。茲分別說明如後：

(1) 營業稅：

八十四年度營業稅以八十二年度決算數按預估八十三、八十四年度經濟成長率七・一五%、七・一八五%估列四四八億八、六〇〇萬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加六八億八、六〇〇萬元，增加率一八・一二%。

(2) 印花稅：

因印花稅稅源萎縮，故維持八十三年度歲入預算數

估列九億九、七〇〇萬元。

(3) 使用牌照稅：

八十二年度決算數加計八十三、八十四年車輛成長率一・七五%估列四〇億四〇〇萬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加二億五、四〇〇萬元，增加率六・七七%。

(4) 土地稅：

① 地價稅：

八十四年度地價稅係以八十二年度實收數扣除因申請變更為自用住宅用地及減免地價稅案件每年增加致稅額減少七%後，並考量八十三年七月一日重新規定地價調整幅度增加一七%估列一一〇億四、五〇〇

萬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加八億四、五〇〇萬元，增加率為八・二八%。

② 土地增值稅：

本項稅收係於土地移轉時課徵，以最近五年度(七八至八十二年)實徵數減除因徵收、農地補稅等特殊案件金額後之平均年稅收數，再按八十三年公告現值調幅估列三四〇億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加四三億六、五八〇萬元，增加率一四・七三%。

(5) 房屋稅：

以八十二年度實徵數加房屋自然成長估算稅額減除每年折舊之減收稅額再扣除立法院通過房屋稅起徵點為一〇萬元及捷運系統開挖經過路段附近街路等級調整率降低等因素估列七二億六、〇〇〇萬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加五〇〇萬元，增加率〇・〇七%。

(6) 契稅：

屬機會稅，由於七九年至八十二年四年平均成長率為負成長，八十四年度以八十二年度實收數估列一亿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減少四億九、〇〇〇萬元，減少率三〇・八二%。

(7) 娛樂稅：

本年度預算數參照八十二年度決算數編列一億六、

〇〇〇萬元，較八十三年預算數增加二、〇〇〇萬元，增加率一四・二九%。

(8) 九年國民教育附徵教育經費：

由房屋稅、娛樂稅兩項隨本稅按規定比例附徵，八十四年度估列一二億九〇〇萬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

加六〇〇萬元，增加率〇・五〇%。

(9) 遺產及贈與稅：
係屬國稅，八十四年度依財政部核定分配本市數額

計列二四億元。

2. 稅外收入：

(1) 罰款及賠償收入：

八十四年度估列三〇億二、二五二萬四、一九八元
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增加一億六、一九五萬五、一九三
元，增加率五・六六%。

(2) 規費收入：

雖公路橋樑通行費自八十二年十一月停止徵收，惟
交通部按比率分配本市汽車燃料使用費收入增加三億餘
元，故八十四年度預算數六六億二、七一七萬三、六三
三元仍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六四億三三八萬七、一三〇
元增加二億二、三七八萬六、五〇三元，增加率為三・
四九%。

(3) 信託管理收入：

土地重劃抵費地價款收入支應社區建設費用及未依
規定比例進用殘障者收取差額補助費等收支對列，八十
四年度計列一億六、三九四萬一、八一四元，較八十三
年度預算數減少三億七四一萬二、三六〇元，減少率為
六五・二二%。

(4) 財產收入：

本項收入為非公用市有土地售價，市有房地出租租
金及翡翠水庫原水與售電收入等，八十四年度估列一七
億五一二萬五、三三六元，較八十三年度增加二億七、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四一萬八、一二五元，增加率為一九・一六%。
本項收入包含台北銀行及本府投資農產運銷公司、

台灣電力公司、漁產公司等之繳庫股息紅利，償債基金
、日用品平價供應基金、平均地權基金等作業賸餘之收
入及印刷所、動產質借處之營業盈餘收入等，八十四年
度估列二一億五、〇二一萬八、〇四一元，較八十三年
度預算數增加七億四、七二二萬九、五八五元，增加率
五三・二六%。

(6) 其他收入：

本項收入包括各級學校之學雜費收入及市屬各機關
、學校服務、供應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什項收入
等，八十四年度估列一八億九、六七〇萬一、六六一元
，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數減少一億四、三九九萬九、一九
五元，減少率七・〇一%。減少主要原因為國中生雜費
減免。

(7) 補助收入：

八十四年度中央補助「台北市西部治山防洪計畫」
九七二萬五、〇〇〇元，軍眷優待自來水水價差額補助
五、〇〇〇萬一、〇〇〇元計補助五、九七二萬六、〇
〇〇元。

(8) 公債及賒借收入：

為支援市政重大建設需要，八十四年度預計發行建
設公債七〇億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減少賒借收入三〇
億元，減少率為三〇%。

(9) 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八十四年度為彌補收支差短，動用累計賸餘七四億

九、八九〇萬一、五九三元挹注。

以上將本市八十四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歲入部分編製情形摘要報告，敬請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並惠予支持。

附表

台北市總預算歲入部分八十四年度與八十三年度比較表

單位：千元

科 目	八 十 四 年 度		佔總額 %	八十三年預算數	比較增（減）	增（減）率
	預 算 數	年 度				
稅課收入	一〇七、〇六一、〇〇〇	七八・〇四	九五、六六九、二〇〇	一一、三九一、八〇〇	一一・九一	
營業稅	四四、八八六、〇〇〇	三二・七二	三八、〇〇〇、〇〇〇	六、八八六、〇〇〇	一八・一二	
印花稅	九九七、〇〇〇	〇・七三	九九七、〇〇〇			
牌照稅	四、〇〇四、〇〇〇	二・九二	三、七五〇、〇〇〇			
土地稅	四五、〇四五、〇〇〇	三二・八三	三九、八三四、二〇〇			
房屋稅	七、二六〇、〇〇〇	五・二九	七、二五五、〇〇〇	五、二一〇、八〇〇	一三・〇八	
契稅	一、一〇〇、〇〇〇	〇・八〇	一、五九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〇・〇七	
娛樂稅	一六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〇)	(三〇・八二)	一四・二九	
贈與產稅及	二、四〇〇、〇〇〇	二・九五	(五〇〇、〇〇〇)	(一七・二四)		

九年國教附徵教育經費	一、二〇九、〇〇〇	〇·八八	一、二〇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	〇·五〇
稅外收入	三〇、一二四、三一二	二一·九六	三二、五八三、八一九	(二、四五九、五〇七)	(七·五五)
罰款及	三、〇二二、五二四	二·二〇	二、八六〇、五六九	一六一、九五五	五·六六
賠償收入	六、六二七、一七四	四·八三	六、四〇三、三八七	二二三、七八七	三·四九
規費收入	一六三、九四二	〇·一二	四七一、三五四	(三〇七、四一二)	(六五·二二)
信託管理	一、七〇五、一二五	一·二五	一、四三一、〇〇七		
財產收入	二、一五〇、二一八	一·三八	二七四、一一八		
事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一·八九六、七〇二	一·五七	二、〇三九、七〇一		
其他收入	五九、七二六	五八、八八六	(一四二、九九九)		
補助收入	〇·一〇	八四〇	(七·〇一)		
公債及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一)		
賒借收入	五·四六	(四一七、〇二五)	(三〇·〇〇)		
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七、四九八、九〇一	(五·二七)			
合計	一三七、一八五、三一二	一一八、二五三、〇一九	八、九三二、二九三	六·九六	
	一〇〇·〇〇				

主席：

謝謝廖局長。旁聽席有韓國單陽郡的議會，由副議長張用斗先生率領來會參觀，請各位鼓掌表示歡迎。現在請主計處李處長報告。

主計處李處長玉麟：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八十四年度（八十三年七月一日至八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臺

北市地方總預算案，已如期編製完成，並於八十三年三月八日提經本府第七五三次市政會議通過，歲入、歲出各列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六元。為便利各位議員審查，茲遵照議程所訂，就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編製情形，按總預算案籌編概要、收支概算編審原則、預算審查程序及編組、總預算案歲入歲出核列情形及歲出內容之分析、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核列情形、總預算案之合理性及其他要點分析、結論等項之順序扼要說明如次：

壹、總預算案籌編概要

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籌編工作，於去年七月間即著手進行，首先依照行政院八十四年度施政方針，制定本市八十四年度施政綱要，並依上年度預算審編檢討結果及貴會審議時所提附帶意見加以檢討改進，同時為抑制各機關歲出保留款逐年擴大，繼續按各機關往年預算執行實績訂定概算編製限額，融入「八十四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審辦法」之中，分行各機關作為擬訂年度施政計畫及擬編收支概算之依據。嗣經各機關陸續編報總額合計高達一、四八二億餘元，超過本府核定之概算編製限額

，為期以有限財源支持施政計畫，經秉持謹慎嚴謹之態度，依院頒「中央暨地方政府預算收支方針」、經建會期中評估「國家建設六年計畫」與本府市政建設長、中程與年度計畫之目標，衡量當前施政重點，特別注重落實綜合發展計畫、加強社會安全維護、著重交通整體規劃、推動教育文化建設、擴展社會福利服務、提升生活環境品質、健全食貨交易制度、落實基層建設方案等方面，再依下列收支概算編審原則及程序詳加審核。

貳、收支概算編審原則

編審原則為收支概算審編作業之基礎，本府於八十四年度概算作業之初即已訂定如次：

- 一、稅課收入應以上年度已過期間實徵情形為基礎，並參酌經濟成長趨勢，考量政策變動因素，覈實估計編列。
- 二、非稅課收入應參酌以往年度實績，並衡量相關因素切實估列。
- 三、經常支出之編列，應依工作計畫就組織、人事、工作量等覈實計列；一般經常性費用，除為維持政府服務效能作適度之調整外，應力求節約，並切實檢討以往年度實施之成效，本零基預算精神凡未具績效或不合時宜之計畫經費予以刪除，其已辦理完成者，亦不得繼續編列。

- 四、資本支出之編列，除就投資效益、成本觀點、可行性、技術方法等詳加評估，以確定計畫之優先順序外，並衡量執行能力核實配置編列；有關公共工程計畫預算之編列應按決策規劃及地質鑽探、土地取得及地上物拆遷補償、細部設計、地下管線拆遷及工程施工等四個階段編列，前一階段未完成者次階段不得續列，施工預算應視執行能力核實編列；至於一般工程部分，

則應按土地取得及地上物拆遷、細部設計及地質鑽探、工程施工及地下管線拆遷等三個階段分年核實編列。此外，為提昇公共工程品質，除參酌市場行情合理訂定工程單價之外，對於重大必須委託設計之工程，則編列設計費；遇有特殊結構或其他特殊用途之建築物或工程亦可視個別情況專案核定調整工管費提列標準。

參、預算審查程序及編組

本府為期有效統籌合理分配本市財力資源及加強與各機關間之溝通，除循往例簽奉 市長核定組設「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小組」，請秘書長兼任召集人，有關首長及相關人員擔任審查委員外，對預算審查作業之進行，繼續依 貴會意見，除採面對面報告外即席參與審查替代以往報告後退席審查之方式外，同時為尊重專業審查，於審查組項下設置一般工作計畫、組織編制、出國計畫、資訊計畫、精密儀器、營繕工程單價、局處間整體計畫整合、研究發展及中程計畫等專案小組，分別由業務主管機關會同有關單位審查，最後將各專案小組審查結果提報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小組作通盤之考量。

八十四年度本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小組，經依前項原則及審查程序，先後召開會議達六十七次之多始將全部概算審查完畢，審查結果經向 市長簡報並奉裁定後，分知各主管機關依裁定內容及額度，由各機關據以編製單位預算，同時由本處彙整編成總預算案，提報市政會議通過後，依法送請 貴會審議。

一、總預算案歲入歲出核列情形：

(一)歲入部分：共列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六元，為顯示本市收入之真相，將其中補助收入、公債及賒借收入暨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一四五億五、八六二萬七、五九三元減除不計，實質收入為一、二二六億二、六六八萬四、六八三元，較八十三年度實質收入一、一〇二億七、八二〇萬六、八三二元，增加一二三億四、八四七萬七、八五一元，約增一一・二〇%。

(二)歲出部分：共列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六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一、二八二億五、三〇一萬九、三三一元，增加八九億三、二二九萬一、九四五元，約增六・九六%。 。
(三)收支差短及彌平措施：前項實質收入與歲出互抵後差短一四五億五、八六二萬七、五九三元，除中央補助五、九七二萬六、〇〇〇元及發行公債七〇億元外，另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七四億九、八九〇萬一、五九三元，予以挹注平衡。

二、歲出內容之分析：

(一)按政事別分析：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三五九億六、八六〇萬五、四四五元，所占比率二六・二二%最高，經濟發展支出二四三億二、三五〇萬四、九二三元，占一七・七二%居次；其次依序為債務支出二〇一億〇・六九九萬二、三一六元，占一四・六六%；社會福利支出一九九億七、一七四萬四、二五〇元，占一四・五六%；一般政務支出一二二億八、〇八二萬四、二八八元，占八・九五%；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一〇五億七、六五八萬五、三〇三元，占七・七一%；警政支出九四億九・一〇八萬一、七五一元，占六・九二

%；退休撫卹支出二三億○、四四一萬三、○○○○元，占一

六八%；其他支出二一億六、一五六萬一、○○○○元，占一・五八%。有關八十四年度各政事支出內涵與八十三年度

預算比較如附表一。

(二)

按機關別分析：以教育局主管三二一億六、五九〇萬三、七

六一元，占二三・四五%居首位；第二位至第十位依序為工

務局主管二四二億六、一一五萬七、一四一元，占一七・六

八%；財政局主管二四一億一、○六八萬一、五七一元，占

一七・五七%；市政府主管一二九億二、七九一萬九、八一

六元，占九・四二%；警察局主管九四億九、一〇八萬一、

七五一元，占六・九二%；勞工局主管六九億二、二〇〇萬

二、四三一元，占五・〇五%；社會局主管六六億八、八七

六萬九、〇六八元，占四・八七%；衛生局主管五六億五、

八六〇萬八、〇三〇元，占四・一二%；環境保護局主管四

八億一、三三八萬八、〇三六元，占三・五一%；交通局主

管二七億四、三九五萬三、二二五元，占二・〇〇%；建設

局主管一六億五、五一七萬八、〇二九元，占一・二一%。

有關八十四年度各主管機關歲出與八十三年度預算比較如附

表二。

(三) 按支出性質分析：

1. 經常支出：共列八八二億二、三九六萬九、六三九元，占

歲出總額六四・三一%，其主要項目為：

(1) 編列人事費四二七億一、五五五萬四、三六九元。

(2) 編列事(業)務費用一九六億二、三九八萬七、六六〇

元。

(3) 為加強社會福利服務，核列社會救助、老人及殘障福利、就學及職訓補助、國民就業、勞工教育、醫療保健、兒童、青少年及婦女福利等經費四二億四、二三七萬一、五八〇元。

(4)

為提高各機關行政效率，加強為民服務，推行機關辦公室自動化，核列租用電腦及其相關費用等五億一、六八一萬九、一一六元（不含編列於資本支出電腦購置、租賃取得及配合之設施等八億九、九一萬五、四二一元）。

(5)

分年償還臺灣省臺閩地區勞工保險局歷年勞工保險補助費部分積欠款一五億元。

(6)

支付中興大橋、重陽大橋暨其相關道路工程、東西向快速道路暨鄭州路段地下街工程、依限取得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第一、二、三期工程等特別預算貸款及以前年度發行公共建設債券與平衡年度預算收支差短所需賸借、發行公債等利息計六五億○、五〇三萬一、一九六元。

(7)

編列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慰問金、各項補助及福利互助金八二億一、二五七萬三、二九五元。

(8)

編列公教人員待遇準備一七億○、三七七萬九、八八七元。

(9)

增列全民健康保險經費二六億五、八八五萬二、八八七元。

(10)

編列國家賠償金一、五〇〇萬元。

(11) 編列第二預備金五億三、○〇〇元。

(2) 資本支出：共列四八九億六、一三四萬二、六三七元，占歲出總額三五・六九%，其主要項目為：

(1) 為強化為民服務功能，繼續推動鄰里巷道、側溝等基層建設暨續建區政中心與區民活動中心等工程費五億七、

(2) 改善排水防洪、整治河川污染，全面推展綠化美化市容，拓築道路系統，加速興建衛生下水道暨配合辦理省市共同放流設施等公共工程經費一四九億三、六四七萬六、五八五元。

(3) 編列公共設施用地補償費及已徵收第一、二期公共設施

保留地後續工程經費九億四、一七五萬一、四〇〇元。

(4) 分擔臺北市區鐵路地下化萬華—板橋專案工程費二〇億

○、四三一萬元。

(5) 分擔臺北大橋主橋、華江大橋改建工程及西藏大橋新建工程款四、五〇〇萬元。

(6) 償還中興大橋、重陽大橋暨其相關道路工程、東西向快速道路暨鄭州路段地下街工程、依限取得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設計畫第一、

二、三期工程等特別預算貸款及以前年度發行公共建設債券與平衡年度預算收支差短所需賒借、發行公債還本

計一三六億〇、一九六萬一、一二〇元。

(7) 加強文教建設、改善教育設施、充實經濟窳陋地區教學設備、籌設新校、增改建校舍、動物園二期新建工程、體育設施改善等經費三一億二、二四七萬一、六〇六元。

(8) 加強水土保持、整建產業道路、新（修）建市場暨加速改善傳統市場設施等經費八億二、三〇〇萬四、五五六元。

(9) 增進社會福利，充實養老育幼中心及殘障設施庇護工廠、市有公共設施無障礙環境改善等工程費五億一、七九七萬〇、七五六元。

(10) 加強維護治安，保障市民財產安全，興建警察分局、派出所、消防大隊等辦公房舍及充實各項警勤、消防設備等八億八、五三六萬〇、四三八元。

(11) 強化醫療保健，維護市民健康，續建醫療院所，充實公共衛生醫療設備等經費一二億三、四〇一萬五、二六七元。

(12) 加強防治公害，維護市民居住環境清潔，續建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士林及木柵垃圾焚化廠與充實垃圾清運車輛機具設備等經費二億六、三六五萬五、〇八四元。

(13) 增撥公益彩券基金一、〇〇〇萬元、國民住宅基金五億元、都市更新基金一億元，市公車處資本一一億四、一〇一萬〇、五四五元及投資臺灣電力公司股金三、一四〇萬〇、七九〇元，合計一七億八、二四一萬一、三三五元。

(14) 為保護大臺北地區水源，分（負）擔臺北水源特定區水土保持及依法分擔消防栓等經費三億五、八一二萬五、〇〇〇元。

(15) 為維護翡翠水庫下游安全，加強水土保持等經費四、〇〇萬〇、二三〇元。

(16) 為改善交通，發揮整體運輸功能，整修幹道交通號誌，充實公路監理汽車駕駛訓練設備，整建遊憩設施及投資臺北卡聯股份有限公司等經費九、一二四萬三、二〇七元。

(17) 為應徵收用地土地公告現值調整需要，編列「工程及用地準備」一二億元。

(18) 編列一般機關充實及汰換辦公設備與興（修）建辦公房舍等經費六五億四、〇三〇萬三、〇二二元。

伍、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核列情形

八十四年度本市各營事業機構附屬單位預算之籌編，以加速推動市政建設整體發展、滿足市民需求、增進市民福祉、邁向現代化都市為宗旨。事業活動則以調節金融供需、確保公共用水、提高公車服務品質、滿足大眾便捷之運輸服務、有效推動臺北都會區捷運站場聯合開發、興建國宅、促進土地利用、提昇醫療水準、改善停車設施、施築共同管道工程、都市更新及發展社會福利等為主要重點。市營事業共有十七個單位，較上年度增加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臺北市公益彩券基金二個單位，減少臺北市日用品平價供應基金一個單位，總收支盈（賸）餘如次：

一、總收入八〇二億六、五八六萬二、〇〇〇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一、一〇二億五、三八一萬九、〇〇〇元，減少二九九億八、七九五萬七、〇〇〇元，約減二七・二〇%。

二、總支出七一四億八、二六一萬二、〇〇〇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七〇九億〇、九六五萬一、〇〇〇元，增加五億七、二九六萬一、〇〇〇元，約增〇・八一%。

三、全年度盈（賸）餘八七億八、三二五萬元，較八十三年度預算三九三億四、四一六萬八、〇〇〇元，減少三〇五億六、〇九一萬八、〇〇〇元，約減七七・六八%，主要係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八十四年度木柵線及淡水線加入營運，初期票價無法合理反應成本及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八十四年度無出售抵費地收入，與八十三年度比較大幅減少收入等所致。有關八十四年度各市營事業收支盈（賸）餘（虧絀）預算核列情形如附表三。

陸、總預算案之合理性及其他要點分析

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計有三八一個單位預算、二二個分預算及六個附屬單位預算之由庫撥補額或應繳庫額等彙編而成（另尚有一個附屬單位預算未涉及庫撥或繳庫），茲就總預算案收支規模合理性及其他要點分析報告如下：

一、歲入增加率較歲出增加率為高，赤字縮減，收支規模益形合理。八十四年度總預算案歲入共列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六元，其中補助收入、公債及賒借收入暨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等合計一四五億五、八六二萬七、五九三元，除此之外，實質收入一、二二六億二、六六八萬四、六八三元，較八十三年度實質收入一、一〇二億七、八二〇萬六、八三二元，增加一二三億四、八四七萬七、八五一元（約增一一・二〇%）。至於歲出一、三七一億八、五三一萬二、二七六元，則僅較八十三年度一、二八二億五、三〇一萬九、三三一元，增加八九億三、二二九萬二、九四五元（約增六・九六%），收支差短一四五億五、八六二萬七、五九三元，僅占歲出總額一〇・六一%，較八十三年度一四・〇一%，降低三・四個百分

點，足見本府至為重視日益沉重之財政負擔，同時配合中央預算緊縮政策，力求撙節一般消費性及縮減未具績效、不合時宜

之計畫經費，預算赤字較上年度一七九億七、四八一萬二、四九九元，減少三四億一、六一八萬四、九〇六元，但對於當前民意企盼之施政重點如社會福利、提昇教育文化水準等支出仍給予適度成長，使八十四年度總預算案收支規模益顯合理。

三、其他要點分析：

(一)為配合「全民健康保險法」預計於八十三年十二月實施，八十四年度增列全民健康保險經費計二六億五、八八五萬二、

八八七元。

(二)為因應即將審議通過「公益彩券發行條例」於八十四年度起發行公益彩券，編列增撥「公益彩券基金」一、〇〇〇萬元。

。

(三)中央政府八十四年度補助本府經費六億一、七七二萬六、〇〇〇元，其中列入本市八十四年度地方總預算部分為五、九七二萬六、〇〇〇元（臺北市西部地區治山防洪計畫九七二萬五、〇〇〇元、軍眷用戶優待水費補助五、〇〇〇萬一、〇〇〇元），而列入本市特別預算者為基隆河整治工程補助款五億五、八〇〇萬元。

(四)為貫徹執行行政院八十二年九月十四日臺八十二研展字第5295號函頒「行政革新方案」、「行政革新推動方案」及「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組織及員額精簡計畫」暨五年內裁減百分之五預算員額之政策目標，研擬本府「精簡組織及員額實施計畫」，預計分三年（八十三至八十五年度）實行，其中八十三年度進行中預計精簡二・三六%，約六六三人，八十四年度預算因而可相對少列人事費及相關經費二億八、一

六九萬九、三五三元。
柒、結論

本市為大臺北都會區中心都市，亦為當前我國政治、文教、經貿活動決策樞紐所在。因此，市政建設之成果，不僅造福全體市民，更為國家建設成就之具體表徵及帶動國家經濟發展之動力。八十四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即本此理念整體綜合規劃，以實現資源之合理分配與有效運用下編製完成，並依法定期限之前，送請 貴會審議。

敬請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支持，並賜指正。謝謝！

附表一

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八十四年度歲出政事別預算比較表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金額 (千元)	%
				金額 (千元)	%
總 計				一三七、一八五、三一二	一〇〇・〇〇
1.一般政務支出				一二、二八〇、八二四	八・九五
(1)政權行使支出				五四五、二三三	〇・四〇
(2)行政支出				一、〇七四、二〇一	〇・七八
(3)民政支出				四、二七一、一〇八	三・一二
(4)財政支出				六、三九〇、二八二	四・六六
2.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三五、九六八、六〇六	二六・二二
(1)教育支出				三二、七〇七、九四二	二三・八四
(2)文化支出				三、二六〇、六六四	二・三八
3.經濟發展支出				二四、三二三、五〇五	二・四三三、六三六
(1)農業支出				二、三三七、三一五	二七、一九九、二一九
(2)工業支出				一、二八一、四九八	二、三一二、四一九
(3)交通支出				一七、五五〇、一二九	二四、八九六
(4)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三、一五四、五六三	一、二五四、八六六
				二・三〇	一、九三
					一、七・七〇
					一七・七二
					二、三二三、五〇三
					一、二八一、四九八
					一五、八七七、四〇三
					七、七五四、五三一
					四、五九九、九六八
					五九・三二

附表二

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八十四年度歲出機關別預算比較表

項 目	計	金額 (千元)	本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本年 度 與 上年 度 比 較
				%	金額 (千元)	
1. 市議會主管	一三七、一八五、三一二	一〇〇	一一、三六五、二三三	一一、三六五、二三三	一二八、二五三、〇一九	一、三七、一八五、三一二
2. 市政府主管	五一四、二三三	一〇〇	一二、九二七、九二〇	一二、九二七、九二〇	五一二、八四六	一、五一四、二三三
3. 民政局主管	一、四七〇、九五五	一〇〇	一、四七〇、九五五	一、四七〇、九五五	三二、三八七	一、三〇一、一九六
4. 財政局主管	二四、一一〇、六八一	一〇〇	二四、一一〇、六八一	二四、一一〇、六八一	二二、七四〇、四〇一	一、二九〇、一九六
5. 教育局主管	三二、一六五、九〇四	一〇〇	三二、一六五、九〇四	三二、一六五、九〇四	三〇、五二八、一二九	一、三〇一、一九六
6. 建設局主管	一、六五五、一七八	一〇〇	一、六五五、一七八	一、六五五、一七八	一、五六二、六八七	一、一〇一、一九六
7. 工務局主管	二四、二六一、一五七	一〇〇	二四、二六一、一五七	二四、二六一、一五七	二二、七〇〇、五三二	一、二九〇、一九六
8. 社會局主管	六、六八八、七六九	一〇〇	六、六八八、七六九	六、六八八、七六九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三〇一、一九六
9. 警察局主管	九、四九一、〇八二	一〇〇	九、四九一、〇八二	九、四九一、〇八二	一、三六五、二三三	一、三〇一、一九六
10. 衛生局主管	五、六五八、六〇八	一〇〇	五、六五八、六〇八	五、六五八、六〇八	一、二七〇、四二三	一、二九〇、一九六
11. 環境保護局主管	四、八一三、三八八	一〇〇	四、八一三、三八八	四、八一三、三八八	四〇、一九〇、四八	一、一〇一、一九六
12. 地政處主管	六、六〇〇、二八二	一〇〇	六、六〇〇、二八二	六、六〇〇、二八二	二二、七〇〇、五三二	一、一〇一、一九六
13. 國民住宅處主管	三、七四二、九五三	一〇〇	三、七四二、九五三	三、七四二、九五三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14.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六、九二二、七四四	一〇〇	六、九二二、七四四	六、九二二、七四四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15. 兵役處主管	二三一、六一七	一〇〇	二三一、六一七	二三一、六一七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16.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主管	六八二、六六四	一〇〇	六八二、六六四	六八二、六六四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17. 交通局主管	四四六、六六四	一〇〇	四四六、六六四	四四六、六六四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18. 勞工局主管	二二五、五九三	一〇〇	二二五、五九三	二二五、五九三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19. 都市發展局主管	六四七、二八二	一〇〇	六四七、二八二	六四七、二八二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20. 國家賠償金	一、一〇一、一九六	一〇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一、一〇一、一九六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21. 第二預備金	〇、〇、〇、一〇一、一九六	一〇〇	〇、〇、〇、一〇一、一九六	〇、〇、〇、一〇一、一九六	一、三七〇、二八〇	一、一〇一、一九六

附表三

八十四年度臺北市營（事）業預算簡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機 關 或 基 金 名 稱	營（事）業總收入	營（事）業總支出	本年度盈(虧)餘(虧純)	上年度盈(虧)餘(虧純)
營業基金計	八〇、二六五、八六二 三七、一九二、七一五 二七、八二三、八九〇 二三〇、三四二 二八三、四〇五 三、〇五一、八〇五 五、〇五三、六二一 七四九、六五二	七一、四八二、六一二 三六、四七九、五〇八 二四、八八〇、三一三 二〇四、二二二 二四三、三七〇 三、八〇六、八八八 四、六〇二、四九五 二、七〇四、七〇九	八、七八三、二五〇 七一三、二〇七 二、九四三、五七七 二六、一二〇 四〇、〇三五 七五五、〇八三 四五一、一二六 一、九五五、〇五七	三九、三四四、一六八 一、六八四、七一五 二、五八〇、〇三五 一九、三八一 二二、九九二
非營業循環基金	二五、三四六、四六三 七、五一七、八一二 三、一五六、五九九 一二三、二九七 四五、三三一 三、六七三、〇七八 三、〇四二、三〇九	一七、三五五、〇五二 三、八四四、七三四 一一四、二九〇 七七、九六六 三七、四七六、九〇八 七四七、二〇九	(+) (H) (H) 一、九五五、〇五七	(+) (H) (H)
臺北市國民住宅基金	五、一二六、七九三 三、二二七、六七八	一、四四九、一一九	一二六、八一二 三二〇、七五七	一二六、八一二 三二〇、七五七
臺北市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基金	一、七〇、七〇〇	一、七七八、五五九	一、〇九二、〇八九	一、〇九二、〇八九
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六、四二〇	一、六四、三六〇	二、二六、八一二 三二〇、七五七	二、二六、八一二 三二〇、七五七
臺北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基金	一、五〇〇、四五〇	一、一〇〇	一、一五、〇一三	一、一五、〇一三
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	七八、六三二	六、三二〇	二一九	二一九
臺北市日用品平價供應基金	一、五〇〇、四五〇	一、六四、三六〇	一、一五、〇一三	一、一五、〇一三
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	一、七、七二六、六八四	一、六四、三六〇	一、一五、〇一三	一、一五、〇一三
臺北市聯營公車營運服務發展基金	六、〇〇〇、四五〇	六、三四〇	一、一五、〇一三	一、一五、〇一三
臺北市公益彩券基金	一、七、六四八、〇五二	一〇〇	二四五	二四五
臺北市償債基金	一、七、七二六、六八四	六、四二〇	六、三二〇	六、三二〇
臺北市償債基金	一、七、七二六、六八四	六、四二〇	一、一五、〇一三	一、一五、〇一三
臺北市償債基金	一、七、七二六、六八四	六、四二〇	一、一五、〇一三	一、一五、〇一三

主席：

謝謝李處長的報告，對於剛才預算編製的報告，各位可能有意見？現在已經四點十分，一直到六點半，只剩下一百四十分鐘，是不是每個人三分鐘，剛好到六點半可以結束。

卓議員榮泰：

預算愈來愈多，講話的時間愈來愈少。

主席：

怎會少呢？交付以後，分組審查都是上、下午的時間，怎會沒有時間。

卓議員榮泰：

昨天已講好五分鐘，現在卻變成三分鐘。

主席：

現在的時間不夠嘛！抽到第八組的怎麼辦？

卓議員榮泰：

最後一組，又不是故意設計，是抽籤決定的，你把我們的時間縮水了。我們這一次完全用很和平的方式跟你們協調，但是我现在感覺到，愈來愈不對哦！

主席：

那四分鐘好了，第一組請開始。

馮議員定亞：

環保局吳局長、新工處的陳處長，有關污染防治法，很多民意代表都反對，立法院也反對；對於這件事，你覺得應不應該徵收污染防治費？

環保局吳局長義雄：

這要有開徵的方式，看要從來源或者下游來收起。

馮議員定亞：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十九卷 第四期

其實你不要解釋。我在李濤的尖峰對話節目中，已講得很清楚，徵收是很不應該；我也很高興立法院能反對。對於污染來源的懲罰，其實是有很多方式；比如說吐檳榔汁、亂丟垃圾，你們有沒有把這些列到歲入裡頭，有沒有對這些污染者開罰單呢？每一次里民大會，都提到狗廢棄物的問題；不曉得關於取締狗糞便的經費，你們編了多少歲入？有沒有好好罰這些人呢？我們也一再的提出這些一再惡意破壞我們環境的人，才應該重罰。你有沒有決心，我們一年之內，要罰多少這樣子的人。比如吐檳榔的要罰多少？丟垃圾的要罰多少？我也建議過很多次，可以多買些照相機，並且鼓勵這些檢舉的人，給他一些獎金。比如說：你罰他一千五百元，你給我百分之十，我一定高興的很，每天都到街上照相，你有沒有朝這方面去努力。

吳局長義雄：

我們已經在研究取締及輔導的辦法。

馮議員定亞：

你要研究多久呀！已經很久了嘛！比如說：現在的抓賄選，也有獎金。包括檢舉貪污，好像也有獎金。所以檢舉惡意污染環境的人，也應該有獎金，很名正言順的事情嘛！你要多久能研究出來。這樣的歲入很高、很高的，就不用去徵收不合理的空氣污染隨油徵收費用。

我是一個講環保的人，任何一個有意破壞環境的人，我們應該懲罰他。用隨油方式來徵收，我覺得是不合理的，因此我們的立法委員非常好，把它反對掉。你現在要多久才能研究出，對於惡意破壞環境的人，給他一個處罰。

吳局長義雄：

這是屬全國性的問題，會由中央環保署統一制定；如果單單

只有台北市處罰，而台灣省、高雄市沒有處罰的話也不可行，我們會儘快向環保署來反映。

馮議員定亞：

儘快是什麼意思？儘快是形容詞嘛！一個月可不可以？

吳局長義雄：

因為這牽涉到法令的問題，我們六月底前來提出一個辦法。

馮議員定亞：

好。六月底前提出一個具體的辦法。這樣子你明年的歲入可以編很多很多，我保證你罰不完，台北市就會很有錢。

另外第二個問題，我請教新工處，今天的報紙又登，你們又要恢復隔音牆的設施，我也打電話給你，也打電話給環保署的空污處處長，陳處長並沒有說我們的隔音牆很好，只降低了二至三分貝而已。所以我也建議應該是隔雙層玻璃才對，也不會造成浪費；不信你去看看其他的隔音牆，一路連續性的過去，很多都是隔空氣，沒有有意義嘛！

我建議你們最好是不要做，裝置雙層玻璃就好，我不知你們的預算是不是已經編列。

新工處陳處長茂銑：

現在還沒有。

馮議員定亞：

我希望你從雙層玻璃這方面來研究，比較省錢、比較有效，謝謝。

楊議員寶秋：

請市長、廖局長、主計處李處長。黃市長，昨天你在接受本會議員質詢時曾經提過，對於爭取二〇〇二年的亞運，你有百分之五十的信心；而且你也要求所屬對於爭取亞運要盡全力。我記

得廖局長曾提供本會一份資料，到民國八十七年度，台北市政府的支出，每一百元其中有四十元是用來還債及付利息，也就是今後台北市在四年之後，民選市長他所面對的台北市是一百元中僅有六十元可以用做地方建設。

所以我想請教市長、我們辦亞運最少需要一〇〇〇億元的資金，市長你能不能說明一下，假設真能爭取到二〇〇二年的亞運，這些預算你如何籌措？

黃市長大洲：

謝謝楊議員的指教及關心，昨天我大致上也提過，我們會把土地問題先解決，之後這些國際賽會的場所，我們正在研擬一個辦法，只要貴會能同意，儘可能讓民間來投資。

楊議員寶秋：

這個方法我也曾在上次總質詢向你提過，有關獎勵民間參與市府重大投資，所要求設置的專案小組，現在進度如何？這是解決市府財政困難；能夠立竿見影的方法，因為開源不是你所能決定，要節流，預算也不是你所能刪除的；唯一的方式，就是結合民間的財力。黃市長曾在上個會期的總質詢向我承諾，在八十二年結束前，要成立一個獎勵民間參與重大工程的專案小組，目前的進度如何？要如何來規劃？

黃市長大洲：

這個案，我在市政會議至少兩次提醒教育局，把教育部擬定的辦法積極研究可行方案。因為這個辦法還未立法，等立法的時間不可靠，所以根據教育部鼓勵民間投資體育場所設施辦法，我們先拿來，儘可能在議會先通過。因為楊議員對這件事也很關心，我也特別請教育局協調一下，目前進展還沒有向我報告。

楊議員寶秋：

現在請財政局廖局長、主計處李處長簡單的回答一下；如果真如黃市長所說：有機會爭取到二〇〇二年的亞運，你們認為以目前台北市的財政狀況，台北市民需不需要因為辦亞運來增加一塊錢或十塊錢的稅負；也就是在稅負方面需不需要調整，如果不需調整，是不是能如市長所說：運用民間的力量來達成整個工程的開支，是不是先請財政局廖局長先回答。

廖局長正井：

我想跟楊議員報告，剛剛市長在報告預算時已特別說明，由於我們稅收的超收及財務調度的結果；所以每一年，真正跟銀行貸款的數額並沒有那麼多。

楊議員寶秋：

也就是未來市民不需要增加稅負。

廖局長正井：

不會增加我們很多債務上的負擔，因為剛剛市長已經講了，我們土地徵收以後，主要的硬體設備，只要貴會願意的話，我們儘量讓民間來做，所以應該不會增加很多的負擔。

楊議員寶秋：

主計處對於市長及廖局長談話的看法如何？

李處長玉麟：

我同意市長及財政局廖局長的講法。

楊議員寶秋：

假如真的如黃市長信誓旦旦所說：爭取到亞運的話，我們在財政上面，台北市沒有問題。好，謝謝！最後我再跟黃市長講：大家也看到新聞，曹友萍秘書長，可能出任台北市黨部主委，也因此將來你出來競選市長的機會很大。在這我也把今天做的問卷，提供你做參考，以台北市目前基層而言：里鄰長對你的支持率

，我感到很意外，這資料等一下我再拿給你看，希望你如果要參選台北市長的話，財政的預算赤字，一定要控制得宜。

林議員晉章：

市長，今天各報都登載在未來三年，台北市將負債五千億元，剛剛市長也特別提到：這些數字是不實的。你也念出一些數字出來；但是今天各報是根據市長的施政報告第十二、十三頁，上面是這樣寫的：本市為推行重大市政建設，自七八八年起年年編列赤字預算，截至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發生債務一、〇六七億元，已列預算尚未貸入數有一、六二〇億元，總共二、六八七億元。如連同國建六年計畫本市配合部分，預計八十四年至八十六年度間，需貸款二、四〇〇億元；這些包含送本會審議的關渡運動公園及巨蛋球場特別預算四〇〇億元，總共經費是五、〇八七億元。

今天各報寫的資料都是市長在施政報告中寫出來的；所以在這裡要特別跟市長請教，照昨天你的報告裡，截至目前為止，我們的債務支出，占市政支出的總比例是13%。如果按照八十四年的預算，我們預計的債務支出是一〇一億元，占整個預算支出是14.66%，在這種情形下，如果現在已貸是一、〇〇〇億元的話，預計三年之內貸到五千億元，那是不是表示我們的債務支出可能會達到我們預算支出。

以現在來講，一千億元已經是13%；如果到達六千億元，是不是就是65%。以目前一千三百億元的預算，65%的債務那我們的市政建設要如何推動。這些數字都是從市長的報告中看出來的，不知你有何看法？

黃市長大洲：

這是財政局所預估的資料。最近我也想把這些事情弄清楚，

也特別和廖局長討論過。我可以向各位報告，那些是預估的數字，我們財政的負債並不會如預估的那麼多。事實上，我們每年對於財務的調度靈活、稅收的超徵以及特別預算上工程進度的問題，應遠比我們所預估的數目為低。據我了解債務如果不到當年度預算的百分之三十的話，這是很健全的現象。

林議員晉華：

所以八十三年度是一百六十億元，已占了13%，八十四年度依現在送出的預算，二百零一億元，占14.66%，我們也擔心，如果這個報告是正確，而且正確去執行，那就會達到五千億元，如果它是誇大的話，是不是能給我們一個保守的數字，讓我們再了解，要不然我們真的是非常的擔心。

黃市長大洲：

好，謝謝。我想超過百分之六十五是很嚴重沒錯。

秦議員慧珠：

請主計處長及財政局長繼續就財政赤字的問題，向三位請教。根據主計處李處長所編列的這本報告書上可以發現，我們台北市八十四年度的歲出預算內債務支出占第三位，我想每個家庭都有家計，都打過算盤過日子。如果一個家裡，它的負債占這個家庭支出結構的第三位，它絕對是個隱憂。

我想請教廖局長及李處長，你覺得目前的債務支出占所有政務支出的第三位，合不合理。

廖局長正井：

我想我們衡量債務的指標，有四個方法：第一個是公債依存度，以公債依存度來講，我們都有數字。

秦議員慧珠：

廖局長，你理論非常豐富，我只問你很簡單的問題，一個家

庭食、衣、住、行、育、樂，各式各樣的花費很多。如果負債占家庭支出的第三位，合不合理。當然你可能會說這個第三位，也許百分比很小；但是我要告訴你的是我們一千三百餘億元中，有二〇一億是債務，只剩下一千一百多億元，再扣除四二七億的人事費，我們還剩多少錢可以做事。

因此我們從預算的結構中可以發現經常性的支出高達百分之六十四點三一，基本支出占三十五點六九。經常性的支出裡面，人事費又占了一半，經常性的支出，八百八十二億元裡面，人事費就占了四百二十七億元；換句話說：台北市政府，所有花的錢都是呆帳。這個呆帳的定義是什麼呢？就是說它是無法去創造資源的錢，這些錢花出去是為了發薪水、負債，都是呆錢。你無法說花一毛錢出去，創造一些資源回來，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覺得我們的黃市長有很大的責任，因為您當了四年的市長搞了台北市人窮財困。搞到目前我們幾乎綁手綁腳沒有什麼錢可以花。

廖局長正井：

我再請教廖局長，面對這樣一個狀況，你是否有一個開源節流方案，到今天績效如何？幫我們節省了多少錢，降低了多少個百分比？

我想跟秦議員報告，有關開源方面，我們稅捐處稅收超徵了很多。剛剛市長也舉例了，像八十二年度，我們本來是要舉債一百八十億元；但由於我們稅收的超收，我們實際貸款只有五十億元。八十三年度，本來我們的負債是一百億元；但到目前還沒有去貸款，這是我們開源已經有了具體的成效。

節流方面，人事處也擬定了外包的制度，現在很多單位都採取了外包制度，評估的結果相當有成效。

秦議員慧珠：

所謂相當的成效是很含糊的答案，到底能夠降低多少百分比呢？我想這恐怕是你不敢面對的。事實上我也很清楚，也許開源有成效；但節流絕對沒有成效，各單位浪費的情形還是很高。開源是靠我們財、主單位，去衝鋒陷陣打江山；可是節流呢？完全

沒有做，各單位揮霍浪費，無窮無盡。另外再請教一下，我們捷運仲裁案賠償十億元，要如何花這筆錢？從何預算項目下支出？

李處長玉麟： 報告秦議員，捷運仲裁賠款案，是屬於特別預算。

秦議員慧珠： 就由捷運特別預算中支付。

李處長玉麟：

目前本府已致函貴會，就是說因為時限的關係，希望貴會能照行政院所頒定的省、市政府墊付款的原則，由貴會先同意墊付，將來再依預算程序來編列；也就是用特別預算追加預算來辦。

秦議員慧珠：

換句話說，這條預算還於法無據，還有待本議會通過，才能夠解凍、才能支付對不對？

李處長玉麟：

公函已經送到貴會來了。

秦議員慧珠：

我們議會是不會通過這條預算的，除非我們這個叫國民黨的黨，強力運作，否則這個預算絕對無法通過，因為議員沒有人願意付這筆錢，到時候怎麼辦？

李處長玉麟：

我想……

秦議員慧珠：

你想秦茂松一定會運作讓你們通過是不是。

李處長玉麟：

我不是這個意思。就是這筆錢，該付還是要付；但責任還是要去追。

秦議員慧珠：

責任怎麼追法，該走了都走了，該退休的退休了，該回家享福的都享福了。追究誰的責任？追究老百姓的責任，老百姓倒楣。總而言之，這條預算，本會期還會好好跟你商討，我相信，我們議會不會支持這條預算。

江議員碩平：

請捷運籌備處的黃處長。我們捷運木柵線預計在今年八月分通車。通車之後，一年要虧損多少錢？

捷運公司籌備處黃處長通良：

我報告一下，初期捷運木柵線營運通車時，因為沒有辦法有其他路線轉接，我們估算下來，這條線的收入一年有六億多元，我們成本要花十七億元。換句話說：這條線不夠十一億元，這裡已經把設備折舊，重置算在裡面。

江議員碩平：

請教一下廖局長及李處長，你們有沒有把目前捷運籌備處虧損的狀況列在預算裡面來支應。

黃處長通良：

跟江議員報告，有關這條八十八公里路線做好，網路一連起來，當年度就會有盈餘。這些盈餘，馬上就可以彌補前幾年的虧損。

江議員碩平：

你認為馬上就可以彌補。

黃處長通良：

對。工程做好，我們跟公車也會做整合，這些狀況應該不會有問題。

江議員碩平：

假如沒有辦法呢？如果繼續虧損下去，怎麼辦？

黃處長通良：

這點我跟江議員報告，從都會區發展的特性來看，台北市都會區和香港、大阪、東京的特性應該是相同的。

江議員碩平：

捷運票價，目前定案沒有？

黃處長通良：

我們已經按照程序，由營運機構報請市府來做審議。目前正由本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交通局，在初步的作業中。

江議員碩平：

你報上去的是多少錢？

黃處長通良：

基本里程五公里內是二十元，然後每增加兩公里加五元。木柵線全長十點五公里，這樣的話，我們的票價就有四種：二十元、二十五元、三十元、三十五元。

江議員碩平：

你預計今年度通車後將會虧損十幾億元，這十幾億的經費從那邊來支應。

黃處長通良：

我剛才也說明，重置部分占了八億多元，其實虧損只有三億多元。我們會用原來投資的金額來做調節。

江議員碩平：

所以我向處長建議，應從寬來編列及認定；否則將來虧損多了，很多事會無法處理。我也希望你跟財政局及主計處多去研究及會商，因為這樣虧損下去，不得了，你們三位請問。

市長再向你請教，今天曹秘書長已經調任，對於未來秘書長人選，前面幾組同仁也提過。現在要你說出人選，大概不可能，但是希望你說出何時能夠確定。

黃市長大洲：

我今天在執政黨中常會也特別請老長官許秘書長，是不是讓曹秘書長不要太快到任。讓我能有更多的時間來做思考，考量最適當的人選。

江議員碩平：

因為秘書長是市府裡的幕僚長，你常因公外出，都由秘書長代理，所以秘書長這個職務非常重要。我希望今天你能肯定告訴我一下，大概多少時間你可以確定人選。

黃市長大洲：

我這幾天因要聽聽各位的指教、反映、期許，至今並沒有多少時間？我今天也向許秘書長報告：希望能讓曹秘書長多留一段時間，不要那麼快過去，這樣時間比較充裕。我希望兩個星期內能決定。

主席（陳議員世昌）：

謝謝第一組的同仁。現在請第二組，時間十六分鐘。

陳議員雪芬：

請曹秘書長上台。市長，曹秘書長要到市黨部當主委，我們都很驚訝，聽說是昨天晚上才決定。我想聽聽秘書長的心聲；為何當秘書長才這麼短的時間，台北市還有這麼多重大的建設，市長還需要你輔佐之際，為何要捨秘書長而就主委這個職務呢？我

們很想了解為什麼？

曹秘書長友萍：

事實上我是最近才被告知，據說今天已經通過這個案子。對我來說：這是非常突然；但是做為一個執政黨的黨員，只能服從黨的決策及命令。雖然我心裡的準備及調適，不是很充分；但是我願意全力以赴。

陳議員雪芬：

你當主委之後，對於我們台北市政府的發展，你還願不願意貢獻你一己之力；或者你認為幫助會更大。

曹秘書長友萍：

台北市是一個高度發展的都市，每一位市民知識水準都非常高，我會向大家多請教、多學習、多接觸基層、聽聽他們的聲音、解決他們的問題，使得大家能團結起來，來支持執政黨、市政府，來達成市政建設的任務。

陳議員雪芬：

你就任這個職位之後，對未來台北市整個選舉，能不能建立一個廉能政治。在未來選舉當中，是不是賄選的情況就可以杜絕，這點是我們非常關心的問題。

曹秘書長友萍：

依我個人的體認，台北市選舉的情形，應該是最好的。以往的經驗，有關報紙所登的情形，目前沒有發現。

陳議員雪芬：

希望你選擇接任新的職位之後，台北市能辦一個真正乾淨的選舉，這是我們衷心的期待，也希望我們共同來努力。

曹秘書長友萍：

這不是我選擇的，我在市府這一段服務期間，非常愉快。市

長給我很多的指示及指導。同仁間的相處都非常好；甚至在議會，大家私底下的情感也非常好，這個任務是上面指派的。

陳議員雪芬：

你有信心年底可以辦好一個乾淨的選舉嗎？

曹秘書長友萍：

我會全力以赴。

陳議員雪芬：

市長，我們也想聽聽未來人選的問題。我想你昨晚就已開始在傷腦筋不知道對於未來的人選是外補或者內升呢？府內副秘書長人選中有沒有可能扶正？

黃市長大洲：

到底是外補或內升，這件事我正在思考；我也希望有段時間來聽聽大家的意見。包括對角色的期許、條件的期盼，經過這段時間之後，讓我的處理能更加成熟。到底是外補或內升，我現在還沒有做最後的決定。

陳議員雪芬：

你多久能決定人選，因為這事情也不宜久拖，久拖的結果，到時候的問題會很多，總是要給我們一些期限。

黃市長大洲：

今天是二十三日，我們不要超過兩週。

陳議員雪芬：

這個人選你自己可以做主嗎？

黃市長大洲：

在現在的決策制度之下，所有局、處首長以上人員都要報行政院核定。

陳議員雪芬：

秘書長先請回，我們還是祝福你。現在請工務局長、公園處長、政風處長。市長，接下來我跟蔣議員，要請教大安七號公園第三期綠化工程，這是一個相當大的問題，我們手上有一分最新的政風處調查資料，我把這當中的弊端向市長講一下，可能報告你都沒有看過。第一、這個案子絕不是緊急重大案件，當初由公開招標改為議價，這種方式不合情理、不符合規定。第二、依稽察條例的規定；他們不是來不及公告，也不符合議價的規定。第三、也是更嚴重的一點，改成議價之後，得標的綠之香廠商，在三月二日與公園處協調會中表示，因為草花工程涉數凡多，無法購得，請准部分以其他品種代替。既然他們無法符合合約的要求，當初他們來議價時，何以能夠提出花木產地證明；所以我們非常懷疑這張花木產地證明也是假的。是不是他們在配合公園處起舞，然後做了這不實的證件，高出底價一百九十七萬多元議價取得。你們這樣浪費公帑，明顯圖利他人，到底這個案子要如何處置？我們想聽聽市長的意見。

黃市長大洲：

這個案子，詳細情形我不大清楚。

蔣議員乃辛：

我描述一下這個案子，在去年十二月時，決定要公開招標，而且也預定在今年一月十八日辦理公開招標。可是在今年的一月六日，公園路燈管理處蔡副總工程師，就手諭要暫時停止公開招標，在元月七日林處長在處務會報中指示，要由該處評鑑的優良廠商，以比價的方式辦理發包。就在那一天就改變了公開招標的方式，由九家優良廠商來辦理比價，再簽呈給鄭局長。公園處簽約的內容就說是按照林處長在處務會報中的指示簽給鄭局長，局長批示以後，就交給公園處來辦理比價。同時在元月十八日政風

室再告訴公園處說有廠商檢舉，其中九家優良廠商當中有五家是同一家，是不是還要用比價的方式，結果公園處再簽報還是希望用比價的方式，政風室提出意見、工務局三科也提出意見、會計室也提出意見，然後局長批示，仍照公園處所簽的意見做比價，而最後真正來參加比價的只有一家。我覺得這其中文章很多，為何公園處依然堅持比價，為什麼？

陳議員雲芬：

我們首先想了解的一點，為何喊停？處長，究竟是誰的指示；是局長或者市長的意思，還是你自己的意思。處長這一點是不是先請你回答，原來用公開招標的方式，為何突然喊停。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林處長進益：

關於這件案子是這樣，因為草花需要有三個月的栽培期，並不是施工時間。樹木可能比較普遍，草花來講因為設計上有圖案、色彩、種類，我們希望得標的廠商能很快且用心的來培育，沒有經驗、不花心血的承商得標會有問題。

蔣議員乃辛：

你們事先已知要有三個月的培育期，為何在去年十二月底簽的時候用公開招標，而且也決定在今年一月十八日辦理公開招標；照這種情況下，你當時簽的時間，就不符合三個月。為何不在去年年底簽的時候就說要用比價，這中間就有問題在裡面。

陳議員雲芬：

今天這個問題事實上已經查得很清楚，基本上你們所解釋的本來就是自相矛盾。我想了解的是，這個案子本來就不應該用比價，大家都心知肚明，為何堅持用比價；我只想了解真相，到底是誰的指示，因為這件事不是你一個人能擅自做主，我很想了解到底是誰授意的，是不是局長你指示的，你們第三科、會計室、

政風室統統反對你用議價的方式，且告訴你是違法的，為何你還是千山我獨行呢？局長你為何還要這樣做呢？

工務局鄭局長茂川：

公園處的處務會報如何？我完全不曉得，他們怎麼改我都不曉得；但是公園處處長在工程會報，有六次之多，保證這工程要在三月廿九日完成，而且還要初驗。所以在這種狀況之下，我向市長報告，說三月廿九日可以完成。

我這個人責任感很重，既然我已向市長報告，就要去完成這個任務。

陳議員雪芬：

局長！你現在又要推說是市長指示你，要他們做的嗎？

鄭局長茂川：

不是，是處長在工程會報六次的報告。

陳議員雪芬：

局長，三月廿九日要開園這是很早就定的日子，而且已經決定要公開招標也是既定的日子，為何突然喊煞車，這一定有原因，很明顯的圖利。政風處長，我現在請你在這裡公開的講，這整個案子有沒有圖利之嫌，要不要送法辦，我現在只請你回答這句話，請你告訴市長，根據你的調查報告是不是這樣，你告訴我們大家。

政風處葉處長盛茂：

謝謝陳議員的指正，這個案子經過我們初步查證，有幾個地方有可疑之處，輿論也有很多的質疑，我們也把調查結果簽給市長核准移送調查單位偵辦。

蔣議員乃辛：

市長，你有沒有向工務局指示，捨棄公開招標而改成比價的

方式？

黃市長大洲：

沒有。

蔣議員乃辛：

局長，你有沒有指示公園路燈管理處，要他們捨棄公開招標而改成比價的方式。

鄭局長茂川：

因為公園處的報告中，寫得相當的緊迫，說考慮時效性及各種的困難，可能無法在三月廿九日完成。

陳議員雪芬：

你不要再推卸責任，什麼情況下可以用議價的方式，我不相信你不知道，這明明是睜眼說瞎話，你今天任何的辯白都不成理由。市長，當初局長批示時表示要符合上級要求任務，所以才用議價方式；市長是否有指示用議價沒有關係？

黃市長大洲：

沒有。所謂上級要求三月廿九日，是工務單位評估決定，不是我指定的。

陳議員雪芬：

市長，這個案子，已經很明顯的是圖利、是貪瀆了，這絕對是弊案。這個案子說要移送調查單位，市長你簽過了沒？

黃市長大洲：

十七日就簽過了。

陳議員雪芬：

市長，我們另外的要求是除了移送法辦外，應追究行政責任。市府這樣浪費公帑圖利廠商，這樣搞下去，我們還要不要審預算？市長你平心而論，還要不要給你們預算，要不要負行政責任

。黃市長大洲：

有責任就送法辦。

陳議員雪芬：

法律責任及行政責任是兩回事。法律責任歸法律責任，法律祇是道德的最低標準。難道一點行政責任都不該負嗎？市長，行政責任要如何追究。

黃市長大洲：

請人事處及政風處詳加調查，如果有行政責任，就依有關規定來處理。

蔣議員乃辛：

不必查了，政風處的報告就在這裡，也很明白的顯示，確實有問題存在。既然有問題存在，該處理就要儘快的處理。有關行政責任的問題，我們希望市長趕快查明，到底是誰的責任。當時副總工程司為何要手諭停止公開招標，這整個案子，我覺得有必要確實澄清。

鄭局長茂川：

我是不是再補充一下，因為這個廠商得標之後，到最後他沒有能力做；今天的工程會報也公開的討論這個案子。對於需要求廠商賠償及處罰的，都照規定求償，我們也取消公園處列案的優良廠商資格，同時也交代公園處，要澈底檢討有關優良廠商的資格及狀況；而同時我也要向兩位議員報告，這個案子的底價，我核的比第三科業務科還要低。高出底價十分之一，也就是百分之十，也是按照規定來辦的；但是我要求如期、如質的完成，還要初驗，這一點是因為時效的關係，謝謝。

黃市長大洲：

我們叫人事處來處理。

主席：

請第三組，有林慶隆議員、邱錦添議員二位，八分鐘。

林議員慶隆：

市長，在這裡我要告訴你一件事，我們政風處應增加人力；我認為政風處效率很好，我多次提的案子，請他們去查，很麻煩的事，他們都查得令我佩服。可是我感覺人力不夠，市府這麼多人，只有那幾個怎麼夠呢？我認為要杜絕貪污、要使市府行政效率提高，政風處就應增加人力，再增加十位都適當、都應該。

我今天要探討的問題是大安高工興建地下停車場，也承蒙市長親自去看，才把大安高工這個停車場定案，又提供了五百多個停車位，也感謝市長。這座停車場，做那麼久，早就應該完成，可是現在工程斷斷續續，幾乎沒有在做；昨晚有一位調查單位的官員告訴我，說我們市府工程常常被廠商掐著脖子而動彈不得，然後再要求追加預算。我不知道這工程目前進度如何？是不是請有關單位來報告。我也希望政風處要查查這個案子，我聽說這其中問題很多。

停車管理處郭處長志雄：

向林議員報告，大安高工這個停車場，原來顧問公司有設計地錨，最後在連續壁完成後，我們發現不必再設置地錨；因這個工程做得很安定，所以我們報請減做這個工程。

林議員慶隆：

處長，我知道你的意思。那當時設計錯誤有沒有追究責任。

林議員慶隆：

我們現在正在追究顧問公司的責任。

追究那麼久了，而且我也提出書面質詢，你們統統不理。我希望你兩天內給我答覆。另外這個工程到底要怎麼做，到現在斷續續的，應該那時候要完工？我們市政府有資源，居然無法去推行。當然老百姓對市長的施政印象不好。很怪！沒有地你說沒有地，有地你也無法去做，有錢也無法做，市政府的效率，怎麼可以這樣，我一再強調這個地方很重要，大安站、師大附中、公保第二門診中心很多單位都在這裡，到底那時候會做好？

邱議員錦添：

請以書面答覆我們林議員。公園處長請出列。市長，你這兩、三年來做了很多事情；但是有幾個大缺陷，七號公園也好、華中橋的經營也好、基隆河截彎取直的經營管理也好，都是很完善。市長，你是該果決時不果決；比如觀音佛像這事情，如果你果決早點處理的話，不管是留下或遷走，就不會有這麼多後遺症。

黃市長大洲：

要果決的話，當初不讓它進來就沒有問題了。

邱議員錦添：

包括你昨天的答覆，也不是很果決。第二有關華中橋的委託經營管理，合約書及估價，這方面你是不是應該製作一個很標準的範本。將來其他的公園也都委託民間來認養、經營的話，就事先不要投資那麼多，況且現在市政府財政上赤字預算又那麼嚴重，你覺得如何？處長你講。

林處長進益：

有關華中公園委託經營案，誠如剛剛邱議員的理念。我們市政府為了減少投資起見，我們是以公告的方式，徵求委託經營管理。公告之後兩個月，只有兩家來登記；財務計畫，我們是以底價

五十萬來處理，結果標出來是一百二十萬，不過這個是權利金。

邱議員錦添：

這就是令人詬病的地方。所以第一，我認為合約書要訂好。第二，估價要使他們將來有利潤來經營沒有錯；但是也不能太低。現在人家詬病說太低，另外管理的方式，會不會做商業性質，這些都要考慮。因此我認為你這個華中公園做的示範做得不好。所以你這座公園一開始沒做好，爾後影響很大；尤其現在中山橋也拆了，美術館附近規劃為公園還有基隆河截彎取直做好後，產生新生地的問題，如何去經營及管理，這些都很重要。

尤其市長，我認為很多規劃案，你要找真正的專家。而且也要經過專家來評估，那一家比較好，那一家真正懂。市長，你的立意很好，包括綠化工程及公園的開闢；但是除了推動硬體設備以外，還不夠，善後的處理要加強。不要像捷運一樣，台灣必須要有捷運，我們台北市尤其需要，所以投資四仟四佰餘億元。整套規劃，全部相信國外總顧問，台灣的人好像不會。所以有關公園委託管理經營案，一開始就要做好。

主席：

現在請第四組，李逸洋議員、藍美津議員兩位，八分鐘。

李議員逸洋：

請財、主單位主管。市長，昨天與你爭執所謂全方位市長，我說你是負債市長。從五十六年改制以來，歷任九位市長；前八任市長舉債的數字，不過七百六十六億元。但是你一個人舉債，就一仟零陸拾捌億元，遠超過八位市長。

黃市長大洲：

那是工作範圍不一樣。

李議員逸洋：

我現在針對預算的問題向你討教，剛才楊實秋議員說：到民國八十七年，一佰元中，四十元用來償債，六十元拿來支用市政建設；這個觀點完全錯誤，照現在編的八十四年度預算中，台北市的經常收入減掉經常支出，再減掉還本付息，事實上非常慘，只剩下十一點六八元可以用。這種惡化的程度，已經影響到整個市政的建設，所以你是關門市長或倒店市長。比較台北市政府七十六年經常收入，這是內行才有辦法講，我們看歲出、歲入的預算這些都沒有用。市政府經常收入扣除經常支出、扣除還本利息之後，究竟有多少錢可以支用市政建設，這是最重要的觀念。

在七十六年吳伯雄先生當台北市長，經常收入比如是一佰元，還有五十三元可以拿來支付市政建設，有一半以上；但是惡化到黃大市長、全方位市長、總統也稱呼你是了不起的市長，你只剩下一點六八元可以用來市政建設。

黃市長大洲：

這是不對的。

李議員逸洋：

怎會是不對的觀念。你敢跟我對質嗎？我現在的時間很短，完全正確的觀念在這裡顯示出來，所以非常嚴重呀！你這個是關門破產或倒店市長。

黃市長大洲：

不會啦！

李議員逸洋：

如用公債或者銀行貸款來講的話，七十六年公債及銀行的賒借，總共占歲出也只有百分之十五點二〇；今天惡化到黃市長，以八十二年度來講，上升到六四點三，有四倍以上，所以黃大市長你是非常不負責的市長。我知道你會講：我們很多建設還在推

行。都是用特別預算；結果是以債養債、債台高築，最後台北市就會宣告破產，台北市政府就關門，以後民選市長就不必選了，選了之後就沒事可以做。就像過去台北縣政府，錢收進來，付薪水都不夠，不必談任何建設。

藍議員美津：

市長，目前負債的情形，剛剛李議員跟你談得很清楚。我想請問你，我們現在每天的歲入是多少？

廖局長正井：

每天四億四仟萬元左右。

藍議員美津：

支出呢？

廖局長正井：

包含特別預算大概五億多元。

藍議員美津：

等於每天要透支一億元，對不對。

廖局長正井：

大概八仟萬元左右。

藍議員美津：

包括利息大概是一億元。目前市府的舉債大概有二仟六佰多億，如果再配合六年國建的二仟四佰多億元，在未來三年，就將近有五千億元。

廖局長正井：

藍議員，那是未來的數字。

藍議員美津：

那我們說今年好了，到目前為止有兩仟六佰多億元。

廖局長正井：

到目前為止，實際上所要付的債務只有六百多億元。

藍議員美津：

那你要還是要發行公債，要用前年歲計剩餘、還要中央的補助，如果沒有這些又不發行公債，以你的債務及每天透支一億元，你如何平衡我們的歲入及歲出。

廖局長正井：

藍議員，我是不是報告幾個觀念。第一，我們不能臨渴掘井。第二，我們要有前人種樹後人乘涼的作法。我們當年獎勵投資，減免稅捐約三十億元，不過這七年間，我們的國民生產毛額，增加了八百四十億元。

藍議員美津：

局長，你講這些沒有用。你如果真的會這麼算，華中橋不會說一個月收權利金十萬元。

廖局長正井：

該做還是要趕快做。

藍議員美津：

不該做的，你們也硬要做。讓台北市民要負擔這麼多的債務。局長你去年才發行七十億元的公債，今年又計畫發行七十億元的公債。以五年期的利息還是要市民負擔。

廖局長正井：

我跟藍議員報告，八十三年度我們要負債一百億元，可是我到現在一毛錢都沒付……。

藍議員美津：

你發行公債還是會增加市民的負擔，還是需要用血汗錢去支付這些舉債的利息，所以你如何去節流？開源更是沒辦法，華中橋一個月才收取一萬元的權利金，如何去開源呢？

另外我想請問工務局長，我們議會決議，市政中心一定要驗收才能進駐；結果你們不驗收。逾期完工，一天有三佰九十五萬元的逾期完工罰款，到目前為止到底要罰多少錢？這問題我在大會一再重複講，現在你們算出來沒有，到底要罰他們多少錢？

鄭局長茂川：

中華工程公司逾期的部分，新工處正在檢討中。

藍議員美津：

八十二年五月十二日已經檢討過了，現在你還要檢討？

鄭局長茂川：

請新工處拿一張表……。

藍議員美津：

我們在工審會講得非常清楚；第四期的完工日期到八十一年的五月十二日，那時候已經有將近廿六億元的罰款。

鄭局長茂川：

按照合約的規定，屬於逾期的責任，絕對照合約扣款。

藍議員美津：

那到底要算多少？因為你先搬進去住，你如何與營造商來釐清責任呢？

鄭局長茂川：

在工審會時有張表……。

藍議員美津：

廖局長、李處長、市長，你們聽聽看，你們如何來開源節流，市府都搬進去住了而該拿的逾期罰款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算清楚。給人家的錢就那麼慷慨，把市民的血汗錢當做什麼？就隨便給人家。然後我們該罰的錢，該拿的錢怎不拿呢？在工審會一再，再而三提醒你們這些事情。到目前還沒有算出來。

鄭局長茂川：

結算之後，馬上就按照合約，並督促新工處趕快算出來。

黃市長大洲：

藍議員，依照合約，該拿就要拿，該給還是要給。不過我向各位報告，對於這種費用要省吃儉用，不能浪費這是對的。但是考慮現在，也要考慮將來；我是覺得，我們在評估債務時，特別是我這樣講，可能財、主單位不大喜歡聽；他們可能有一種心理是不要花太多錢哦！讓我們業務單位，用錢時能節省而不浪費，可能有這麼一點點心態，所以在估計債務時，不一定按照實際上可能發生的數目來估計，這是一種可能的現象。

誠如剛才廖局長也談過，我們八十三年度內，本來預計要舉債一佰億元，可是到現在一毛錢都沒有舉，還有特別預算的二佰四十億元也沒有貸款。所以在台北市的財政，應沒有問題。但是我們要很嚴謹的省吃儉用，該用就用，因為很多事現在不做，將來會花更多的錢，像剛才藍議員提到華中橋，每年至少又要花費一仟三佰五十萬元的新水，現在還有錢賺。

主席：

現在請第五組，周柏雅議員、謝明達議員、卓榮泰議員、許木元議員四位，十六分鐘。

謝議員明達：

請曹秘書長。曹秘書長，今天早上國民黨中常會核定你轉任國民黨台北市黨部主委，我想身為民主進步黨的從政黨員，我們也應該表示風度，向你說聲道賀。

曹秘書長友萍：

謝謝！

謝議員明達：

我想這不是所謂的戰爭，是民主政治的常軌。由選民做正確

秘書長，你知道我們民進黨也有一個台北市黨部。

曹秘書長友萍：

在報紙上看過。

謝議員明達：

他叫周宏憲。你知道他如何產生？是由我們黨員代表以普選方式產生的，跟你由中央指派的貴黨作風完全不同。你知道，我們周主委是做什麼的？

曹秘書長友萍：

聽說最近才改選過。還沒有機會拜視。

謝議員明達：

他是律師。所以我覺得今年年底台北市民選市長的選舉或者議員的改選：是一場律師對將軍的戰爭你知道嗎？本黨的主委是拿筆的，靠嘴巴講道理是律師嘛！曹主委你是將軍，拿槍的。

黃市長大洲：

曹秘書長文筆也不錯。

謝議員明達：

年底民進黨及國民黨的對決，是律師對將軍的戰爭，你有沒有把握。本黨已經擺好陣勢，不管是陳水扁及謝長廷或許我們議員，將來所有參選人，幾乎都已經擺齊了，你對年底這場戰爭有沒有把握？

曹秘書長友萍：

的選擇。

謝議員明達：

本來你擔任主委是國民黨的家務事，也不宜拿到議會來談；但是我覺得這與未來議會整個行政資源的運用及黨政的分際有非常大的關係。據我了解曹秘書長你會轉任貴黨的台北市黨部主委，有三個原因：第一個原因是貴黨對你個人才華的肯定。第二個原因，聽說你與貴黨中央黨部秘書長不錯，適時對你提拔。第三個原因，因為你們已經意識到，今年不管是市長或議員的改選，你們的危機感愈來愈重；你們也意識到將來新黨對你們的威脅。所以希望你來對黃復興黨部有所約束，我想大概是這三種原因，這也是你們的家務事，跟台北市沒有什麼關係。但是我覺得貴黨

這樣的人事任命，應該是一個高招，因為你是以現任的台北市政府秘書長，而且與歷任的秘書長完全不同作風、不同風格的強勢秘書長，來轉任你們市黨部的主委。如果從政黨政治，一個民主社會的基本原則來看，我覺得貴黨這樣的作風完全是開倒車。將來整個黨政關係，會因為你是以現任秘書長轉任市黨部主委，完全會與過去一樣，是強化以黨領政的作風。

所以在這邊我希望市長從現在開始要緊守黨政分際，維持行政中立；本來在一個民主社會，你們執政黨占盡優勢，就是因為你們藉著執政之便，對於行政資源的運用非常方便。但是希望你將來採取的是軍團作戰，而不是單兵作戰，你應該靠你們的政策來爭取選票，而不是將來你們的行政體系全體動員，以違反行政中立，來打年底這場選戰。不要說小到鄰里工程預算的分配，都不要給民進黨，而給了貴黨的議員，你應該不會這麼小格局吧！我想怎麼樣堅守你的黨政分際，特別是市長你應交代秘書長黨歸黨、政歸政，政與黨的共同點只有政策上的交集，是替你們

貴黨的政策來辯護、支持，但絕不能小到以行政體系，將來學校也好、行政機關也好，全體總動員，像過去歷年的選舉一樣，來打擊我們反對黨，我想這一點曹秘書長與市長，應有同感才對。

卓議員榮泰：

秘書長，年底的文武之戰，希望變成君子之爭，你這一次去是任重道遠，希望在你的強力運作之下，能澄清選風，來約束你的黨員，使年底選舉與金錢及暴力劃清界線，做得到，就助你一帆風順，謝謝！

曹秘書長友萍：

謝謝！

卓議員榮泰：

接下來請工務局及公園處。市長，接下來要談的問題，本來不應該在這裡談，剛剛已經有同仁舉出同樣的問題。我在這裡是要讓市長了解一個事實，方才同仁提到七號公園綠化工程第三標，事實上是本席在今年元月三十一日的質詢，政風處的調查是在三月十五日出現，時間是有延誤。市長，你知道嗎？那為什麼三月十五日，政風處調查的結果，認為其中啟人疑竇、內幕重重，市長，你又被蒙蔽了。事實上這份公文是工務局辦的，而用你的名義發出來，讓我以為對這個案子市長又不辦；因為林處長還是你的愛將，他對你的命令是唯命是從。鄭局長夾在你們中間，一定是三明治裡的那塊肉，任人宰割、任人吃。

但今天事實證明，這個案子是有問題，不過你旁邊那二位，又在那裡上下其手，借你的名義發函過來，表示這個案子沒有問題。當然他們自己做的，怎會認為是違法呢？本案議價的金額高

於底價兩百萬元。

黃市長大洲：

你說議價金額，比底價高兩百萬元。

卓議員榮泰：

比底價高兩百萬元呀？兩仟四百四十六萬元嘛！比底價高兩

佰萬元。當初被你們一口咬定的優良廠商，今天做不下去了。單就這個認定上的責任，也要追究。但是公園處自林處長主政之後，我們在這裡講出幾十件、幾百件的錯誤，所有的錯誤，沒有一件要他負責任。市長，手臂不要一直往內彎。工務局在鄭局長

主政之下，也是犯錯連連，大大小小不計其數。今天這一件，他們更是用你的名義，含混的來答覆本席，我再一次要求市長，就

這件事，請趕快做明快的行政處分，不要再讓這些不法的公務人員，繼續的來危害市民的權益。市長請你答覆。

黃市長大洲：

這個案子，我會請人事處和政風處來查明，依規定該如何處理，就如何處理。

周議員柏雅：

局長、處長，請回。我想請教官派市長黃大洲先生，本會的同仁針對債務的問題，我們談得都很有道理，但你總是避重就輕。我們李逸洋議員說你是舉債市長，這是事實；也說你是倒店市長。

黃市長大洲：

台北市不會倒。

周議員柏雅：

我現在看你答覆的情形，你應該是鴟鳥市長。因為你對於自己的報告都搞不清楚；還有針對報告裡所提供的資料你們都不

敢負責。從你的報告裡，我們得知未來的舉債，將近五千億元，這是你們的報告。

黃市長大洲：

這是預估。

周議員柏雅：

是預估沒錯。但是你從七九年上任到現在，你任內就舉債多少錢，你知道嗎？

黃市長大洲：

這要查一下。

周議員柏雅：

這些在報告中都寫得很清楚。到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市府已發生之債務，總計高達一仟零六十七億點五元。另外還沒有借貸也要算在內，這一部分就有一仟六佰二十億元，所以總數應該就有二仟六百八十七億元。還沒有包括未來的六年國建，全部加起來就有五千多億元；所以單從這麼簡單的報告，你都是避重就輕。

因此實際上台北市政府目前舉債二仟六百八十七億元，你也應該把現在已通過還沒有借貸這部分，例如捷運一、二、三期是不是要借貸，基隆河截彎取直是不是要借貸，這些在你未來都要借貸的；是你們還沒有去借，而不是說沒有這個債務。

黃市長大洲：

不一定會借。

周議員柏雅：

我今天不滿的是，像這種這麼簡單的問題，你也避重就輕，不敢面對問題，所以你是鴟鳥市長。單單從債務的報告部分，我就看不起你。

黃市長大洲：

我剛剛也講過，到二月底止是一仟零七十四億元，整個財政調度的結果，已墊還了四佰億元。

周議員柏雅：

你把已發生及未發生的債務加起來，好好檢討一下，不要說我誤解，如果報告內容有錯，請財主單位把它修正，重新報告，這樣才是一個負責任的態度；所以單單看你報告吞吞吐吐，一點都不乾脆，我聽了就很難過。

黃市長大洲：

你不要那麼激動，舉債一定會有，我向你說明你不聽，我有什麼辦法。

許議員木元：

市長，負債就負債，承認負債就好，還要一直講。

黃市長大洲：

到底負債多少，我再準備資料，向你報告。

許議員木元：

請林局長及鄭局長上備詢台。黃市長，教育局及工務局，你認為那個局比較大？

黃市長大洲：

每一個局的重要性都一樣。就人數講起來，教育局有兩萬八千名員工，還有預算占百分之二十六。就年度預算講起來，教育局是滿高的。

許議員木元：

實際上這兩位局長，那一位是你的最愛？

黃市長大洲：

每一位都是我的最愛。

許議員木元：

都很公平是不是？

黃市長大洲：

應該是這樣。

許議員木元：

你是在講假的，市政大廈剛搬進去，那天請吃湯圓，也沒有誠意請我們去吃。

黃市長大洲：

我們每位都邀請。

許議員木元：

你邀請函都放在研究室，來不及看。你都是隨便講一講，只邀請你比較喜歡的去。

黃市長大洲：

事實上我們很歡迎各位來。

許議員木元：

切蛋糕也是你最喜歡的那幾位議員，我們反對你搬進去，你就不請我們這幾位，我們都是從報紙上看到的。辦公室，市長最大我沒話講，局、處首長，空間都不一樣大。以剛才你所說：林局長的辦公室應大於鄭局長辦公室，按照人員及預算的比例，應該是教育局最大。今天我看報紙鄭局長的辦公室好像賓館，房屋裡還有床舖可以睡午覺，教育局要招待客人都沒有位子坐。是不是把這兩個局的辦公室空間對調，三天內完成，可不可以？如此才符合人員最多、預算最多，空間也應該最多才對，這樣才是公平。

黃市長大洲：

我們會視實際情況，空間需要合理調整的，我們會做調整。

目前這個階段，我們希望同仁儘快來調適。

主席：

謝謝第五組議員同仁。現在第六組議員沒有人來，再聯絡。
請第七組林瑞圖議員，四分鐘。

林議員瑞圖：

市長，如果我們來談每任市長的代表作，我相信你現在的代表作，會被人想成最多。包括七號公園、捷運、十二號公園、基隆河截彎取直、山豬窟的掩埋場，有很多可以讓人去聯想，這些都是在黃大洲市長任內做的。

可是未來你要開發的，有十四、十五號公園的預定地、關渡運動公園、關渡自然公園、天母運動公園，這些都在你任內，你要做的。可是市長你有沒有回想一下，這些事你做得很多，構想也很好；可是完成的人、執行的人，確無法把你的構想執行的很澈底。所以我奉勸市長，在財政赤字已經持續擴大的狀況下；我雖贊成你講的一句話，現在不做以後做會更貴，這句話沒有錯；但是台灣人有一句話：沒有那種屁股，不要吃那種瀉藥。你吃下這麼多東西，你沒有辦法消化了。你把這些問題留下給下屆市長來還債；我們實在為我們下一任的市長叫屈。因為雖然你這一屆做得非常多，可是你屬下的執行人員卻沒有把你的政策執行好。

我可以舉好多好多的公園，樹木統統死光了，根本就違反你

綠化市長的本意。你在電視、報紙的媒體上說：我們的七號公園三月廿九日就要開始啟用，可是你在三月廿九日，你根本就無法完成嘛！你在講捷運，今年八月一日要讓他通車，可是我跟你講，八月也不可能通車。我也一再跟市長反映，如果沒有任何狀況發生，可能在今年五月通車；後來我們發現火燒車及一些工程問題，再度把通車日期延到民國八十四年七月才有辦法正式通車。

北淡線更是不用說：要到明年的七月，否則一通車馬上會出事。

黃市長大洲：

你說木柵線。

林議員瑞圖：

我現在沒有時間跟市長談這個問題。將來我會把我的根據講出來，否則將來你會讓捷運公司不曉得怎麼辦？不曉得如何營運。

接下來我要跟你講十四、十五號公園，很多貪贓枉法的事情，你曉不曉得。到時候我會用照片一個一個把它舉例出來，會讓你嚇一跳，裡面弊端機械，所以今天我奉勸你一句話，你要好好把還在執行中的工程，確實把它完成，我相信最後大家都會稱讚你，空有理想，而不切實際，難怪人家會批評你。

黃市長大洲：

林議員你的意見我也同意。所以今年下半年度，重大工程我們已暫緩，不要開太多頭很龐大的交通動線，進行中及執行中趕快做完，還沒開始的只是在規劃階段而已，我們會把重點放在進行中的工程，不要開闢新的重大工程。

林議員瑞圖：

我還是覺得你不切實際。

黃市長大洲：

我滿實際的，我承認執行上有時沒有很理想，所以我會把重大工程暫停，道理就在這個地方，不要開那麼多頭，到時候尾巴收不起來。不過剛才林議員提到一個很重要的觀點，事實上台北市的市政建設不能拖；如果貴會能接受開放民間投資辦法，我想可運用民間力量來加速市政建設。

林議員瑞圖：

你有高度的理想沒有用，不切實際呀！

黃市長大洲：

我都親自到現場看，執行能力要再加強沒有錯。

林議員瑞圖：

你到你要求綠化的現場去看一看，樹木都枯死了，已經不像公園，都變成堆積場。

主席：

謝謝林議員，接下來第八組，先休息十分鐘。

周議員柏雅：

等一下，現在不能休息，時間很寶貴。

主席（陳議員世昌）：

——休息。
休息五分鐘。

主席（陳議長健治）：

現在在場還有幾位，照剛才的順序，第二輪一個人還是四分鐘。

周議員柏雅：

有關債務的問題，還是要繼續跟你請教；就是台北市歷任八

位市長裡，他們總共舉債才七百六十六億元。你黃大洲上任後，在你任內你的舉債，到現在為止有一、〇七四億元，這是實際發生的，也是一個事實。我們也希望你能面對這個事實來作說明，

不要說目前才六百八十八億元。事實上這個舉債部分，已編列預算尚未借貸，事實上將來都會發生的部分，把它全部加起來，有一仟六百二十億元。另外即將發生的部分，合計就有二仟六百八十七點九億元，這麼多的借貸。你如果不服我們的說法，就希望

你把你的報告修改，正式跟本會做修正報告。因為針對你剛剛講

的，我不服氣，你是一個鴕鳥市長，不敢面對你任內的高舉債。還跟我們講沒有那麼高，大家不用擔心；這是很不負責任的態度。我的時間有限，你把在大會向我們報告這部分，還有你們書面報告的內容之間相互矛盾之處去做一個整理，給我們進一步了解，我們還要繼續跟你討教。

黃市長大洲：

好。

周議員柏雅：

市長，我還有問題要問，同時請捷運局長、政風處長、主計處長、黃南淵副秘書長。

黃市長大洲：

黃副秘書長他今天有事請假。

周議員柏雅：

那就由市長代表。請教黃市長，一般工程開標、決標之後，多久要跟人家簽約？

李處長玉麟：

一般是十五天。

周議員柏雅：

有些是十天。像山豬窟，環保局跟人家說十天內不簽不行。當然一定有一個期限，不可能無限期不跟他簽約，黃市長是不是這樣？

黃市長大洲：

應該是這樣。

周議員柏雅：

市府竟然有一些案件，如捷運的CN333、CP343兩個標，已經在去年九月二十日開標、決標了；但是到現在為止，竟然還沒

有跟得標廠商簽約。這個問題發展到現在，也引起本席的注意；但是我要請教你為什麼不跟人家簽約，原因出在那裡？總是要有公平正義。黃市長你曉不曉得不與人家簽約的原因嗎？

黃市長大洲：

這個案子，我初步了解過了……

周議員柏雅：

簡單歸納起來，是有兩個問題要去解決。第一、有沒有違法圍標。第二、有沒有違法比價，因為它後來是用比價來決標的。我現在先請教政風處，本案CN333、CP343這兩個標有沒有違法圍標？

葉處長盛茂：

這個案子我們正在調查。

周議員柏雅：

你們正在調查，你們要調查到何時？現在調查到什麼程度，還是你們已經正式公文跟他說：查無實據？再請教主計處處長，本案有沒有違法比價？

李處長玉麟：

據我曉得，捷運局是引用稽察條例第七條第四款公告招標後僅有兩家廠商投標，如再行公告招標或另行辦理比價無法應急。

周議員柏雅：

就你們了解有沒有違法比價。

李處長玉麟：

因為這個案子我們沒有參與監視，據我們所了解，他們這個案子也經過審計處，如果議會有質疑的話，他們應該要來解釋，最後是他們同意的。

周議員柏雅：

事實上你們主計處也會給人家公文，說你們目前還沒有發現不法的情事。如果將來發現有不法情事，應該怎麼辦就要怎麼辦；但是到目前為止，有關比價部分，你們也查不出實據及違法。黃市長，我跟你強調一個重點，就是你跟人家決標，拖了半年還沒有跟人家簽約，問題原因在那裡？你要講清楚。你不能說人家有意見，就繼續拖，我想這不是負責任的態度，也不符合公平正義的原則。反過頭來，你們應該賠償人家的損失；所以對於本案應由黃南淵副秘書長組成專案小組，也討論很久了。我要求台北市政府馬上就違法部分做一個認定，到底有沒有違法圍標，違法比價，迅速作一個裁決。如果沒有違法，是不是趕快跟人家簽約；我們假設違法部分解決之後，如果沒有違法是不是馬上跟他們簽約，我請教教你。

景美有一個養工處的瀝青拌合廠，你現在已變更地目，變成國宅

用地。南港一號公園，你也把它變成國宅用地；可是現在計畫在那裡。

黃市長大洲：

都動工了。

林議員瑞圖：

你動工沒錯。但以前被你徵收土地這些人，你當時的名目，是徵收當公園、當瀝青預拌廠；可是你卻不是做那種用途。所以市長你會被人家批評說：你的先前計畫及後來的執行又不一樣，導致數千戶等候你安置計畫的人，在等候你的安置作業，結果完成了沒？所以這就是市長你為何常常受到批評的原因。我知道你做了很多事，但你沒有切合實際。以上向你建議的，市長回去回

想一下你的執行情形，迅速改進，人家一定會稱讚你。

我也知道你勇往直前，但是你的屬下永遠跟不上你的腳步；你應該利用時間去巡視一下你所做過的政績，你去看一看就可以了解我說的是不是事實。開闢公園也花了這麼多錢，馬路坑坑洞洞，工程亂七八糟，拆遷戶向議員陳情又有什麼用。

黃市長大洲：

謝謝林議員的指教。

卓議員榮泰：

市長，我請問你十四、十五號公園為何在上個會期送特別預算，後來胎死腹中。

黃市長大洲：

有好幾個理由，包括保變住的問題沒有解決，這也是理由之一。

卓議員榮泰：

不是很大的工程為何用特別預算，你這不是矛盾嗎？你剛剛說：比較大、比較特別。

黃市長大洲：

黃市長大洲：

這我不大清楚。

卓議員榮泰：

今年你的特別預算又來了。去年我就一直講，照你所說這座公園已經延宕的那麼久了，為什麼會用特別預算來處理，這座公園到底有何特別之處？為何不能編入正常的預算程序當中。

黃市長大洲：

這座公園開闢經費總計十八億元多，放在一個處理頭，會影響到整個預算的分配，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是覺得這座公園的開闢，能早一點總是有早一點的好處。

卓議員榮泰：

在預算法的條文中，沒有說這筆預算放在那個處，他的比例就會變得比較多，就可把它列為特別預算？

黃市長大洲：

時間上我們是希望儘快做比較好。

卓議員榮泰：

照你的說法已經延宕了十幾年，還差這幾年嗎？讓民選市長來做做看。你剛剛說過，已經計劃中的大交通動線，繼續把它執行下去；但是沒有開始動的，應該全面停止。

黃市長大洲：

十四、十五號公園，不算是很大的工程。

卓議員榮泰：

我們想爭取一點時間。

卓議員榮泰：

讓民選市長來做。

黃市長大洲：

民選市長更難做。

卓議員榮泰：

那你來選，選上了由你做。因為你說過：已開始的繼續執行，還沒有開始的一切就不動它；大的工程也不開了，但是你今天又送特別預算來。這不僅是你們編列預算的心態問題，而且是很嚴重的違憲問題。今天包括你們很多的大工程特別預算，就是規避教科文預算百分之二十五之憲法上的規定。你們只要擺在正規的預算當中，教科文預算就會不足百分之二十五，你們就把它挪到特別預算中，這種作法是違憲呀！官派市長再大也不能違憲，官派市長再不怕民意也不能違憲。

黃市長大洲：

李處長，這筆預算在法令上應該可以吧！

卓議員榮泰：

你講的是特別預算中的幾個要件。你這種是下階的法律概念

，把憲法拿出來看一看。它不是要你們用這種方法規避的。不符合特別預算的編列方式。第二、明顯是在規避憲法中教科文預算需占百分之二十五的下限規定。所以今年你又用同樣的東西來，表示經過一年，你們沒有進步、你們的智慧沒有成長，還是用舊的方式來。因此我再一次的提醒市長，第一：不要違憲。第二：特別預算這樣編列是不對的。第三：交給我們民選市長，讓他的政見，經過選舉的洗鍊之後，到底市民需台北市建設的優先順序如何？才能訂得出來。而不是今天要做公園就一路的開闢公園。

黃市長大洲：

十四、十五號公園預定地。

卓議員榮泰：

我已經走了好幾次。

黃市長大洲：

你如果走過，你一定會想趕快把它改善。

卓議員榮泰：

沒有錯！那個地方是要做一個更新，但是編列預算的方式不對、程序不對，如何執行下去？違憲的問題，我們如何在此坐視不問。一年來市府沒來進步、沒有進取心，我們議會如何以堪，所以我在這裡再度重申去年講過的話，雖然浪費了四分鐘，因為去年也講同樣的話。但是我今天特別再指出來重要的一點，明天也講過，一位看守的市長，看守的市政府，應該一切以安定為主。

黃市長大洲：

這倒無關看守不看守。我是覺得市政建設分秒必爭。台北市要做的事還很多，將來不管誰當市長，不會沒有事情做。

卓議員榮泰：

到底台北市需不需要馬上用這麼多錢蓋十四、十五號公園，還是做大的運動場，應該讓市民有機會選擇；未來的民選市長用如何的政見來吸引選票，他就有魄力去做，今天都不適宜做。看守就看門，錢不要被偷就好，你不是，你一直向別人借錢呀！

黃市長大洲：

不要亂用就好。

卓議員榮泰：

剛剛周議員說你是倒店市長，我倒覺得你是乞丐市長，向別人借了好幾千億元。

黃市長大洲：

台北市是工商繁榮的都市，怎會是乞丐呢？十四、十五號公園，確實有必要做。

卓議員榮泰：

我剛剛講的三個原則，我們以後還會繼續的強調。

黃市長大洲：

十四、十五號公園，實在有必要做。

謝議員明達：

當然錢不能亂花。

黃市長大洲：

沒有錯。

謝議員明達：

要花，也要看一看市民有什麼需要，而不是你個人的需要呀！

市長，因為時間的關係，從古今中外，一位統治者或執政者，通常為了提高他的聲望或者為了避免國內內政搞得焦頭爛額，反對勢力高漲，通常有三種方法，第一就是發動戰爭。第二就是像

你的老師那樣，把內部搞成主流派、非主流派，弄得一塌糊塗；然後趕快出國外交訪問一下，或者像美國就來一個超強的高峰會議。第三、舉辦國際的大型運動比賽。

所以我要問市長，雖然爭取亞運，我們台北市是落居下風；但是你要爭取的心志好像沒有改善，你是不是繼續要爭取。

黃市長大洲：

當然是要爭取呀！

謝議員明達：

吳敦義的頭壞掉，你也跟他一樣。爭取亞運對我們台北市有什麼好處。

黃市長大洲：

本來這些運動設施就要做的嘛！

謝議員明達：

通常只有開發中國家及集權獨裁的國家，才會想到用大型運動會來解決問題。像南韓、中共，舉辦這種大型的比賽，其實對我們台灣，甚至台北，沒有多大好處。你蓋那麼多大型的運動設施，以後都是在餵蚊子；現在台北市民最需要的是什麼？是小型的，屬於全民都能使用的，如網球場、羽球場、慢速壘球場，這才是需要的嘛！

黃市長大洲：

那些都有考量到。

謝議員明達：

我們在審查特別預算時，還會特別向你就教。

黃市長大洲：

謝謝！

許議員木元：

市長，你今年幾歲。

黃市長大洲：

好像以前問過了是不是？我二十五年次。

許議員木元：

你寶歲多少？

黃市長大洲：

五十八歲。

許議員木元：

按照衛生局的資料統計，台北市民平均年齡，女生八十年齡，男生七十六歲。你今年五十八歲，照這個平均年齡來看，你至少還有二十年非常好的黃金時代。你在上個會期說：負債一千零七十四億元；今年變成二千六百億元，二年後就變成五千億元了。我們都說你是倒店市長、駝鳥市長、破產市長，讓你覺得你花了很多錢；可惜的是你還是一直說：台北市很有錢，所以我還是建議你要好好做，免得後代子孫對你埋怨，他們還是有機會監督到你。

黃市長大洲：

我會好好做，替子孫謀幸福。

黃議員義清：

剛剛我們很多同仁提到預算赤字的問題，事實上我們的財政支出，因為七十七年九月五日前必須把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完畢，否則我們今天就沒有辦法保有這些公共設施用地了，對市長前瞻性的作為，我們非常佩服。雖然目前是赤字預算，但是我們有能力來償還，我們要大膽的來推動市政建設，這樣的話才能早日完成市政建設。

另外有關七號公園的觀音佛像，市長還是要有前瞻性的目光；日本也好、歐洲國家也好，你都可以看到在森林公園裡面有很多的硬體建設，有很多的塑像。像我們這座五十幾公頃的公園，應可算是大的公園，所以希望你能保留觀音佛像。謝謝！

林議員慶隆：

剛剛黃議員說很佩服你有前瞻性的施政方針，我也認為你的

施政方針頗具前瞻性，不過在這裡要請教你，你在施政報告四十頁中談到：為了財政的赤字，要積極籌措財源，準備評估在社子島或關渡運動公園闢建跑馬場，對於這個問題我很佩服你；既然施政報告是這麼說，就要趕快做，至少都發局要趕快去作規劃工作，市長是不是應該這樣。

黃市長大洲：

有關福利彩券，我也催促財政局積極協調，是不是在還沒有立法前，讓我們先試辦，再次跟財政部溝通一下，讓我們把試辦的經驗，做為爾後立法的參考資料。另外關於跑馬場，主要是沒有法令根據，不過我覺得弄個跑馬場也沒有什麼不好；把人類社會中比較刺激性、好奇性的活動正常化也沒什麼不好，總比地下行業好太多了。外國很多例子，像日本東京都賽馬的錢用在社會福利的百分比非常高。

林議員慶隆：

市長，其實賽馬是國際奧林匹克運動項目之一，我覺得設立跑馬場可以讓國人有機會嘗試刺激性的運動，我相信如此可以提高國人的國際地位；同時台北市這麼擠也應該有活動的空間，我是非常贊成。我很擔心這個案子只是評估而不付諸執行，我希望市長督促都發局照你的意思趕快規劃。都發局局長，你報告看看，有沒有在規劃？

都市發展局蔡局長定芳：

謝謝林議員的指教。我們在社子島的遊樂區，容許使用項目中，已經把跑馬場考慮在內；而且主要計畫已經公布實施了。

林議員慶隆：

我希望你趕快規劃，市長有這個意思，你就應該趕快去做，突破一切法令的困難，當然不能違法。既然有這種想法，表示一

定有法令可循。局長請你先回座。

另外有關大安高工停車場到底何時能作好？

黃市長大洲：

事實上對於這個案子我是有點不太滿意，當初在規劃時就應該要知道要不要地錨，該要就要，不要就不要。不要為了要變更設計還七拖八拖，就把時間拖下去了。

林議員慶隆：

市長，你真的會被你的屬下害死。我們有錢、有地，預算也編了五、六億元，結果沒有認真在做。就把那個地方閒置在那裡；你一個市長有辦法管那麼多員工嗎？不可能嘛！我如果沒有說，搞不好你也不知道。有困難你要去克服呀！

黃市長大洲：

很多事都是這樣我才知道。

林議員慶隆：

你都是因這種原因被罵嘛！這個案子我用書面質詢也是沒有結果。問題到底是出在那裡？在主計處或在審計處，都沒有去追蹤嘛！處長請你再說明一下，因為市長不滿意你講的話。

郭處長志雄：

關於大安高工附近的地下停車場，我們剛剛查證的結果，審計處已經核備；已經在三月十七日復工。對於沒有施作地錨的問題，實際上我們可以節省七百多萬元。

林議員慶隆：

三月十七日復工，是不是已經復工了，不然我們鄰居怎會說沒有在做。

郭處長志雄：

因為是地下工程，所以看不見。

林議員慶隆：

是不是只有一、二位在做。

黃市長大洲：

對於類似這種工程應該立法讓民間去做會快一點，而且不用花錢，還有收入。

林議員慶隆：

我也同意。不過我現在怕的是官商勾結，故意說成追減，使成本降得很低，其實是變相追加，讓他賺更多的錢。市長，你懂我的意思沒有？處長的為人非常正直；但你的屬下不行。就是這樣一個害一個，造成市長聲望下跌，事實上市長有在做事，不是沒有，我希望你能答覆我，到底那時候可以完工，不能再拖了。

楊議員寶秋：

請財政局廖局長。市長，在七〇年代，紐約市政府花的薪水都被退票。我們也非常擔心台北市政府有一天，面臨紐約市政府的命運；甚至當時開玩笑，要把紐約賣給沙烏地阿拉伯。我現在請教黃市長，在開源節流方面；我記得在去年的十二月，當時辦過一個彩券發行的座談會，今天講跑馬場，法律規範上可能還有窒礙難行之處。

事實上我們曾經發行過愛心彩券，也的確為社會福利籌措財源，這也是目前馬上可以做的方法。我請教廖局長，為什麼當時你信誓旦旦的說：可以在最短時間發行，為何現在又沒有下文，你對台北市的赤字是比任何人都清楚，是不是能夠告訴黃市長、也告訴我們，台北市的彩券，到底何時能夠重新發行？

廖局長正井：

我想跟楊議員報告，楊議員上次也提到，是不是在立法院公益彩券條例沒有通過之前，希望台北市政府能夠趕快發行。因為

原來我們福利彩券的發行辦法，已經經過議會同意廢止，已經沒有法源。我們就建議行政院，是不是能夠在公益彩券條例沒有通過之前，先同意我們台北市再來發行彩券；行政院的答覆是說，在行政院院會已經有決議，如果各地方政府要再發行彩券的話，一定要等中央立法完成之後，才可以恢復，這是目前最大的困難，這是第一點。第二，今天的報紙報導立法院已經把公益彩券條例排入審查。

楊議員實秋：

市長你能不能承諾，台北市是全國第一個發行公益彩券的地方，尤其是你辦二〇〇二年亞運，在台北市的財政負擔可能會愈來愈重的情況下，你能不能當著財政局面前答應，將來你會在行政院院會中，爭取台北市是重新發行彩券的第一個城市。

黃市長大洲：

我們也希望做到這一點。希望廖局長研究一下，在法令沒通過前，我們要把要準備的先準備好，以最快的速度來辦理這項工作。

楊議員實秋：

要把所有該籌備的先準備好。我想廖局長的能力應該是沒問題的。

黃市長大洲：

也不一定要等到預算，把籌備工作先作好。

楊議員實秋：

在這我也期望我們都發局局長，在彩券發行確定之後，我們下一步可能就要規劃，賽馬也好、賭狗也好。這是在上星期才看到的一分資料，目前全世界國民所得排名前二十名國家中，從第一名的瑞士開始，有百分之六十以上，就是有十三個國家都允

許賭博的存在。也就是賭博不單在落後國家，反而是富有的國家出現；他們的目的就是為了要彌補社會福利龐大的支出，這也是台灣將來會面臨的問題。千萬不要有賭博就會造成國家亡國的觀念。

邱議員錦添：

市長，因為時間的關係有幾點我提醒你一下，硬體設備不要再做，多做軟體的，我很贊成。但你好像是好大喜功的樣子，要爭取亞運，我個人是認為，我們要充實學校的運動設施是很好，但是好大喜功的去爭取亞運我認為不好，純粹是作秀沒有意思。第二我們希望在自來水水價調整後，有關監控系統二億多元的預算及中和加壓站的弊端，這兩個案我希望政風處要徹查。不是人員退休後就沒有行政責任，像齊寶錚及賴世聲，照樣可以彈劾，刑事責任也照樣可以追究。

第三、因捷運系統跳票及火燒車，造成市長聲望的下跌；雖然不一定正確，但今天要療傷止痛，重振你的聲望，甚至你要出來競選市長，以及曹秘書長調任主委來輔選你，甚至議會的議員要競選連任，都跟捷運息息相關，影響非常大。所以我們希望如果馬特拉公司不行的話，不要讓他幹，內湖線也不要給他做；目前你要考慮中運量及高運量的銜接問題，現在開始就要做專案的研究。這個問題如果能克服，如期、如質通車，對年底的輔選及競選影響非常重大。這一點特別要拜託市長及捷運局長，你們是任重道遠，影響層面之深且廣，對執政黨來講也是影響很大，不可忽視。

最後我們希望衛生局立即取消衛生所老人門診時七十元的費用，希望市長立即下令取消該項門診費用，剛才我問陳局長，他說到四月底錢都沒問題，市長是不是可以明天開始取消。

黃市長大洲：

好像已經在簽預算了嘛！

為何那麼慢。

黃市長大洲：

三月底或四月初快到了。

邱議員錦添：

有錢，但衛生局及衛生所怕錢不夠，就開始東縮西縮，市長，陳局長說錢沒問題，你應立刻取消呀！另外我還有一個捷運局的笑話講給你聽，中和線路段，當地民眾去函捷運局，希望施工中保障居住的安全，結果到現在兩個月過去了，都還沒答覆人家，這種行政效率太差了。

林議員慶隆：

我參加文山區里民大會，也提到文山區衛生所的藥都不足，會去衛生所拿藥的人，應該都是窮人比較多，這種藥應大量供應。另外安康社區平價中心，當然議會會決議不要繼續辦。但是當地市民反應非常激烈，因為都是貧民戶，他們認為平價中心對他們非常有幫助，是不是市長你也指示社會局，研究對於特別貧困地區能夠繼續辦。還有答應我復興南北路在三月底要恢復雙向通車，局長是不是報告一下目前的情形。

交通局唐局長雪舫：

有關這個案子需等忠孝東路那個工程縮小了之後，才能恢復。我們跟捷運局已經在協調。

林議員慶隆：

局長，你老是講這種話，不好意思吧！我現在請廖慶隆局長講一下有何困難？

捷運局廖局長慶隆：

跟林議員報告。有關忠孝東路及復興南路的交叉口工程，在三月底或四月初我們就可開放成兩線。

林議員慶隆：